

著編準標程頒部照遵

學中級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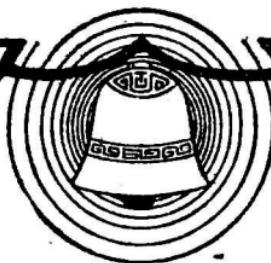
史國本

冊下

林香羅著編

行印局書中正





版權所有必印翻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一月滬一版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滬二八版

高 中 本 國 史

下冊 定價國幣一元二角五分

(外埠酌加運費滬費)

編著者 羅香林
發行人 吳秉常
印刷所 正中書局
發行所 正中書局

(0947)

華(本)(盛)

15/6

目次

第四編 近世史(續)

第十四章 晚清之時局	晚清時局之轉變 奕訥之荒淫 兩宮之垂簾聽政 載灝之繼立與清室皇位之爭
論 時代演進與政事設施	
第十五章 西北西南之事變與對外交涉	雲南之回亂與中法滇越之瓜葛 陝甘之回亂 新疆回亂與中俄瓜葛
第十六章 瑣環條約與中俄交涉	中俄璦琿條約之訂立 中俄天津條約之訂立 中俄北京條約之訂立 中俄伊犁

目次

交涉 中俄伊犁條約之訂立

法
人
侵
略
安
南
之
開
端
粵
人
劉
永
福
黑
旗
軍
之
助
越
抗
法
中
法
戰
爭
之
經
過
及
馮
子

才鎮南關之捷 中法安南天津條約 英人之奪我藩屬緬甸及片馬問題之由來

藩屬暹羅之獨立 葡人之割佔澳門

第十八章 中日戰爭 ······ ······ ······ ······ ······ ······ ······ ······ ······ ······

日本明治維新及其侵略我藩屬琉球 日本侵略我藩屬朝鮮 中日朝鮮之役 中

日馬關條約之訂立　　日軍之壓迫臺灣民主國與劉永福之抗戰　　中日甲午戰爭之

又一影響

中俄密約之由來 德國強迫租借膠州灣 俄之迫租旅大 法人之迫租廣州灣

英人之要索及列強在華侵略之勢力範圍問題

第二十章	維新運動與戊戌政變	四九
維新動機	戊戌新政之推行	政變之經過
第二十一章	八國聯軍與辛丑條約	五六
拳禍之原因	北京之陷落	媾和之經過
第二十二章	東亞之國際形勢	辛丑條約之影響
俄國垂涎下之東三省	英德協約英日同盟及俄法同盟之擴大	俄人之口惠
第二十三章	日俄戰爭與東三省	六九
日俄戰爭之原因	我國中立與日俄戰況	日俄媾和與韓國之亡
後條約	中日東三省善	七四
第二十四章	清末之憲政運動	八三
清末之新政	預備立憲之由來	清廷之藉詞改訂中央官制
清末之皇族內閣	鐵路國有案之召變及滿清之亡	國人之請開國會

第五編 現代史

第一章 革命思想之勃興與孫中山先生………：九三

現代國民革命之價值 清季革命思想勃興之原因 清季革命主義之鼓吹 孫公

中山之生平行誼 孫公主義之基本原則

第二章 清季之革命運動………：一〇四

廣東革命運動諸役 湘鄂贛諸役 皖浙諸役 滇桂諸役 吳樾汪兆銘等之壯舉

第三章 辛亥革命與中華民國之成立………：一一二

清季之新軍與辛亥武漢革命之爆發 各省之響應 清廷起用袁世凱 南京臨時

政府之成立 清派代表與南京臨時政府代表於上海議和 中華民國政府之遷往

北京

第四章 二次革命之經過………：一二一

二次革命之遠因與民國初年之政黨 二次革命之近因與宋教仁之被刺 二次革

命之戰役 二次革命之失敗及其影響

第五章 民國初年之外交與蒙藏問題	一二八
國際投資之競爭與調協及日本之大陸政策	
外蒙之獨立與中俄蒙古交涉	
之侵略西藏與中英西藏交涉	
日本之侵略東蒙與中日東北五路權之交涉	五國
銀行團與善後借款	
第六章 帝制運動與護國軍	一三八
袁世凱劫持政權之步驟	
袁世凱之帝制自爲	
反對帝制之先聲與肇和艦之役	
護國軍之發動	
帝制之撤消與影響	
第七章 二十一條之交涉	一四七
歐洲大戰之發生與東亞國際局勢之轉變	
二十一條要求之內容	
中日二十一條	
款之交涉及袁世凱之承認	
國人之救國運動與抵制劣貨	
第八章 復辟之役與護法之役	一五四

黎元洪之繼任總統與府院爭持之演變
復辟之起訖
段祺瑞之再度組閣與護國
軍之發動及孫公中山之任大元帥
南北之議和
援閩粵軍之回粵與革命政府之成立

歐戰爆發後中國所受之影響 中國之對德宣戰與日本之乘機威脅 德國之戰敗與巴黎和會之舉行及吾國交涉之失敗 對德和約吾國之拒絕簽字與五四運動之經過 吾國代表拒絕簽字之影響

第十章 華盛頓會議與中國 ······ 七〇

巴黎和會後之東亞國際局勢 美國召集華盛頓會議及中國之提案 九國公約之

訂立與中國 膠澳之收回 學生抗日運動之再接再厲

第十一章 軍閥之混戰 ······ 一七八

皖直二派之戰 直派與川湘之戰 直奉二派之戰 曹錕賄選與各地反直派之戰

奉直二派與國民軍之戰

第十二章 中國國民黨之改組與國民政府之成立	一八七
中國國民黨之成立與陳炯明之變計	
中國國民黨之改組與容共	
黨軍之成立與廣東之統一	
國民政府之成立與分析	
國民政府成立後之兵力與廣西之歸附	
第十三章 五卅慘案與中國民族運動之進展	一九六
金佛郎案中國之損失	
上海五卅慘案之經過	
沙基等地之慘案	
廣東之省港大罷工	
五卅慘案與廣東省港罷工之交涉與結束	
第十四章 國民革命之經過	二〇四
國民革命軍之大舉北伐與武漢之克復	
國民革命軍之克復贛閩浙寧	
國民政府之遷移與寧漢分合及清黨運動	
國民政府之統一中國	
革命軍統一中國後國民政府之設施與政制	
清黨運動後共產黨人之竄贛	
第十五章 五三慘案與對日交涉	二二三

各國之對華新案及日兵在漢口之暴行 五三慘案之經過與交涉
訖與日方之較量 國民革命期間漢口九江英租界之收回
南京事件之起

第十六章 廢除不平等條約之經過 一一〇

中俄協定與中國廢除不平等條約之先聲
收回租界之經過
國民政府之對外修

約廢約運動 收回法權之運動

第十七章 關稅自主之交涉經過 二二八

關稅會議之經過 國民政府對外訂立關稅自主條約之經過 中英關稅新約之條款

件 中法關稅新約之附件 中日之關稅協定 關稅之自主與釐金之撤消

第十八章 中俄之齟齬………1116

中國與蘇俄絕交之由來 中國與蘇俄之哈爾濱事件 中俄之動兵與伯力會議

中俄之復交

第十九章 日本之侵略東北 二四二

日本侵略東北之背景及萬寶山案 九一八事變與東三省之被佔掠 日軍之驕亂
淞滬與十九路軍等之抗敵血戰 日軍卵翼下偽滿洲國之產生與漢奸之無恥 國
際聯盟與九一八事變 東北抗日軍與義勇軍 日人之侵奪樞關熱河及冀東偽組
織之產生

第二十章

國民政府之政治

五六

國民

政府本身之組織與現代中國之政制

府對內之軍事與勦共之役

民政

之立法與國民大會代表之初選

之實施 國民政府之交通建設

四

國朝之整軍興教兵制二式

文苑詩文

第二十一

現代之經濟與社會

中
國

之產業革命 現代中國機器工業之一

現代中國煤礦業之受壓迫

七

國交通事業之受壓迫 現代中國金融

受壓迫 中國農村社會之崩潰

四

תְּלִימָדָה

卷之三

1

卷之三

其美全書卷三

第六編 結論

- | | |
|----------------|-----|
| 第二十二章 現代之教育與學術 | 二七八 |
| 晚清教育制度與學術潮流之回顧 | |
| 現代之學校與教育 | |
| 國語統一運動 | |
| 新文化 | |
| 運動與新文學 | |
| 疑古風氣與新史學 | |
| 現代中國之哲學 | |
| 現代中國之社會科學 | |
| 現代中國之自然科學 | |
| 第六編 結論 | |
| 第一章 我國民族發展之回顧 | 二九五 |
| 民族發展與歷史演進 | |
| 民族發展之原動力 | |
| 漢唐強盛之由來及其轉變之機樞 | |
| 元明強盛之由來及其轉變之機樞 | |
| 我國民族之積弱與復興 | |
| 第二章 中國對世界之使命 | 三〇五 |
| 中國民族之世界觀 | |
| 中國文化之世界觀 | |
| 中國今日之責任與使命 | |
| 中國今日對 | |
| 於世界應有之努力 | |

第四編 近世史(續)

第十四章 晚清之政局

晚清時局
之轉變

自道咸以來，歷經中英鴉片戰爭，太平天國革命，及英法聯軍之役，雖一時以種種關係，外表幸復安定，然而元氣已傷，權力已移，大局暗潰，莫能挽回。重以朝廷首腦之無識，宗室重臣之庸懦，苟且偷安，因循敷衍，偶有志懷振作之新主，或倡言改革之能臣，而宗室權貴，又復憑藉淫威，多爲掣肘，或竟施以禁錮與誅殺，賢愚交困，而政局遂日非矣。矧自鴉片戰爭以後，東西洋各帝國主義者，競以通商方式，盛爲經濟侵略，吾國民自營之農工商業，直接間接受其影響，而趨於杌隉不定或畸形演進之境地，而中國遂不能不入於另一時代矣。

先是清主旻寧卽位後改元道光，頗有圖治之志。既平回疆之亂，遂於道光十一年納將軍長齡之議，以回疆「西四城」開地，招民開墾，以裕兵糈。回疆始行屯田之法，漢民因是得盛徙其地，而新疆之命名亦始此。又納兩江總督陶澍之議，於海州所屬鹽場，分設行店，聽民投行購鹽，運外售賣，而於各要隘之稅局，給照票征稅，鹽政日興，遂為政府一大收入。然晚年倦於大政，又偏任佞臣穆彰阿。穆彰阿庸闇無識，恃勢專橫。鴉片戰役起，朝廷戰和無定策，疆吏惶惶多無計，措置失當，皆穆彰阿蒙蔽之罪，而旻寧竟不省。

奕詝之

莊涇

旻寧於道光三十年正月得疾大漸，立四子奕詝為太子。頃之，旻寧崩，奕詝卽位。奕詝之爲帝，是爲文宗，詔於明年爲咸豐元年，時公元一八五一年，即太平天國元年。奕詝天資英斷，頗擅文學，卽位之初，以師傅杜受田入閣，革穆彰阿及耆善等誤國庸臣。受田乃疏薦林則徐、周天爵等，又復詔求直言，倭仁、曾國藩等皆先後應詔論政，而國藩尤所器重。又從大學士文慶言，破除滿漢藩籬。曾國藩、胡林翼、李鴻章等遂矢志爲清庭效力，因以壓迫太平天國，使之不能得志。然奕詝意志薄弱，爲帝未幾，目觀時艱，卽心傷倦政，又以誤用葉名琛致兆英法聯軍之役，益覺事無可爲。先

是奕訢感傷時難，恆夜分痛哭，繼乃託詞抑解，縱情極慾，廣集美女於圓明園，分居亭館，以爲淫樂。當時有四春之寵，政事荒廢，時勢日非。咸豐十年，英法聯軍突至，京都失守，倉卒出奔熱河，然猶御行殿，受朝賀，作樂宣表，賞賚近支王公，而聲色之好，迄不少止，遂致體弱多疾，日飲鹿血爲活。十一年七月，在熱河病崩，臨終召載垣、端華、肅順、景壽、穆蔭、匡源、杜翰、焦祐瀛等八人，承寫硃諭，立長子載淳爲太子，並諭八人贊勳政務。載淳卽位，是爲穆宗。時載淳年方六歲，諸臣議尊皇后紐祜祿氏及其生母懿貴妃那拉氏均爲皇太后，尋稱紐祜祿氏爲慈安皇太后，那拉氏爲慈禧皇太后。

兩宮之垂

簫聽政

是時政局由載垣把持，有御史董元醇者，疏言皇上冲齡，未能親政，暫請皇太后垂簾聽政，並派近支親王一二人輔政。疏入，太后命照所奏施行。載垣等抗論，謂非本朝家法，會恭親王奕訢赴熱河奔喪，設法得見太后，太后慮載垣專恣，與奕訢密謀誅之。奕訢先行，太后下旨還京，命肅順護送梓宮，而自與載垣等從間道行。既至，諸臣疏請兩宮垂簾。太后遂授奕訢爲議政親王，解載垣等職，降旨拿問。載垣、端華賜死，肅順棄市，其餘降革有差。自是垂簾之局定，蓋皆太后那拉氏所主持也。垂簾之局既定，乃改元同治，時爲公元一八六二年，太平天國十二年。

先是兩宮垂簾，大權實操之那拉氏，紐祜祿氏惟大誅賞大舉措始聞之，其餘一切判閱章奏，裁決庶政，皆那拉氏主之。紐祜祿氏分在那拉氏上，故垂簾之初，那拉氏每事必諮紐祜祿氏而後行，其後乃專攬一切，朝廷幾不知有載淳與紐祜祿氏，此固由那拉氏小有才略，能籠絡朝臣，而使紐祜祿氏等莫能與爭也。載淳之漸長也，兩宮爲擇后，紐祜祿氏欲令婚尚書崇綺女阿古特氏，那拉氏欲令婚侍郎鳳秀女，富察氏，相持不決，僉令載淳擇之，如紐祜祿氏旨，因於同治十一年九月，立阿古特氏爲皇后，立富察氏爲慧妃，那拉氏不悅。謂載淳宜遠后近妃，時遣內使監之。載淳懊喪，兩不復幸，終歲獨居乾清宮內，侍僕者乘之導載淳微行，起居無律，終致嬰疾。越年，載淳親政，然仍受那拉氏掣肘，且多疾病，至十三年十月，遂致大漸，特召李鴻藻草詔立嗣，時那拉氏在側，謂「不願預聞此事」，載淳遂口授遺詔，以貝勒載灃入承大統。鴻藻出，戰慄無人色，馳至那拉氏宮，以袖中草詔進，那拉氏碎其紙於地。少頃，載淳崩，時同治十三年十二月，年十九歲。

與清室皇位之爭論

載淳之崩也，外間初尙未知，那拉氏卽手詔奕譞子載灃入宮，時載灃年方四歲，與中猶酣睡也。翌日初六，那拉氏御養心殿西暖閣，召軍機王大臣入議要政，初言

「皇帝無恙」，次言「帝疾設不可爲繼統未定，誰其可者？」末言「奕譞長子載灃，今四歲矣，予欲使之繼統。」蓋奕譞嫡福普，那拉氏妹也，那拉氏利幼君可專政，倘爲載淳立嗣，則已爲太皇太后，雖尊而疏，故欲以內親立載灃也。



清 帝 载 淃

諸王大臣聞那拉氏言，皆不知所對，惟奕譞大哭失聲。那拉氏見諸臣無語，始厲聲曰：「皇帝已駕崩矣。」諸臣痛哭失聲。那拉氏遂立載灃爲帝，是爲德宗。詔於明年改元光緒，仍由那拉氏臨朝聽政。奕譞憤鬱成疾，蓋其不滿意於那拉氏之專政誤國也。載灃后阿古特氏，本失愛於那拉氏，至是又以那拉氏不爲載淳立嗣，以寡嫂居宮無謂，亦仰藥死，距載淳之崩未百日也。有吏部主事吳可讀者，於載淳及阿古特氏送葬於惠陵時，盧大統授受之間，類多變故，思爲尸諫，乃隨赴襄禮，還次薊州，飲毒畢，遺疏由吏部長官代奏，略謂：「兩宮皇太后，一誤再誤，爲文宗立子，而不爲大行皇帝立嗣，

飲毒畢，遺疏由吏部長官代奏，略謂：「兩宮皇太后，一誤再誤，爲文宗立子，而不爲大行皇帝立嗣，

則今日嗣皇帝所承之大統，乃奉我兩宮皇太后之命而受之。文宗者，則將來大統之歸於承繼子，自不待言。今日雖無異議，而將來之紛紜難測。」此蓋彈劾那拉氏之擅專也。那拉氏批諭，雖謂皇帝將來必能善體此意，並議卽可讀，然其擅專，且與日俱甚也。至光緒七年，紐祜祿氏崩，那拉氏更獨擅大權，賄賂公行，國政益壞。載灃於光緒十三年，以年齡漸長，暫得親政，然而那拉氏攬權之志猶未戢也。至光緒二十四年，載灃遂以勵行新政，志切變法，爲那拉氏所囚，政權復入於那拉氏手，而清廷至是，亦日卽傾危矣。

時代演進與
政事設施

那拉氏雖以專權誤國，然以時代之演進，潮流之激盪，亦不無若干可注意之要政，茲並述之。

設京師同文館 同治二年二月，以朝臣建言，宜培養洋務人材，備總理各國通商事務衙門任使，遂設同文館於京師，課授各國文字，學員通曉外國語文，辦理交涉，自較便利。國內學校之課授西文，始此。

設福建造船廠 同治五年六月，左宗棠奏請於福建擇地設廠，試造火輪船，從之。命沈葆楨總

司船政事務。中國之製造新式輪船，始此。

派使臣出國 同治六年十月，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請派美國使臣蒲安臣往有約各國充辦理各國中外交涉事務大臣，旋復派志剛、孫家毅往清代派使臣出國，始此。

創設電報 光緒六年八月，李鴻章以各國間相互交通及國內交通，均有電報，獨中國文書尙特驛遞。奏請設南北洋電報，並設電報學堂，聘洋人敎習。奉旨允行。是為中國設立長途電報之始。然此皆非那拉氏之主動，蓋時勢所迫，不得不如此耳。

【參考書】

趙爾巽等 清史稿宣宗紀、文宗紀、穆宗紀、德宗紀。

但廉譯 清朝全史第四冊。

東華錄（道咸同三朝）。

王先謙 光緒東華錄。

【問題討論】

- (1) 那拉氏垂簾聽政與清代政局之硬化有何關係？
- (2) 那拉氏雖專權守舊，然受潮流激盪，不無若干可注意之要政，試闡述之。
- (3) 穆彰阿與晚清時局之轉變有何關係？

第十五章 西北西南之事變與對外交涉

清自中英鴉片戰爭，及太平天國革命後，匪特政局大變，國難日亟，即所統轄之回民，亦寢多禍亂。其結果遂影響於對外交涉，茲分雲南、陝甘、回疆三地述之。

雲南之回亂
與中法滇越之瓜葛

傳云，公元八世紀頃，雲南大亂，報達教王應中國皇帝請，發土耳其兵三千助戰，亂平，留居其地而教徒日盛，遂至於今。確否無可考，然其傳佈之早，固無可疑也。咸豐五年，回教徒狃者，與漢人始衝突於臨安府，遠近響應，馬金保、藍平貴起於姚州，杜文秀、馬先起於蒙化，馬世德據臨安，通海間之土城，馬和、馬貴據澂江府，至咸豐七年，遂合圍昆明，勢甚危急。惟未幾，馬先忽降，雲貴總督張亮基，張任馬族人馬如龍爲總兵，使率回兵平亂。如龍遂與出自廣西土司爲代理布政使岑毓英，聯

合進討叛回教徒作亂者之不得大逞，馬如龍出爲清人效力，不無相當關係也。

馬如龍與岑毓英雖頻立戰功，然杜文秀仍據大理不下，雲南省大半仍在回教徒手。至同治七年，其勢益張，擁衆三十六萬，圍昆明西南北三面，幸楚將李家福爲通糧道，參將楊玉科由四川進兵，克復武定、大姚諸縣，至同治八年五月，始解昆明之圍。岑毓英與馬如龍復乘機追勦，與楊玉科分途進兵。同治九年十月，楊玉科捷於鍊鐵，進圍竹園，不克，次月，回教徒放火自焚，無一降者。竹園者，開化、廣南、臨安三府間之要區，由廣西、西安南入雲南所必經之孔道也。時官兵已克復三十二城，其仍爲回教徒所據者，唯大理、永昌、順寧三郡城，蒙化、騰越二廳，及雲、趙、永平、雲南四縣而已。同治十年，楊玉科克復永昌，翌年十一月，杜文秀敗亡，岑毓英旋至大理，擒杜二子一女，又燬殺城中兵萬餘人。至十二年二月，全滇回教徒，遂告肅清。滇之回人，自經此創，元氣寢衰，而提督馬如龍以曾仰給兵器於在安南之法人，至是法人竟以由安南紅河入滇之航權相要，於對法國與越南之外交，遂生無窮之爪葛。

當馬如龍之進剿叛亂之回教徒也，以日久無甚實效，會法人久辟西（Duguit）者，知安南紅河與滇有通航之利，而謁馬如龍說可代由紅河運輸兵糧，惟須先檢視河流。馬允其請，給予通航紅

河之護照。久辟西竟於同治十一年，發安南海防府，向河內府，翌年二月，達老闖府，三月七日，遂達雲南省，蒙自旋以所齎品致諸馬氏，自是法人皆知紅河之利，以爲欲併吞雲南，須先佔有紅河航權，欲得紅河航權，非據有安南東京不可，久辟西主之尤力，而法人經略安南亦愈進愈急，寢假遂與清政府有光緒十年之戰爭。

陝甘之
回亂

陝甘回教徒之騷亂動機在同治元年二月，太平天國扶王陳得才，欲解南京之圍，乃與捻匪入河南，轉向陝西，該地回教遂乘機以起。先是咸豐末年，河南巡撫嚴樹森招陝西荔、渭、涇陽之回民六百人，編爲義勇兵，使守河南，後以嚴氏調任，遣回兵歸里，及陳得才迫西安，官紳議爲團練，並招回兵以抗得才，團練敗後，回兵亦遁，漢回之間，且緣是生隙。時回教徒頭目中有赫明堂、任五者，當咸豐五六年頃，曾舉兵於雲南，事敗遁歸，至是以爲有機可乘，乃於同治元年四月，舉兵佔領渭南一帶，團練紳民多爲所殺，蓋此等回人之主力，即前此由河南散歸之義勇兵也。旋清廷命大臣張芾安撫回民，以失言，爲任五黨衆所擒殺，清廷乃擢名將多隆阿當討回之任，陝西略平，而餘勢復蔓延於甘肅。

多隆阿至西安，與諸將共擊叛回，多所擒殺，餘黨遂走甘肅，適寧夏回教徒與其地漢人爭，陷寧夏及靈州。時甘肅各地回民自聞陝西發難，多起響應，金積堡之馬化龍招集亡命尤多。回民已陷寧夏，乃迎之入城，而和州、西寧、肅州等地回民亦以次變亂。會多隆阿爲雲南流寇自四川突入陝西，懿安之藍大順所擊死，而陝甘局勢遂益岌岌可危。清廷見匪勢日甚，乃命左宗棠總督陝甘。當是時，甘肅回教徒壓於西境，捻黨復迫其東境，而甘肅土匪董福祥又新起。宗棠乃建三路平回之策：

(一) 命劉松山由綏德取道花馬池直搗金積堡老巢爲北路；

(二) 命周開錫由秦州(今甘肅天水縣)趨鞏昌(陝西隴西縣)討洮河之回爲南路；

(三) 親督劉曲諸軍沿涇水上趨平涼，盡驅陝回入甘爲中路。

同治七年十二月，劉松山至綏德，攻大理川、小理川之敵壘，所向皆捷，遂圍董福祥於鎮靖堡(今陝西靖邊縣)，董乞降，收其人衆及器械馬匹。翌年二月，左宗棠進乾州，督諸將西進陝西之回，盡趨甘肅。劉松山旋克靈州，時董志原(今甘肅寧縣)之回，以受中路追逐，悉萃於金積堡，松山進攻，中炮死。從子錦棠繼之，破金積堡，斬回帥馬化隆，寧夏遂平。馬化隆已誅，其餘黨退走西寧，河西大擾，左軍

復前進，遂克復西寧，會白彥虎又據肅州以謀抵抗，十一年八月，克之，殺回民爲亂者無算。惟白彥虎得遁走關外，而新疆之回亂以熾。

新疆回亂與
中俄瓜葛

先是陝西回教徒阿洪有妥明者，託於星命之術，游於金積堡一帶，及馬化隆亂起，妥明潛出關，至回疆烏魯木齊（今新疆省迪化縣），同治三年八月，遂乘機據烏魯木齊，稱清真王，攻陷伊犁等九城，天山北路大擾。俄而喀什葛爾回教徒金相印、張格爾子和卓木布士爾克及浩罕人雅克布白克（一本譯名帕夏），亦乘之而起，布士爾克以雅克布白克爲將，進與金相印及喀什葛爾諸回教徒相應，遂入喀什葛爾城，卽王位，以雅克布白克爲輔佐，專任軍務。雅克布白克有才略，既屢立戰功，同治六年遂自登王位，稱畢調勒特汗，旋與妥明相攻，妥明敗死，雅克布白克遂入烏魯木齊，聲勢益盛，會白彥虎敗走出關，與雅克布白克合，而回疆事益亟。

光緒元年，左宗棠奉命督辦回疆軍務，駐兵肅州。時朝議紛紜，多以遠征勞費，欲棄南路八城，封雅克布白克爲外藩，英使威妥瑪復以回疆獨立與彼國有利，亦爲之請。左氏力闢其非，堅主進兵，並主先北路後南路。湘軍二萬人，分道由戈壁進，先克烏魯木齊城，北路略定。乃專略南路，會大雪封山，

諸軍不能前進，雅克布白克復命白彥虎等守吐魯番，自居喀喇沙爾（今焉耆縣）以策應之，勢復不弱。三年冰解，左所部劉錦棠督軍南下，連克各要地，雅克布白克憂懼自殺，白彥虎遁入俄境，而回疆叛亂以平，時光緒四年二月也（公元一八七八年）。然而對俄交涉，即於是開始。

俄人之東略也，一方由東部西伯利亞向黑龍江進攻，一月由西部西伯利亞向中亞蠶食。同治十年，以我國回部叛亂，假代守之名，進據伊犁，時清廷以兵事方殷，未暇問也。雅克布白克嘗遣使於英印度總督烏連斯，約與攻守同盟，其後英政府以雅克布白克獨立，介在俄領與印度之間，於英有利，乃命印度總督美伊納與之通好，美伊納遂與雅克布白克締結條約，時同治十二年也。而雅克布白克則先於十年與俄締結通商條約。自雅克布白克平定後，對俄遂有伊犁事件之交涉，而清廷亦從劉錦棠之議，改回疆為行省，曰新疆，以烏魯木齊為省治，易名迪化，此即新疆一名之由來與建立行省之緣起也。

【參考書】

但嘉譯 清朝全史第四冊。

劉彥 帝國主義壓迫中國史。

【問題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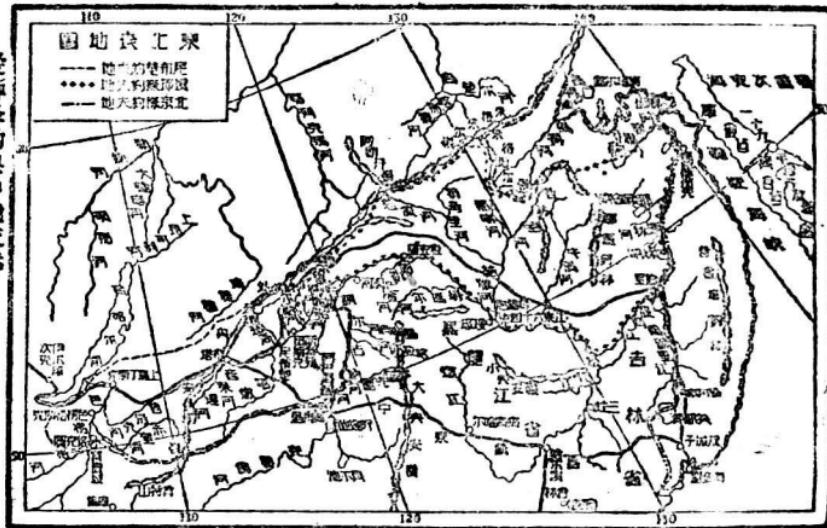
- (1) 馬如龍用兵雲南與中法安南交涉有何關係？試略述之！
- (2) 陝甘回亂與太平天國餘黨有何關係？試闡述之！
- (3) 新疆回亂與中俄交涉有何關係？試論述之！

第十六章 瑷珲條約與中俄交涉

中俄璿珲條約
之訂立

中俄自尼布楚、恰克圖二條約先後訂立後，清廷遂依賴條約而怠其北方警備。

總督武拉維夫（Muravief）者，素負侵略黑龍江地方之大志，俄皇尼古拉一世（Nicolai I）任之，使經略東方。咸豐元年（公元一八五一年），遂掠我國黑龍江口，於其地建設尼古拉福斯克（Nikolaivsk）。會俄人在歐有克利米亞之役（Crimea war），英法聯合艦隊襲堪察加（Kamtschata）之彼得羅波羅福斯克（Petrovavlovsk），雖無功而去，然俄人感於西進之不易，武拉維夫益欲奪我黑龍江地方以爲功。會清廷以太平天國之崛起，又有英法聯軍戰役之擾擾，無暇兼顧，東北。武拉維夫遂一面潛據黑龍江北岸，分佈軍民於黑龍江流域及烏蘇里江流域，一面復通告清



第二圖 東北喪地圖

黑龍江將軍奕山，勘定界線，奕山竟爲所屈，於咸豐八年（公元一八五八年），與武拉維夫會於璦琿，成立璦琿條約，其要項如下：

- (一) 黑龍江以北劃歸俄有，但江東六十四屯之居民，仍歸中國官吏管理；
(二) 烏蘇里江以東作爲兩國共管地；
(三) 黑龍江、松花江、烏蘇里江限中俄二國人民通航，並准一同貿易。

當奕山與武拉維夫之會於璦琿也，武拉維夫忽佯稱疾，而使其翻譯官伯羅爲代與會。伯羅見奕山易與，遂故作危詞，謂「事之行否，願速決，即使與我，俄亦不辭也。」理不直而氣盛，竟使奕山協

服，不費一兵，自初會議，至簽約，僅六日而已，而結果則中國凡前尼布楚條約所規定外興安嶺以南之領地，及恰克圖條約所保持之烏得河流域領地，皆盡爲俄有，訂約之易，失地之廣，前此中外各國所未有也。清廷之無能，及其封疆重臣之懦弱，以此益見，而俄人亦益肆其趁火行劫之志矣。

當奕山與武拉維夫之簽約於璦琿也，適英法聯軍亦於是時迫清廷派桂良與約之訂立，訂立天津條約，規定協定中國關稅，並賠兵費，開商埠等等。俄使布恬廷乘機至津，要求援例訂約，桂良蒙昧許之，即於是年五月（公元一八五八年六月一日），成立中俄天津條約，去璦琿條約之簽訂僅二星期耳。其要項如次：

(一)准俄國於上海、寧波、福州、臺灣、廈門、廣州、瓊州等七口通商，如他國增添口岸時，亦准照辦；
(二)准俄於通商口岸設領事館，並得派兵艦保護；

(三)兩國人民有事故時，彼此會同辦理，並許俄人內地傳教；

(四)日後中國如有優待他國通商等事，俄得一體享受。

此純爲片面之最惠國條約。俄國與我，初無訂立此項條約之憑藉，乃桂良不察，竟爲布恬廷所乘，雖

曰帝國主義者乘間侵略有以致之，而清廷上下之庸暗，尤不能辭其咎也。

中俄北京條

約之訂立

方中俄天津條約之簽訂也會未幾英法聯軍復藉故於咸豐九年進陷北京，清留守奕訢不得已聽俄使伊格那提夫 (Ignatiev) 居間調停，與聯軍訂北京條約以和。和議成，伊格那提夫遂藉是要索酬報，奕訢不能拒，遂於咸豐十年十月成立中俄北京條約。其要項如次：

(一) 烏蘇里江、興凱湖、圖們江以東割歸俄有；

(二) 交界各處准兩國人民無稅貿易。

自是烏蘇里江以東諸地悉歸俄有。俄自中國前後割去領地二百餘萬方公里，因於其他建阿穆爾、沿海二省，且得一海口於東亞，即海參威是也。武拉維夫之宿望，至是以償。而東亞風雲，亦至是日亟。此後日俄之角逐，及中國之更蒙不利，皆以中俄璦琿條約及北京條約為先河。

中俄伊
犁交涉

凡此皆中國東北領地為俄人所侵略與交涉之經過，其在回疆，則有伊犁事件之交涉。先是俄已於同治十年侵佔我國伊犁地方，清廷照會俄國，依理抗議，時俄政

府方與雅克布白克訂立通商條約，且預料短時清兵不必能平服雅克布白克，乃答書云：今伊犁吉爾吉斯人屢掠邊境，不得已佔領之，待清國威令能行於此境，而保持安全時，然後退還云云。光緒四年，左宗棠派劉錦棠平定回疆，清廷乃根據同治十年之公證，要求退還伊犁，並派崇厚為全權大臣，使俄交涉。崇厚至俄，懵於外事，遂於光緒五年秋，與俄國訂約於釐窪薩（Livadia），即世所謂釐窪薩假約是也。其要項如次：

(一) 俄國退還伊犁地方與清國；

(一) 因歸還伊犁，清應於此條約交換之日起，限一年內，與盧布五百萬於俄，以充償金；

(一) 因歸還伊犁，清國應將可克斯河以西，何生達山以南，鐵克斯河上流兩岸大地割與俄國。其餘關於通商，亦多重大損失。事聞，朝野駭然，崇厚革職逮問，兩國國交幾至破裂。

中俄伊犁條約之訂立

時朝臣及封疆大吏，輿論沸騰，略分三派：一派主戰，如張之洞等；一派主和，如郭嵩焘等；一派主和戰並用，如左宗棠等。卒之從左等主張，一方籌備戰守，以防萬一；一方遣曾紀澤使俄，談判改約。曾氏於光緒六年秋抵俄，所處地位，固視崇厚為難，然有左宗棠等實力防禦為後盾，乃

釐窪薩假約爲商議根據，論辯經數十回，爲期逾數月，卒以曾氏堅耐，於光緒七年正月，訂立新約，廢去鐵克斯河谷地歸俄一條，其要點如次：

(一) 收還伊犁全部，償俄國代守軍費加爲九百萬盧布；

(二) 俄國於松花江、烏蘇里江等，及東三省內河之航行及貿易，均於此新約承認；

(三) 中俄二國之境界，從別珍島山(Bedjin Jaon)沿霍爾果斯河(Khargos)，自此河而進，至注入伊犁河之處，更進橫斷伊犁河而達於南方之烏宗島山(Duzon Jaon)；

(四) 關於通商事項，蒙古各盟俄人貿易，照舊不納稅，天山南北路各城貿易，暫不納稅，並得在肅州吐魯番設立領事，餘緩設。

此約，雖於伊犁地方及蒙邊等地之權利，損失甚多，然視晚清對外所訂各約，尙能保存若干權利。此固由於曾氏之善於折衝，而於左氏之熱心經營回疆，亦不無相當關係。是先左氏聞曾氏赴俄京，乃自發肅州本營，西北入哈密，大耀兵威，尋改回疆爲行省，隸於陝甘總督之下。外有能外交者以爲折衝，內有封疆大吏，以預防談判決裂於萬一，其交涉之能較不損失國家權利，非無因也。

【參考書】

但叢譯 清朝全史第四冊。

劉彥 帝國主義壓迫中國史。

【問題討論】

- (1) 略述中俄天津北京立條約之由來，及其失利之所在！
(2) 中俄伊犁條約，中國之所以能損失較少者，果曷故乎？

第十七章 中法戰爭及西南藩屬之喪失

法人侵略安

南之開端

安南自阮光平得國，復爲中國藩部後，史家以其與舊日稱王廣南之阮潢同姓，阮氏而系統不同，乃稱光平曰新阮。阮潢子孫曰舊阮。乾隆三十年，有法人畢堯 (Pigneux de Retaine) 者，自印度入安南，傳佈天主教，乘機說舊阮遺裔阮福映求兵於法，以攻新阮。福映納之。畢堯至法，雖不得要領，然東歸至印度本地治理 (Pondicherry)，時得駐其地法總督援助，以商船二艘，武器私兵各若干，即偕赴越南，攻擊新阮嗣君阮光讚，下廣南，取東京，奠定全境，安南復爲舊阮所有，時清嘉慶七年，公元一八〇二年也。新阮僅傳二世而已。

粵人劉求福
平定安南之勳
越抗法

阮福映既復國，乃以藩臣禮入貢於清，清廷以越南王封之。福映乃分全境爲三十一省，以富春省爲首府，此外以廣南、廣義爲右圻；廣治、廣平爲左圻；河靜、海陽、廣南。



第三圖

清化、又安、南定、寧平、興安、河內、北寧、諒山、高平、
太原、山西、宣光、興化等省爲北圻；平順、富安、廣
和、邊和、嘉定、安江、河仙、永隆、定祥、平定等省爲
南圻。雖不無規模可觀，然以法人日思奪其土
地，亂事益日以滋。咸豐八年（公元一八五八年）
（像年），法人以安南王殺西班牙教士，與西班牙
福永、劉永福所擊殺。

力攻下西貢。同治元年，復奪邊和、嘉定、定祥三州，又下永隆，占康道爾羣島。安南王不得已與結西貢
條約。翌年法兵復取永隆、安江、和仙三州。下交趾遂全爲法有。而法人侵略之野心亦日熾。會所遣測
量隊發現下交趾湄公河不適航運，又以商人久辟酉既以得馬如龍護照曾自紅河運輸器械，知紅
河有航行之利，且可由安南北部以侵略雲南，乃益注意北進。同治十一年，駐西貢之法國交趾總督，
遣海軍少佐安業（Francis Carnier）率炮艦二艘，入河內，欲以武力佔之，爲粵人劉永福所擊殺。

劉永福者，廣東欽州人，少時嘗授廣西天地會，與太平天國相響應，後以清兵追迫，不欲使國內人民久罹兵禍，因率所部入越寄居，立中和園黑旗軍，助越南平盜亂，抗強敵。既安業為所擊殺，駐西貢法交趾總督，乃益向法政府請求增兵，並迫越南王與締條約，藉口承認越南為獨立國，而攫收越南外交商務土地諸權利，時值中國多故，兼以清廷重臣庸暗，君主無能，未知省間，而法人遂益明目張膽以掠我藩封。光緒八年，法廷遂遣海軍上校李威呂（Chenri Riviere）率軍至安南東京，入據河內，進迫順化，劉永福率部抗之，戰於河內紙橋，法軍大敗，李威呂被殺。中國政府提出抗議。至十一月，法公使遂與李鴻章締結協約於上海，以越南為中法兩國共同保護國，而法人意猶未足，於是又有中法諒山之役。

中法戰爭之經
過及馮子才鎮
南關之捷

籌援，以彭督辦軍務，又命滇撫唐炯，桂撫徐延旭出境，而灌陽唐景崧，則先於光緒八年，以上條陳言招撫黑旗以資抗敵事，奉命往滇及越南效力，與劉永福籌劃防守抗敵之策。已而清所遣軍，進戰不利，越事益趨棘手。李鴻章乃與法艦長福祿諾訂約，擬自動撤兵，不問越事。時諒山

圖四第

才子鴻儒



所駐清兵，尙未得知，法遽遣兵進據，爲清軍所敗，法人要索賠款，清廷拒之，法遂分兵進犯：

(一) 海路

光緒十一年，法遣孤拔(An-

dmiral Courbet) 率艦隊司令，率海軍入我福建閩江，燬馬尾，擊沉我國軍艦十二艦，旋又

炮轟臺灣基隆，爲劉銘傳所敗，乃轉攻長江，以絕我南北交通之路，大勢甚急。

(二) 陸路 先是光緒十年，法兵二萬五千至東京，進攻山西，劉永福與戰，雖頗獲勝利，然卒爲法兵所圍，清所派提督黃桂蘭、按兵不救，永福不得已退興化。旋法軍進圍黃桂蘭、趙沃於北寧，黃趙遞逃，時李鴻章方與福祿諾議訂條約，及和議中裂，法復大舉壓迫在安南之清軍，楊玉科戰死，法軍侵迫桂邊。會大吏交薦馮子材應戰，子材乃率所部至鎮南關，築長牆以守，合王孝祺、蘇元春、王德榜等所部諸營，以抗法軍，法軍乘銳薄牆，子材橫大刀躍牆迎擊，所部隨之奮死與戰，法軍不支，遂敗退，乘勝克復諒山等地，軍威大振，而永福亦反攻於山西，法人狼狽不堪，此乃越事轉機之關鍵，乃清廷

昧於事機，狃於海上及長江之失敗，未及得獲諒山大勝情報，遽爾命李鴻章與法使巴特納成立天津條約，以越南之保護權歸之法國，而滇桂之藩籬遂失。

中法安南

天津條約

當法軍之見挫於劉永福、劉銘傳及馮子材也，值其國當普法戰爭之後，元氣未復，不耐久戰，其內閣竟因閒敗耗而倒，故甘願放棄賠款，與清議和，清亦欲苟且偷安，故和約能遽爾成立，其要項如次：

(一) 中國承認越南爲法保護國；

(二) 中國擇老開以上，諒山以北，二處爲商埠；

(三) 中國欲建設西南各省之鐵路時，應僱用法人；

(四) 法兵之在澎湖、基隆者均撤退。

中國與越南二千餘年之藩屬關係，至是竟完全斷絕，時光緒十二年，公元一八八六年也。而廣西之龍州、雲南之蒙自、蠻耗，亦先後開爲通商口岸，滇越鐵路亦隨而興築，法國之勢力，遂由安南而入吾內地矣。

英人之奪我藩屬
緬甸及片馬
問題之由來

安南爲法人所奪後，未幾而英人亦奪我藩屬緬甸。先是緬甸與英領印度孟加拉接壤，常以國事犯及境界之爭，發生糾擾。清廷昧於國際關係，未之間也。道光間，英人遂以印度兵，攻陷緬甸國都，緬王乞和，割地三州，償金百萬鎊，且有將來允英置理事官之成說。十數年間，紛議時起。英使以受緬人奇窘，再發印兵，猛攻緬甸，占仰光。適緬王孟坑被殺，其義弟墨多默卽位，遽與英和，許以仰光爲英屬，自是緬甸南部，遂爲英有。時法人亦已由緬甸東部侵入，利用緬人恨英之心，扶植法國勢力。光緒十年，與緬王訂立攻守同盟條約，緬允以湄公河東岸地讓歸法。有英人知之，乃謀悉併緬地。會光緒十一年，中法安南戰爭爆發，無暇西顧，英遂藉口緬王與孟買商業公司之紛議，徑以大兵傾覆緬都，緬人不得已降之。英軍挾緬王，囚之印度，翌年遂相繼併吞上下緬甸，而緬甸國以亡。滇督岑毓英奏聞，清廷遣曾紀澤就英廷抗議，旋與英使訂約於北京，僅得英人許代入貢之條件，而承認英在緬甸有最高主權，其事遂寢。時光緒十三年，公元一八八七年也。

當曾紀澤之使英而提議滇緬分界事也，英外部曾言願以潞江以東之地，自雲南南界起，南抵遷羅北界，西濱潞江，東抵瀾滄江下游，其間北有南掌國，南有撣人各種，或爲屬國，或爲屬地，悉聽中

國之便，略有端緒，未及訂約，而紀澤解職。其後延宕日久，迄未勘定，使臣薛福成又上疏言之，英人漸不肯踐前言。迨光緒十七年至十九年，薛氏往返力爭，僅得滇邊外土司地曰科干，又野人山毗連處一地，又收回車里孟連兩土司領土權。二十年與訂滇緬境界條約十四款，約文有中緬共屬北緯二十五度三十五分北段之孟連、江洪二地，若不先與英人商定，不得讓與他國之語，蓋英人至是亦欲擴張權利於西南各省也。自後復允英領得駐紮滇邊，許造滇緬鐵路，界務日紛，清季英復進兵片馬，至今猶懸案未決。蓋片馬在滇邊北緯二十六度區域內，故英人遂影射條約謀之也。

藩屬暹羅
之獨立

安南緬甸既爲法英所分割，於是而暹羅亦寢脫離中國而獨立。先是暹羅自潮人鄭昭復國後，雖未幾遇弑，然國內尙覺粗安。光緒間，其王庫臘隆昆以介法、英二大之間，法屢侵湄公河西岸，以擴張其越南之勢力，英亦沿湄公河上流，謀窺滇境，目擊心驚，乃勵精圖治，變法自強，復遣子弟留學外國，整頓海軍。英法見其內政修明，爲避免衝突，維持均勢起見，遂於光緒十九年，以暹羅爲緩衝地帶，成立英法協約，規定湄公河上流爲中立地，兩國不得侵犯。認暹羅爲獨立國，清廷昧於外交大勢，又以未幾有對日甲午之役，未暇西問，而暹羅遂不復爲中國藩部矣。西

南各藩屬既失，而內地亦遂橫受侵擾。

葡人之割

佔澳門

不特此也，即廣東香山縣之澳門，亦繼安南、緬甸而割歸於葡萄牙焉。先是太平天國起義前一年，葡人以中國地方多亂，強逐駐澳門之中國官吏，宣布澳門為自由港。會太平天國革命軍勢力日張，繼之以英法聯軍之役，清廷無暇他顧，至同治元年（公元一八六二年），始與葡人訂立和好條約，無形中承認葡人在澳之主權，至光緒十三年，安南、緬甸二藩部為法、英所分割，清廷復與葡人訂約，正式將澳門割入葡國，此亦因昧於外交大勢而喪權者也。

【參考書】

羅師楊 亞洲史（希山書藏出版）。

羅香林輯 劉永福歷史草（正中書局出版）。

但震譯 清朝全史第四冊。

【問題討論】

(1) 法將安業李威呂之所以不能得志於安南者，其故安在？能略述之乎？

(2) 遏羅之所以能獨立自主者，其故安在？

第十八章 中日戰爭

日本明治維新及其侵略
毛藩屬琉球

日本自同治六年（公元一八六七）陸仁即位爲帝，是爲明治天皇。明治雖年少，然勇於進取，長於決事，尤知人善用。當踐祚之初，全國紛擾，土佐藩侯山內豐信首請將軍德川慶喜歸政，慶喜從之上表辭職。日帝詔許歸政，並令西南藩侯至平安議定國是，僉謂宜廢幕府。日帝乃下詔廢「關白」「征夷大將軍」等官，親裁萬機，勵精圖治，舉國志士，相與僇力，以尊王攘夷爲鵠的，行憲政，革積弊，嚴軍備，興新學，曾不數年，而國勢驟變，是稱明治維新。

日自明治維新以來，盛倡大陸進取政策，而吾藩屬琉球首蒙其禍。琉球本久屬中國，滿清入關，其王稱臣受封，一如明制。後日本強封其王爲藩王，清廷未之知也。同治十年，清廷與日訂約通商，而以琉球人至臺灣，爲生番所殺，日遣使來詰，清廷昧於外交大勢，不以琉球本中國屬地，其民係中國

人民駁之，而反云：「生番係化外之民，未便窮治。」日以清廷爲可欺，遂藉口征討生番，遽進兵臺東，後清廷給卹銀五十萬兩寢其事，琉球遂不啻爲日屬地。至光緒五年，日人遂廢其王，夷其地爲沖繩縣。雖當時使臣何如璋等嘗密疏清廷爭之，然清廷昧於海外大勢，不知日人得利將爲害於中國，徒以因循息事爲務，而琉球遂爲日奪。又十五年，遂有中日朝鮮之役。

日本侵略我
藩屬朝鮮

先是日旣縣琉球，復進窺朝鮮。朝鮮久隸中國，其始美法諸邦與之搆釁，輒告中國，清廷答以向不與其內政，和戰之權聽其自爲。日本藉是遂要求朝鮮訂約通商，復以獨立自主諸說誘之。會朝鮮內亂，焚及日本使館，清政府遣兵平之，日本亦派兵駐紮漢陽城。時朝鮮政界分二黨，閔泳翊、閔泳駿等主張親華，爲事大黨；金玉均、朴泳孝等主張親日，爲獨立黨。光緒十年，獨立黨攻事大黨，日駐兵實援助之。時清廷所遣袁世凱適駐紮朝鮮，以機智擊敗獨立黨，次年日使伊藤博文來華，李鴻章失於計議，與訂立天津條約，大要如次：

(一) 兩國駐紮朝鮮軍隊，各盡撤退；

(一) 朝鮮練兵時，均可派員爲教習官；

(一) 將來朝鮮有事，兩國或一國出兵時，必先行文知照。

此約訂立，朝鮮遂不啻爲中日兩國共同保護國，中國之宗主權遂失，而戰機亦日以開。

中 日 朝

光緒二十年，甲午歲，朝鮮有東學黨之亂。中國與日本對於朝鮮之戰爭遂起。東
鮮之役 學黨者，雜採儒釋老之說，自成一黨派者也。朝鮮王李熙庸暗生父大院君李愬應當
國，大院君素頑固，嚴禁西教，並殺東學黨魁，黨人憤怒，糾衆爲亂，其勢日熾，至是據全羅道，進犯忠清
道，聲言直犯王京，朝鮮王大恐，電請中國遣兵赴援，李鴻章命直隸提督葉志超等率兵往，並以出兵
保護屬邦事告日本，日本不認朝鮮爲中國屬邦，亦派兵赴鎮，照會往來，顯形抵牾。中國兵屯朝鮮
王京西南之牙山，日軍大至，逼王京。駐韓商務大臣袁世凱請益兵，時李鴻章方請各國公使出而
調停，置不報。旣而東學黨平定，中國知照日本請共同撤兵，日本請與中國改革朝鮮內政，清廷拒之。
日乃以兵據王宮，劫韓王。李鴻章始電令牙山備戰，遣四大軍由陸赴援，又租英船載兵兩營，由海進
日，人譟知之，遽以軍艦邀擊，英船沉沒，兩營殲焉。八月一日，清廷對日宣戰，時鴻章所遣四大軍由陸
進者，紓回不卽達牙山，葉志超孤立無援，爲日兵所攻，迭次敗退，直至平壤，始與四大軍合，然大勢既

非終不能取勝其最顯重要者有下列二役

(一)平壤之役，平壤爲朝鮮北方重鎮，清軍自牙山失利後，多退集於此。日將驅津貫道、大島義昌，分路進犯，清將左寶貴戰死，葉志超亦潰退，平壤陷沒，日乘勝渡鴨綠江，遼東大震，朝鮮上下苦日人劫制，日冀中國官軍之捷，王京自大院君以下皆密輸消息，至是大失望。

(二)黃海之役，清所遣陸軍既無立足地，而海軍在黃海者，同時亦被日攻擊，提督丁汝昌率定遠、鎮遠、經遠、來遠、致遠、揚威、靖遠、超勇、平遠、廣甲、廣丙、濟遠十二艦及水雷六艦，遊弋鴨綠江口，日本艦隊向大同江進迫，以遊擊艦自左抄襲，與本隊前後來攻，清海軍節節分離，致遠艦管帶鄧世昌陣亡，餘艦皆潰。丁汝昌困守威海衛外劉公島，時日軍已渡鴨綠江，席捲而西，進佔旅順、山東榮城、登州等地，兵烽相接，敗退劉公島外諸清海軍，復遭日軍追擊，汝昌不得已，仰藥自盡，威海衛遂入日手。清廷以疊接警報，知事不可爲，主戰者氣爲之奪，主和派大盛，乃遣張蔭桓往議，中日馬關條約，約之訂立，和日人不納，改命李鴻章，遂於光緒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三日，與日使伊藤博文，成立馬關條約，時公元一八九五年四月十七日也。其約大要如次：

(一) 承認朝鮮自主；

(二) 割讓遼東半島及臺灣、澎湖羣島；

(三) 賠償軍費二萬萬兩；

(四) 開重慶、沙市、蘇州、杭州等口通商；

(五) 允日本有內地製造權，並許以最惠國待遇。

日軍之壓迫臺灣
永福之抗戰

當日軍之擊敗清所遣海陸

勝分兵南略，取臺灣文良港，襲據澎湖，威脅全臺，臺灣巡撫唐景崧與幫辦軍務劉永福意見相左，出永福於臺南，大勢急甚。及馬關條約成立，清廷命李經芳爲割臺灣使，舉數千里之土地，千數百萬之人民，草交割於日艦中。臺人聞變，羣情激昂，名進士丘逢



圖五第 五 國民主權臺灣

甲首倡獨立建國之議，忠義之士，皆贊助之，即推逢甲起草法制，建臺灣爲民主國，推唐景崧爲大總統，逢甲爲副總統，建元永清，國旗用藍地黃虎。部署略定，而日軍大至，臺北失守，景崧潛逃，逢甲義軍亦勝而復敗，惟永福守臺南，分汛水陸，日人數攻之不能下，其總督樺山資紀移書誘永福降，永福嚴詞卻之，義聲震海宇，而清廷所委沿海各大吏，皆袖手不之助，永福苦戰數月，兵盡矢窮，至九月，亦內渡，而全臺遂爲日有。臺灣民主國，雖僅如曇花之一現，然吾國選舉總統之制，實自是始也。

中日甲午戰爭之又一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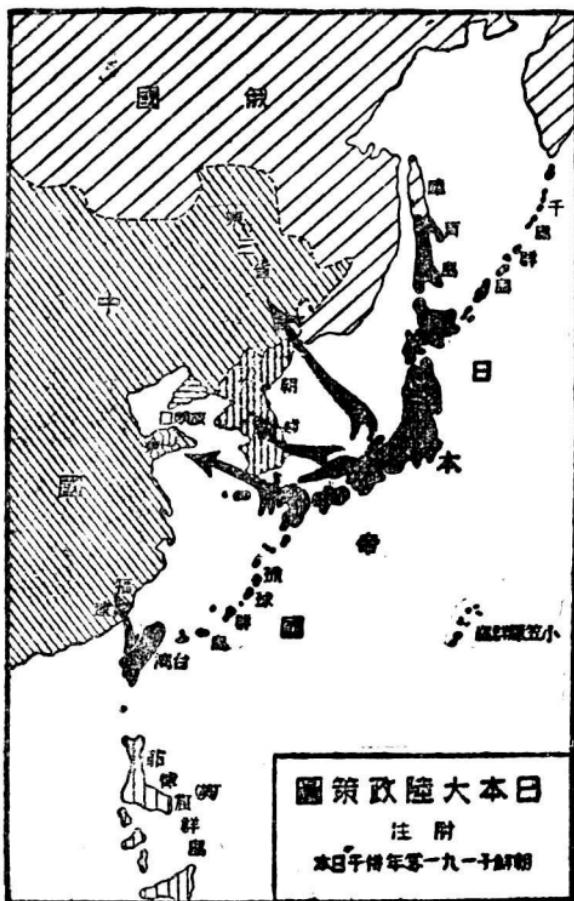
當李鴻章與伊藤博文議和於馬關也，嘗密將日本條件宣告駐各國公使，俄人聞之，乃決取干涉主義，法國以與俄有協約之故，立允爲俄之助，而德人前此雖以德、意、奧三國同盟之故，與俄、法對立，然至是見二國日親，欲乘機聯俄，以疏俄、法國交，且因之以逞志東方，遂與俄、法同時提出抗議，迫日退還遼東於中國，俄人且命海陸軍待命出發，以爲交涉後盾，日人不得已，依從三國之請，退還遼東半島於中國，惟中國須出償金三千萬兩爲贖還之費，地雖未卽全割，而各國藉是羣索酬報，無形之損失，且尤鉅也。先是俄人不得志於西，乃改道圖太平洋，以海參威爲根據地，然其地海面爲日本所制，故欲多圖南下之路，而遼東半島之旅順、大連，實爲南下良港，若

其地爲日本所佔，則其遠東政策，自無能實施，其所以約法以迫日，蓋亦爲其國私圖耳，非有愛於我國也。而日人自得朝鮮後，益視中國如無物，日持其所謂大陸政策者以凌我國，國交遂日益惡化矣。

此外甲午中日戰爭

之影響吾國在國際法上之失權者，復有下列二項：

(一)居留地之擴張 同治十年，中日修好規條，許日本以通商者，僅指明上海、天津、漢口等處，此後新開口岸，非日人所得均沾也，而此馬關條約及繼是訂立之通商行船章程，有最惠國之



第六圖 本日政策大陸圖

待遇，且承認日人得於要地設專管租界，於是居留地議定書，協定於各處日本領事與中國地方官之間，日本在華之專管居留地，遂俄焉勃興於天津、漢口、廈門、蘇州、杭州、沙市、福州、重慶諸地，各國尤而效之，權利爭競之風益以熾矣。

(二)日本片務領事裁判權之取得 中日通商行船條約，於第三條，明言在日華人當服從日本裁判。於第二十二條至二十四條，規定關於在華日人之裁判關係，明言日人為被告之一切民刑案件，當服從日本裁判，是日人已攫奪我國之片務領事裁判權矣。惟華人為被告，日人為原告或被害者之案件，不為所謂會審關係之規定，要與對於歐美之片務的領事裁判權仍不無分別耳。

【參考書】

羅師楊

亞洲史。

但震譯

清朝全史第四冊。

羅香林輯

劉永福歷史草。

【問題討論】

(1) 試述中日甲午之役之起因！

(2) 臺灣民主國之創立與敗亡可得聞乎？

(3) 中日甲午戰爭影響吾國在國際法上之失權者甚鉅，試略述之！

第十九章 中俄密約與沿海港灣之租借

中俄密約

俄、法、德三國之干涉遼東也，本以俄爲主動，俄之所以毅然出此目的，在於排除日本勢力之伸入大陸，視東三省爲禁臠，故交涉成功後，即向中國要索報酬。而清廷亦以俄國交涉還遼最力，認俄爲唯一友邦。俄遂以日本將捲土重來諸危詞脅中國，謂非兩國同盟，中國難禦日。因於光緒二十二年訂立所謂攻守同盟之中俄密約。先是，俄皇尼哥拉第二加冕，清廷依例派王之春往賀，俄使抗議，謂王位卑言輕，能當是任者惟李鴻章耳。清乃改派李鴻章往李鴻章於甲午中日之役，恨日人刻骨，於未赴馬關議和時，與俄使頗有密議。至是，俄迫之訂約，鴻章從之。俄於此密約獲取下列權利：

(一) 俄國得將西伯利亞鐵路取道黑龍江、吉林兩省而達海參威，無須遠繞烏蘇里江。其後即

根據此條約築東清鐵道，即今日中東鐵路是也。

(二) 中國各口岸均准俄國兵船駛入。

而根據此密約所訂立之喀西尼 (Cassini) 協定，除上述二點外，俄國所得尤多：

(一) 沿鐵路俄得置軍隊；

(二) 吉、黑兩省長白山脈之礦山，准俄人開採；

(三) 東三省練兵，得聘俄國軍官；

(四) 以後東三省築造鐵路，軌制須依俄國；

(五) 因俄國在遠東無不凍港，向中國暫借膠州灣。

當時各國，雖以此約驚相傳述，然未經宣布，僅於報紙略見其消息而已。

德國強迫租

借膠州灣

繼俄人而要索報酬者爲德國，德於干涉遼東之舉，視法人略出力，蓋欲藉是以

見好中國，以爲要索之資也。故中日戰役結束之明年，德遂藉詞向清廷求借輪船裝

煤碼頭，清廷未允，德乃派專家至中國，考察沿海各港口，認膠州灣爲適宜。會光緒二十三年十月，其

炮艦武官在武昌登岸，爲當地人民所石擊。後五日又有德教士二人在山東鉅野縣被殺。德遂藉口護僑，一面派鐵甲巡洋艦一艘、二等巡洋艦三艘，駛入膠州，一面由德駐北京公使向總理衙門提出要求。清廷方憚於抗敵，不得已，乃於光緒二十四年，與德訂立膠澳租借條約，其大要如次：

(一) 膠澳租與德國，租期九十九年，德國於租借地內，得建築炮臺，劃租借地周圍一帶地爲中立地，德國軍隊得自由通過，中國欲駐兵，須先得德國許可。

(二) 准德築造由膠州至濟南，及山東界上二鐵路，鐵路附近各三十里內諸礦產，准德人開採；

(三) 山東省內開辦任何事務時，如須用外國資本、材料或人才，須儘先由德人承辦。

依此約解釋，不特在中國開一租借地惡例，而且名爲租借，實同割讓，山東全省，亦被控制。德人不費一兵，而獲得如是權利，旁觀多眼紅。於是復引起俄、法、英諸國之援例要索，而國權之喪失，益不可問矣。

俄之迫
租族大

依喀西尼協定，膠澳本已許租與俄國，今忽爲德人強租，俄人欺中國無能，遂以抗驅德軍爲名，遽派西伯利亞艦隊，駛入旅順，迫中國與訂旅順、大連租借條約，其要

項如次：

(一) 旅順租與俄國爲軍港，大連租與俄國爲商港，均以二十五年爲期，租期內中國軍隊不得在界內駐劄；

(二) 由旅順、大連至哈爾濱之鐵路歸俄國築造。

法人之道

法於干涉還遼，動機在於附和俄國，故初無要索。其後以德租膠澳，俄租旅大，日

租廣州灣

本復於其間交換不割讓福建之條約，不甘袖手旁觀，遽於光緒二十五年向中國提出要求：

(一) 粤、桂、滇不得割讓與他國；

(二) 由安南東京至雲南省會之鐵路，由法國築造；

(三) 租借廣州灣爲軍港，租期九十九年；

(四) 中國郵政，用法人承辦。

就中第四項爲英人所反對而止，一二兩項，清廷皆承認之，惟第三項尚在爭執，會是時廣東遂

漢，忽有二法海軍士官被殺。法遂以軍艦直駛廣州灣，清廷早爲列強積威所劫，至是遂與訂立租借廣州灣條約。

英人之要索及列
力範圖問題

英自英法聯軍之役與中國訂立天津、北京二條約後，獲有片務式之最惠國條約待遇，還遼之舉，雖未嘗出面干涉，亦未嘗有僑民受害，然藉利益均需名義，至是遂於德佔膠澳，俄占旅順之後，向中國提出要求：

(一)長江沿岸各省，不得租借給他國；

(二)開放內河；

(三)中國總稅務司，永久聘用英人；

(四)大連、南寧、湘潭開爲通商口岸。

就中除第四項爲俄、法所反對外，餘均得清廷承認。及俄租旅大條成，英復以保持均勢爲名，擴充香港對岸之九龍區域。是時東亞勢力之分割，俄實爲盟主，英在東亞，向居優勢，至是以俄之勢力，幾有凌駕英國之勢，不能隱忍，會光緒二十四年，中國擬築京漢鐵路，俄、法、比利時承攬借款，英恐

俄國勢力入迫長江，因急向中國索得浦信（浦口至信陽）、瀘寧（即今瀘路）、蘇杭甬（即今瀘杭甬鐵路）、津鎮（即今津浦路）及山海關外各路權，以爲抵制。津鎮路伸入德勢力範圍，山海關外各路，伸入俄勢力範圍，因與俄、德發生勢力衝突之糾紛。旋由英將津鎮路北段讓德國承造，又與俄協定勢力範圍，英認長城以外爲俄勢力範圍，俄認長江爲英勢力範圍，糾紛始解。

是時意大利亦乘機要索浙江之三門灣，清廷拒之，乃將直隸省屬秦皇島、江蘇省屬吳淞口、福建省屬三都澳，自謂爲商埠，以杜各國要求，然吾國諸良好港灣，已爲各國要索殆盡矣。

列強在華侵

略之均勢

不特此也，即內地各區域亦橫受支配，蓋自光緒二十年至二十五年，諸帝國主義者競以勢力範圍向吾國要索，俄、法勢力包圍其南北，英國勢力橫貫其東西，德復劃定逼近京畿之一角，大有繼非洲而被瓜分之勢，於是引起置身局外之美國，發表均勢之議。蓋美國以自身領土之龐大與富庶，第須與吾國互市獲利，一時無掠奪土地之慾望，故見列強競相侵略，爭在華勢力範圍，頗非美國之利。因於光緒二十五年，以國務卿海約翰（John Hay）之名，與中國有關係英、俄、德、法、日、意各國，發表開放中國門戶之宣言，大意謂各國在華所劃得之勢力範圍，

當各守分際，不得干涉他國，亦不得壟斷已得範圍內諸權利，并須遵照中國海關稅律課稅，稅課亦須歸中國徵收。此宣言以各國在華工商業之機會均等為主旨。一面打破各國對於所劃定勢力範圍內壟斷之局，一面維持各國勢力範圍內之中國主權。質言之，即將各國所劃定之勢力範圍變為利益範圍，以免演為瓜分之局。於英、俄、德、法、日、意等國，固無所害；於美則有商業上之利益。是時列強在華亦感於勢力衝突之危險，先後贊成其議，於是中國遂於列強均勢之下，得免瓜分之厄，然無異為各國公共市場，寢假遂淪為各國之次殖民地，可哀也！

【參考書】

劉彥 帝國主義壓迫中國史。

清史稿
邦交志。

【閱題討論】

(1) 略述中俄密約之由來

(2) 美人列強在華均勢說之背景及其關係於吾國局勢之轉變者，可得聞乎？

第二十章 維新運動與戊戌政變

維新

自一八四一年鴉片戰爭之後，泰西各國用其廉價之商品，斬關直入，奪取中國之市場。但通商之結果，仍不能改變中國之生產方法，而只破壞中國之經濟組織，農村開始崩潰，社會開始動搖，海內嗷嗷，亂機將肇。兼以當時資本主義已進入帝國主義之階段，中國受其壓迫，迭次喪失主權，又經多次對外戰爭，更於實力比較之下，已知仁義之空談，究不如堅甲利兵之可恃。好高樹名義之士大夫，已有較進一層之覺悟，而籌辦洋務，遂為急圖。同治年間，曾國藩從粵人容閔之言，派送幼年學生留學美國，習應用科學，以容為監督，是為我國政府派遣留學生之始，而中興名臣之左宗棠，奏設馬尾船政局於福州，亦為我國創辦輪船之始。李鴻章為兩江總省，設江南製造局於上海之龍華，為中國機器廠之始。李承曾志，積極進行，先後所籌辦之洋務，有學校，有工

廠，有輪船，有電線，有鐵路，有礦務，聘客卿，練新軍，不一而足，無非以練兵籌餉，鞏固國防為目的，所注意者，祇在物質方面，而政治方面，其洩沓如故也。證甲午之戰，舉多年之慘淡經營，一掃而空，國人受重大刺激，漸知良好之物質文明，只能存在於良好政治環境之下，政治腐敗，則物質文明，亦將受其拘束，而不能自由發展，於是從前之物質文明運動，遂變為政治改革運動，於是康有為主幹之維新運動出焉。

圖七 圖像 有為 康

戊戌新政
之推行 又號廣廈，廣東南海人，少從粵東大儒朱次琦遊，學成復講學於長興里，號長興學舍，後更名萬木草堂。有為人，卓犖有大志，好肝膽時事，嗜讀西學譯本，頗知世界大勢。先是，以布衣伏闕上書，痛陳時局，請及時變法圖強，格不得上。歸而復理舊業，光緒二十一年



馬闢條約成，有爲領鄉薦，又集公車三千人，上書請變法，亦不答。旋捷南宮，授工部主事，更上書言變法，大臣無與達者，議終不行。有爲屢挫之後，知清廷尚未足與謀，乃在北京設強學會，以開濬民衆之思想，一換朝野之觀聽。時兩江總督南洋通商大臣張之洞，頗能提倡新政，康有爲南歸，說之使立強學會於上海。於是，有爲之言論豐采，益爲朝野所注目，而集團結社之風，至是大熾。強學會在北京既漸盛，御史楊崇伊以爲開處士橫議之風，上疏彈劾，遂封強學會。但其時士氣既張，沛然莫禦，四方類於強學會之組織，前後繼踵，凡數十起。廣東有顯學會、粵學會、羣學會等。上海有農學會、蒙學會等。湖南有地學公會、南學會、任學會、羣萌學會等。北京有知恥會、格致學會、保國會及各省學會。南京有測量會，蘇州有蘇學會，湖北有質學會，廣西有聖學會，陝西有味經學會。皆以變法自強爲目的，亦當世志士所倡也。有爲既倡新學於先，又得其高弟子梁啓超爲之臂佐，藉其無礙之辯才，與其鬯悍之文字，故其說頗能披靡一時，其勢力有加靡已。時清帝載灃青年有爲，銳意變法，聞康有爲名，復從大學士翁同龢及戶部左侍郎張蔭桓索康有爲著作供覽，大悅之。重以張閣學百熙、徐學士致靖先後疏荐，以二十四年四月，特旨召見。有爲慷慨陳詞，語多中肯。載灃大悅，任其爲總理衙門章京，主持譯務。

並擢用其弟子梁啓超，賞六品銜，復賞給楊銳、林旭、劉光第、譚嗣同等四品卿銜，同在軍機，朝夕獻替，凡關於新政之設施，皆康等借著代謀，而載灃垂拱發令而已。載灃從康等議，於四月二十三日下定國是之詔，明示臣民以建國方針。五月初，更下詔廢八股改試策論，由是設學校，開譯局，辦官報，設商會，興實業，練新軍，改武科，設農工商總局，廣開言路以徵賢才，編決預算以資統計，舉行經濟特科，改革行政機關辦事規則，皆經再三審定，籌之至熟，然後施行，並責內外臣工努力上進，毋得觀望玩愒。三閏月中，而變法之詔數十下，意雖甚善，而風氣猶未大開，守舊之徒，大為側目，百端破壞，以快其心，乃有戊戌政變之事。

政變之
經過

初，康有為於戊戌三月發起保國會，御史李盛鐸亦預焉。後以江西人洪嘉興、康有為、孫灝著書駁會，一唱百和，謗議沸騰。李恐被禍，亦上疏勸會繼李而起者，更有御史潘慶瀾、禮部尚書許應騤，而以御史文悌長摺糾劾康有為謂保國會之宗旨在保中國，不保大清之說為尤誣而厲，已隱為後來興大獄之張本矣。載灃雖毅然厲行新政，但朝臣反對者尚多。會七月十六日，禮部主事王照疏陳四事，請上游歷海外，尚書懷塔布、許應騤等抑不為代奏，堂司

交閔，事聞於朝，上正思藉事黜一二守舊大臣，以厲威而風衆，聞之赫怒，特詔革禮部六堂職，破格拔少詹事王錫蕃翰林院侍讀學士徐致靖署左右侍郎，舊黨愈覺不安，懷之妻哭訴於那拉氏，謂帝且盡除滿人，那拉氏固不善載灃所爲矣。戊戌七月，載灃欲召新政諸臣入懋勤殿行走，以備顧問議大政，又受太后之中斥，於是載灃有進退維谷之慨，手詔答樞銳諸人，略謂「頑固守舊大臣朕固無如之何，然卿曹宜調處其間，使國可富強，大臣不掣肘，而朕又上不失慈母之意，否則朕位且不保，何況其他。」舊黨既潛訴於那拉氏，又擁直隸總督榮祿以自重。載灃自知勢孤，從譚嗣同議，於八月一日陞帶領北洋新建軍之直隸按察使袁世凱爲候補侍郎，專辦練兵事務，利用以制榮祿。袁以語榮祿於五日遣御史楊崇伊致函慶親王奕効告變，謂新黨謀不利於太后，請太后再臨朝。八月六日，那拉氏復行垂簾之詔，大捕新黨，康、梁見機走免，楊銳、林旭、劉光第、譚嗣同、楊秀深、康廣仁死之，世謂之六君子。維新得罪者尚有李端棻、徐致靖、徐仁鑄、徐仁鏡、陳寶箴、陳三立、張蔭桓、張百熙、黃遵憲、紅標、端方、熊希齡、張元濟諸人，俱降革有差。八月前內外所保人才，不能不入都，至者猶召見，見後皆報罷。一切政治，均復舊觀，於是士大夫畏新政如虎，談之色變，是爲戊戌政變。

那拉氏臨朝稱制，舊黨恐載湉修怨於將來，乃慇懃那拉氏謀廢立。氏聽先入之言，亦深惡載湉，幽囚之於北海之瀛臺。故有八月十三日帝病重求名醫之詔，一時廢立之說甚囂塵上。候選知府經元善、翰林院編修蔡元培，聯合海內外士夫電請保護聖躬，那拉氏怒，詔捕元善、元善避地澳門，不能獲。當政變時，康有爲由美艦保護出險，梁啓超則由日人護送橫濱，並爲文力誣那拉氏。那拉氏見其仇之漏網，皆外人從中作梗，已大不快。及聽舊黨大臣剛毅、徐桐、崇綺等之言，欲逕行廢立，榮祿不欲參加議論未定，而外交團已有所聞，於元旦入覲之際，詰問理由，內廷恐引起各國干涉，諱言無之，其事遂寢。因立端羣王載漪子濤儀爲大阿哥而罷。大阿哥之立，復經榮祿私命李鴻章諷各國公使入賀，各國公使以不明內情，未知所賀。那拉氏等遂因此而遷怒於外人，頑固之徒，仇外益劇，而義和團之亂繼起。

康有爲出險後，初居香港，後至東京，與其徒組織保皇黨，日頌「今上神聖」，不敢與革命黨來往。

【參考書】

左舜生選輯 中國近百年史資料初編。

梁啟超 戊戌政變記。

【問題討論】

- (1) 同治名臣曾李等之維新運動與康有爲之維新運動之區別何在？
- (2) 戊戌新政何以致敗？
- (3) 略述政變之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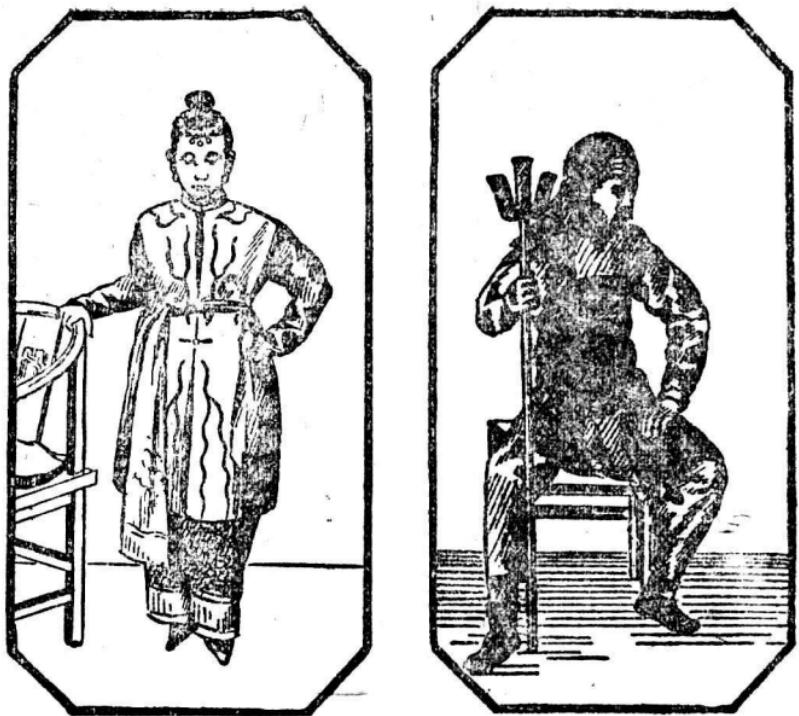
第二十一章 八國聯軍與辛丑條約

拳 習 之

原 因

戊戌政變之後，舊黨柄政，國事日非，遂釀成庚子國變，即義和團之亂是也。義和團起於嘉慶時，民間私相傳習，齊魯爲盛，溯源於八卦教，即白蓮教之一支，故其拳法亦以八卦命名，因有「乾字拳」、「坤字拳」、「震字拳」、「坎字拳」等目，就中以「乾字拳」

「坎字拳」爲最盛，初起於山東，繼入於直隸，「乾字拳」先發，「坎字拳」繼之。「坎字拳」蔓延於滄州、靜海間，以入天津，白溝河之張德成爲之魁。「乾字拳」由景州蔓延於深州、冀州，而涑水、定興、固安以入京師。此二系皆出於義和會，其後人衆漸多，勢力漸大，遂稱義和團。其人以練習拳棒爲由，託言神靈附體，講道教拳，詭稱念誦咒語，能禦槍砲。所奉之神有洪鈞老祖、梨山聖母、孫悟空、唐僧、八戒、沙僧、黃飛虎、黃三太、趙子龍之類，皆荒誕無稽之小說中人物也。並有祖師、大師兄、二師兄等名



第八圖 民女拳男圖

目復有「紅燈照」（少女）、「青燈照」（寡婦）、「黑燈照」（老婦）等名，則無知婦女之誤被誘惑者也。其首領如曹福田、張德成、李中來、黃蓮聖母、董二姑、劉三姑等則皆爲游手莠民與狡猾娼女也。其黨以扶清滅洋爲詞，陰實聚衆斂財爲事，專與基督教徒爲仇，平民有受教徒欺壓者，入其黨即可抵制，故羣相信從，有「義民會」之稱。懦弱之官吏，任其招搖過市，藉端生事。李秉衡爲山東巡撫，仇視西人，山東大刀會之

橫行闖禍，李實獎許之。丁酉十月，大刀會殺二教士，德人要求革李之職，由藩司毓賢代，而仇教加甚。時有會匪朱紅燈自稱明裔，以滅教爲名，聚衆倡亂，抗官兵，掠教民，毓賢均置之不問，反錫以義和團之嘉名，匪勢愈熾。法使干涉，清廷因調毓賢進京，命袁世凱爲山東巡撫。時團衆縱橫於東昌、曹州、濟寧、兗州、沂州、濟南之間，聲勢浩大，袁至，力勦之，獲朱紅燈戮之，數月而匪勢大殺，不能立足，乃竄入直隸境。庚子（光緒二十五年，公元一八九九年）春間，蔓延各地矣。其衆益橫行，遂圍灤水、直隸總督裕祿派兵勦之，不勝，反籠絡之，奏保於朝。初，毓賢入都，見端王載漪、莊王載助、大學士剛毅盛誇義和團忠勇可恃。載漪等信之，那拉氏亦信之，及義和團據涿州，遂以解散義和團爲名，派順天府事尙書趙舒翹至涿州審察情勢。舒翹本剛毅私黨，阿附剛毅，意力言拳民可用，剛毅、徐桐、啟秀諸頑舊大臣附和之。那拉氏欲修怨於外人，乃命剛毅導義和團入京，旬日至者數萬人，壇場處處，香火萬家，王公貴人之趨炎附勢者，無不崇奉之如神明，團衆掉臂橫行，莫敢究治，良民欲避禍者，亦爭趨之。於是京城內外，徧布義和團勢力，遂焚教堂，殺教士，毀鐵路電線，城中焚劫，火光蔽天，日夜不息。五月十五日且殺日本使館書記杉山彬，載漪等昌言以兵圍攻使館，盡殲之。那拉氏因召大學士六部九卿議，侍

郎許景澄、太常寺卿袁昶皆力言義和團不可恃，外釁必不可開，辭甚懇切。而載漪等反對之。那拉氏左袒舊黨，遂決意主戰，而載漪、載勳、載灃、剛毅、徐桐、崇綺、啓秀、趙舒翹、徐承煜、王培佑諸徒，又促成之。載漪薦勳回健將董福祥所統甘軍驍勁可用。五月二十四日竟照會各國公使下旗歸國。德使克林德擬親往總理衙門辯論，載漪使人殺之於路。二十五日下詔宣戰，遂命董福祥率武衛軍後軍、載勳、剛毅、英平、載灃率義和團攻使館，所部多烏合之衆，月餘不得下。獨民居市處，數里焚掠一空，團乘掉臂橫行，京師暗無天日。

北京之
陷落

東交民巷各國使館，除固守外，並電本國政府求救。已而英、美、德、法、俄、日、奧、義八國軍艦雲集大沽口，照會提督羅榮光交出礮臺，不應，遂戰。二十一日，榮光走臺，遂陷。榮光至天津仰藥死。聯軍進犯天津，直隸提督聶士成禦之於八里台，親自陷陣，血戰而死。士成嘗勸義和團，團衆深恨之。當劇戰時，團衆襲其後，致遭慘敗。士成既死，聯軍所向無敵。六月二十四日陷天津。那拉氏聞天津被聯軍所佔，頗有悔意，即命王文韶前往東交民巷疏通，而王文韶畏葸，雖奉旨實未往。又命榮祿派兵護送各國公使往天津，各國公使不肯行，又命李鴻章爲全權大臣向各國議和。

各國又不允。聯軍進逼京師，馬玉崑禦之於楊村，李秉衡禦之於通州，均不敵，裕祿傷死，秉衡自殺。載灃等無以洩憤，則一力排除異己，旬日之內，矯詔殺徐用儀、立山、聯元諸大臣，又欲殺奕劻、榮祿、王文韶、廖壽恆、那桐，會城破而免。時七月二十日也。二十一日黎明，那拉氏微服由宮內潛出，載灃等從至西華門外乘驛車由天安門、德勝門向萬壽山啓行，剛毅、王文韶、趙舒翹等隨扈。馬玉崑率兵千人，據郡王率神機營、虎神營及八旗練軍約二千保駕。二十二日抵岔道；二十三日抵懷來縣；二十七日抵宣化府，駐蹕四日；八月初二抵大同府，駐蹕四日；十七日抵太原，駐蹕二十日；閏八月初八日離太原，西至長安。

聯軍入京，北京內外紛亂，至不可名狀，軍民死傷，不可勝記，敗兵逃走，所過皆空。聯軍亦漫無紀律，各利其私，各據地盤，肆其毀掠，寢而利慾薰心，互相猜忌。後聯軍元帥德國第三軍都督瓦德西（Waldesee）入居禁中，下令禁止，而秩序稍稍恢復。聯軍佔據北京後，以勳義和團及董福祥殘兵爲名，進佔保定府，於是南至正定，北至張家口，東至山海關，西至井陘，皆在聯軍勢力範圍之下。

初中外之釁既開，東南各省之總督巡撫，洞悉大局者，皆不願與聞，素持討匪主義之山東巡撫

袁世凱無論矣，而兩江總督劉坤一、湖廣總督張之洞、兩廣總督李鴻章、閩浙總督許應騤，皆互相協議，劃疆自保，視五月二十四日以後之上諭爲僞，詔不應命，各督一致以正式公文通知上海領事團，告以無論北京成何形勢，本省內之和平秩序，與外國人條約上之權利，保護不怠。領事團允協，於是東南各省居然成新聯邦組織之勢。及北京失陷，帝室蒙塵，官吏星散，已成無政府之象。至翌年正月，聯軍以元凶在逃，更欲遠犯西安府，清廷渴欲求和，以李鴻章衆望所歸，乃命鴻章與奕劻爲全權大臣，再與各國議和，并令劉坤一、張之洞會辦。

媾 和 之

經 過

拳禍之起，俄國政府一方面命關東總督向北京、直隸出兵，一方命西比利亞、沿海、海州二省軍管區發大軍進東三省。然北京陷落後十日，俄人又首倡撤兵之議，以示中國之歡心，將索償於他日。然其他各國以義和團餘孽未銷，議和尙無誠意，尙未到撤兵時期。俄國未能獨行，此議遂無形取消。德國提議和局未開前，須令中國政府將國際法上犯罪之元兇，先行交付，但卒以三數國躊躇亦未果行，既而法國提出議和案六則：（一）在北京各國公使，指定之罪魁，處適當之罰。（二）禁止中國輸入兵器。（三）中國對於各國政府團體及各私人，出相當之賠償金。（四）

爲保護公使館，各國組織護衛駐北京。（五）拆毀大沽礮臺。（六）天津北京間擇二三地方，置守備兵，以保大沽北京之交通自由。法國此提議，即媾和之議案，大致爲各國所贊成。惟日本以第二項禁利器輸入中國，有令中國不能維持和平秩序與保護外人生命財產之虞。第四項組織國籍言語不同之各國兵爲一隊駐北京，頗困難，不若由各國自置相當之兵，守衛公使館爲優。遂於修正後提出北京會議。復經北京公使斟酌損益，自閏八月中旬始，至九月下旬止，共費四十餘日，議決媾和案十二條，即光緒二十六年十一月初二日各國公使交付中國媾和全權大臣之媾和案是也。

是年十一月初二日，我國媾和全權大臣李鴻章、奕劻與列國公使會於西班牙公使館，奕劻素仰鴻章，讓其獨當一面。初以各國要求太苛，事頗棘手，鴻章歷與折衝，心力交瘁，各國既不肯讓步，而樞臣又不明敵情，互相角逐，久未定議，而鴻章已積勞成疾，竟致不起。各國聞鴻章逝，皆愴感，願如議。時光緒二十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公元一九〇一年九月七日）也，惜鴻章已不及見矣。和議條件成於辛丑之歲，世稱辛丑條約，其大綱如左：

(一)德使克林德被害，中國派淳親王載灃爲頭等專使，往德國表示歉意，并於遇害處立碑。

(二)懲辦首禍大臣，端郡王載漪、輔國公載灃、加恩貸死，禁錮新疆，永不赦免；莊親王載勛、英年趙舒翹均賜自盡；毓賢、啓秀、徐承煜均正法；剛毅、徐桐、李秉衡追奪原官革職；徐用儀、立山、許景澄、鶴元、袁昶均開復原官；董福祥革職，各省地方獲咎官吏依本年三月十一、四月十七、七月初六各上諭所定各罪案懲辦。又虐殺虐遇外人之城市、府、縣，均停止文官考試五年。

(三)日本使館書記杉山彬被戕，由戶部侍郎那桐往日本致悼。

(四)各國人民墳塋被泛濱發掘之處，立碑雪恥。

(五)二年之內，禁止輸入軍火，如諸國認為應續禁時，更須緩展二年。

(六)議定償款海關銀四百五十兆（即四五〇、〇〇〇、〇〇〇兩）。

(甲)此四百五十兆兩，係以海關銀一兩，依左率兌換各國之金貨計算：

海關銀一兩卽德國馬克三·〇五五，奧國克勒尼三·五九五，美國圓〇·七四二，法國佛郎三·七五，英國先令三，日本圓一·四〇七，荷蘭佛樂林一·七九六，俄國

盧布一·四一二。

此四百五十兆兩按年加四釐行息，以三十九年還清。本息皆用金貨付給，或按還時市價易金付給。

(乙)還款事宜在上海執行，各國各派銀行董事一名爲委員，專任收受中國本息債金，與分給關係諸國之任務。

(丙)中國政府將償金總額債票一紙，交付駐京公使，總票之外，分作零票，每票由中國官員畫押。各國銀行委員，關於債票發行一切事務，遵本國訓令而行。

(丁)擔保債票財源之進款，按月交付銀行董事。

(戊)所定擔保債票之財源如左：

(1)新關稅之收入內，除給付擔保舊借外債之本利外所剩之款，又進口貨稅現今增至實行值百抽五所得之款。

(2)各通商口岸舊稅關改歸新稅關管理之收入。

(3) 釐稅收入之總額(但除擔保舊債之一部)。

但現行稅率改正爲值百抽五，依下二條件，各國承認之。

(1) 從前之從價稅改爲從量稅，其改定之方法，依最近三年間各貨品卸貨後之平均價格，爲議價基礎。

(2) 白河、黃浦江兩水路改良，中國分擔經費。

(七) 中國政府依附圖劃清各國使館境界，使館界內，全由公使管理，不准華人居住，并許使館駐兵保護。

(八) 大沽礮臺及由北京至大沽沿岸之礮臺，皆須拆毀。

(九) 為維持北京至大沽之自由交通，酌定黃村、廊坊、楊村、天津、軍糧城、塘沽、蘆台、唐山、灤州、昌黎、秦皇島、山海關諸要地，許各國駐兵。

(一〇) 明諭禁止排外團體，犯者處死刑，各省地方官遇有排外事變，不卽鎮壓，或處罰者，着即罷官。

(一) 改總理衙門爲外務部，班列六部之前，並變通各國使臣覲見禮節。

(二) 改總理衙門爲外務部，班列六部之前，並變通各國使臣覲見禮節。

辛丑條約

城下之盟，向爲奇恥。辛丑條約不過十二款，然已置吾國於歷劫不復之地矣。此

之影響 條約之最難堪之點凡四：一曰削平北京大沽間之一切礮臺；二曰各要地之無期駐兵；三曰公使館區域之劃定；四曰賠款數目之浩大。蓋北京大沽間之礮臺現一律毀平，無異樊籬自撤，各要地之無期駐兵，則內情盡爲外人洞悉，一有戰事，則內應難防，勝算屬彼。公使館區域之劃定，不啻割地與人，日久遂爲心腹之患。賠款之浩大，予吾國經濟以莫大之傷，關稅操之外人，稅率由其操縱，今日國庫之空虛，未必非由於此。

痛定思痛，追源禍始，不得不歸咎於頑固守舊之朝臣之助桀爲虐，無識可笑也。義和團者，無知之頑民，非有堅甲利兵，三略六韜，徒以扶清滅洋四字，號召不逞之徒，烏合之衆，若能及早收拾，自能消患無形，而載漪、徐桐、李秉衡、趙舒翹諸大臣，別有肺腸，迎合一婦人之私心，以全國爲孤注，其肉尚足食耶？而士大夫好高樹名義，昧於外情，往往易以僨事，敗衄之後，始讓李鴻章等收拾殘局，而中國

之元氣乃大傷矣。及和議成，那拉氏回鑾之後，一改前日宗旨，保護外人之懿旨不下二三十，反排外爲媚外，過猶不及，論者譏之。

【參考書】

姚鹹 東洋外交史。

梁啟超編 新民叢報。

羅博融 庚子國變記 拳變餘聞

【問題討論】

(1) 試述義和團之組織及其宗旨！

(2) 義和團發動何地，並何地受其害者最烈？

(3) 主戰者何人？反對者何人？爲國防而犧牲之武將又何人？

- (4) 試舉我國議和大臣之名，並八國聯軍統帥之名。
- (5) 辛丑條約中最痛心者為何項？

第二十二章 東亞之國際形勢

俄國垂涎下

之東三省

拳亂之起，如火燎原，排外之檄，紛布各省，東南半壁，固圉自守，惟東三省響應之。

黑龍江將軍壽山，進攻哈爾濱，襲璦琿對岸之普拉哥而恩斯科，俄兵遂舉兵南下，進陷齊齊哈爾（今龍江），復南下吉林，轉入奉天，所過殘破，濫殺無忌。藉保護東清鐵路為名，實行佔領東三省。俄既佔東三省全部，欲與中國締特別條約，先提議北京撤兵，次反抗元兇處罰，以買中國政府之歡心，冀收東三省之圓滿利益。及北京議和開始之際，各國喧傳關東總督與增祺將軍締結密約九條，全置東三省為俄國之保護領土。及光緒二十七年正月（公元一九〇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倫敦太晤士報載駐俄中國公使楊儒與俄外務大臣拉穆斯多福締結東三省密約十二條，各國嘩然，紛起質問，俄方力辯其妄，而我國公使楊儒則謂此約之成，出於俄政府之壓迫。我國遂以條

約本文，公諸天下，於是日、英、德、奧、意、美六國，先後向中國警告，謂和議未定之前，切不可輕舉妄動，私相授受，自開瓜分之禍。我國大臣亦迭有抗議，我國遂以各國之要求，爲拒絕俄人之口實，俄國迫於衆議，無可如何，旋向各國申明廢此密約，然謀我之心，無時或息也。

英德協約英日
同照及俄法同
盟之擴大

初英、德二國見俄國勢力之日伸，懼己國在中國之利益將受其害，乃締結英德協約以防制之，其第一條規定如后：「中國之河川及沿海諸港，無論何國臣民，貿易及其他各種正當經濟上之活動，皆得自由開放，以謀各國通共永久之利益；凡英、德二國勢力可及之中國領土，相約守此主義。」

此協約發表後，俄國以其中有「英、德二國勢力可及之中國領土」一語，主張此協約之效力僅限於英、德二國勢力範圍內之各區域，不能及於東三省。付俄國之意，不僅囊括東三省，且對於西藏，大有活動，英國大驚，而德國與東三省本不相關，故亦從俄說。惟日本因與東三省有密切之關係，爲維持一己在東亞之權利，遂獨主張東三省包含於英、德協約之中，由是日、英二國實際之接合遂成。光緒二十八年正月初四日，即西曆一九〇二年一月三十日，駐英日本公使林董，與英外務大臣

蘭斯頓締結英日同盟條約其要項如左：

(一) 兩締盟國，以相互承認中、韓兩國之獨立，聲明該兩國，無論何方，不為全然侵略的疑問所牽制，但兩締盟國之利益，即英國以對於中國之利益為主。日本對於中國之利益，及韓國政治上商工業上之特殊利益，若因他國之侵略行為，至締盟國利益受侵害，或因中、韓兩國自起騷擾，致締盟國之利益及締盟國臣民之生命財產受侵害，兩締盟國為擁護該利益起見，各得執行必要之手段。

(二) 兩締盟國，若一方因防護利益，與乙國交戰時，他一方之聯盟國，須守嚴正中立，並努力妨礙第三國加入乙國與同盟國交戰。

(三) 兩締盟國，無論何方，若不經他一方協議，不得與他國結妨害上記利益之別約。

右英日條約之精神，維以保中、韓二國獨立為名，其實英、日二國在中、韓之利益，恐被俄人所侵害，結同盟抵禦之，而東亞大局，遂以維持此協約發表後，各國亦多歡迎。俄國忌之，亦與法國相議，將俄法同盟關係擴張至東亞方面，與英日同盟對峙。俄法同盟條約大旨謂：「俄、法二國，以保持東亞

現狀及全局之和平爲目的，故對於英日同盟之原則，同符夙願，表示贊同。惟中國因第三者之侵略行動或中國之新生擾亂，致俄、法兩國之特殊利益受侵害時，兩國政府，相約得取防衛之手段。」同時俄國政府向各國宣言，謂此舉與英日同盟，其道一揆云云。

俄人之

口 謂

俄國見未能即時快志於中國，對於東三省遂表示退讓。光緒二十八年三月初一日（公元一九〇二年三月二十六日），俄公使雷薩爾與慶親王奕劻、王文韶訂結東三省交收條約，規定在東三省之俄國軍隊，限十八個月分三期撤清。此約簽後，俄國復向各國宣言，將東三省歸還中國。揆諸情理，本得其平，不知俄國野心，固未少戢，及第二次撤兵之期，俄人不克履行，致有日俄之戰，重爲我國領土之殃也。

夫英日同盟，大旨上係維持東亞和平大局，保全中韓主權。以二萬萬里四萬萬人之國，而被保護於東西之區區三島，可恥孰甚。然彼等之欲保全我者，不過欲壟斷中國之利權，爲無形之侵略，藉此以拒俄於一時，然亦失自立之精神矣。餘如英德協約，俄法同盟，仗義之詞，豈有愛於我國，亦無非以我國爲角逐之場，勢均力敵，未能先冒不韪耳。

【參考書】

劉彥編 帝國主義壓迫中國史。

曹增美等編 國恥小史。

姚誠 東洋外交史。

【問題討論】

(1) 英德協約與英日同盟之大旨若何?

(2) 俄法同盟之範圍何以擴大至遠東方

第二十三章 日俄戰爭與東三省

日俄戰爭

之原因

俄國自大彼得以來，世守蠶食之宗旨，沈鷺異常，野心叵測，擲億萬之黃金，經營西伯利亞鐵路，茫茫禹域，首當其衝，我國遂無安枕之日。而日本自明治維新，勃然興起，亦積極發展大陸政策，彼此利權衝突，遂起戰爭。日俄結怨已非一朝，借故興戎，勢所必至，綜其原因，可分爲四：

(1) 俄國迫日遠遼——馬關條約之訂定，遼東半島已歸日有。旋俄人聯合德法出面干涉，乃忍痛歸還，衆怒難犯，實迫處此，而仇俄之心，何日忘之。

(2) 俄國在滿韓之勢力日大——俄國自租借旅順、大連，置關東省，設總督治之。又與中國訂立東清鐵道條約，及中俄道勝銀行契約，於是東三省南部之廣大區域，旅順之東洋第一要塞，皆劃

歸俄國勢力範圍之內。而東三省鐵路、蘆漢鐵路、正太鐵路之主權亦傍落於俄人之手，爲英、日所側目。遼東半島本爲日本心愛之物，一變而爲俄國所有，而朝鮮又在俄人虎視耽耽之下，此日人所以寢食難安，急欲圖之者也。

(3) 俄國不依約撤兵——辛丑各國和約締結後，各國依期撤兵。俄雖於光緒二十八年九月十五日實行東三省第一期之撤兵，乃次年三月十五日爲俄國撤兵第二期屆滿之日，俄不僅不實行，且向我國提出要求，請封鎖東三省門戶，而置於俄國保護之下。當時因日、英、美三國之警告，俄國見勢不佳，遂將要求案撤回，而對於東三省之軍隊，則不允無條件撤回，且設遠東大總督府，總攬東亞外交上、軍事上、行政上之一切事務，與高加索大總督之制同。蓋俄國此舉無異視東三省爲其領土矣。撤兵之約，徒託空言，益激起日人之嫉妒。

(4) 日俄公使之齟齬——俄國勢力，節節進迫，又向韓國施其慣技，率人強佔龍崖浦，並在此地建築礮臺，設軍用電線至安東縣。日本素視韓國爲禁樹，至是大怒，遂與俄國開正式談判。光緒二十九年六月（公元一九〇三年七月二十八日），日本向俄國提出尊重中、韓兩國之獨立，保持平

均之利益，及承認日本對於朝鮮之利益，及朝鮮鐵道得延長至東三省南部與東清鐵道、山海關牛莊鐵道相接之要求。俄國接受日本之提案後，亦向日本提出另一對案，不僅不提及中國之獨立與主權，且對於日本在韓國之利益亦加以裁判，與日本提案之宗旨全不相侔，二者自無和洽之餘地。兩國提案經數次修改後，日本終以俄國之限制日本對於朝鮮之權利及置東三省於日本範圍之外為不滿意。使者攢眉談判決裂，二國遂不以玉帛相見，而以兵戎矣。

我國中立與

日俄戰況

二國既備戰，我國素受日人表面之小惠，輿論遂多袒日，然懷於戰爭之禍，不敢與日本為攻守同盟。日本亦不欲中國參預其間，為將來需索之地步。西曆一九〇四年三月九日（光緒三十年），日本政府以公文勸中國守嚴正中立，同時向歐美各國請其敦勸中國之中立。十二日美國政府勸告日、俄兩交戰國劃定交戰區域，尊重中國之中立，並保全東三省之行政；英、德二國亦以東三省外中國全部領土中立之旨告二交戰國。蓋美、英、德三國之意，皆欲限東三省為交戰區域，令中國守局部之中立。中國不得已，乃劃定遼河以東為交戰地，以西為中立地。此一舉也，我國名義上雖守中立，然實際上以奉天南部為他國戎馬之場，謠者謂中國為局內中立云。

初俄國海軍集中於旅順，而分駐於海參威，陸軍則集中於奉天，而分佈於朝鮮北境。亞歷氣哲福大將主之。日本先發制人，自十二月以來，着着備戰，二月五日，斷絕國交後，聯合艦隊，即以翌日佐世保出發，八日夜半，襲擊旅順之俄艦，九日正午，擊破俄艦於仁川。二國海軍先發，陸軍繼之。戰開幾一年，俄人節節失利。海戰以旅順、對馬兩役為最劇，陸戰以沙河一次為最劇。日人死者二十餘萬，而東鄉大將，以偏師破俄國波羅的艦隊於對馬島，尤為壯觀。爭地以戰，血流成河，雖曰勝算，有違人道多矣。

日俄媾和與

韓國之亡

俄國迭次失利，勢成弩末，而日本亦精疲力竭，不能有為和平之機，已有端倪矣。後美國總統羅斯福呼號和平，求止戰鬪。俄日二國皆服，雙方遣使媾和。日代表小村與俄代表微德締約於美國之朴次茅斯（Portsmouth）其要項如下。

(一) 俄國承認日本對於韓國有政事上、軍事上及經濟上之卓絕利益，日本對於韓國認為有指導保護及監理之必要時，可斷然處置，俄國不得干涉。

(二) 日、俄同時撤退駐於東三省之軍隊，並放棄在東三省之一切權利。

(三)俄國以中國政府之承認，將旅順、大連及附近領地之租借權與關聯租借權及長春以南之鐵路並附屬一切權利，讓與日本。

(四)日、俄二國為增進交通輸運，且使便宜為目的，使東三省之鐵道相接續，另訂別約規定接續業務。此條約之外，另於附約規定：兩締約國為保護東三省鐵道，於每公里得置二十五名之守備兵。

此條約成立後，俄國祇將庫頁島北緯五十度以南及其附屬島嶼，讓予日本外，不過將本身在中國之利益讓與敵人，所難堪者中國耳。

日俄戰時，日本與韓已訂新條約，得駐軍於韓，並置統監於王京，保護王室，及日俄戰後，日本派伊藤博文為第一任統監，到任後，收各部大臣印信簿冊，延長朝鮮鐵路，各處要害，分駐日軍，不許韓人自由行動，韓王密使訴於萬國和平會議及美政府，均不受，日本迫韓王禪位於子塲，而收其行政、司法之權。明治四十一年，伊藤奉命與俄遠東總督協商事件，行至哈爾濱車站，為韓人安重根刺殺。而日人圖韓益亟，派寺內正毅、山縣有明為止副統監，提出日韓合併案，迫韓國承認，韓王命李完用

與日人簽字，日本遂併朝鮮，易統監府爲總督府，以韓王爲李王，朝鮮遂亡，時宣統二年（明治四十二年，公曆一九一〇年）也。

中日東三省

善後條約

日俄和約立後，日本因東三省善後問題，於光緒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明治三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派小村大使來北京與中國全權大臣慶親王奕効、瞿鴻璣、袁世凱締結中日東三省善後協約，承認日俄媾和條約五六兩條俄國讓與日本之各項，同時又結附約十一條，其要項如下。

(一) 中國政府，於日、俄二國撤退軍隊後，開左列之地方爲商埠。

(甲) 盛京省之鳳凰城、遼陽、新民屯、鐵嶺、通江子、法庫門。

(乙) 吉林省之長春、吉林、哈爾濱、寧古塔、琿春、三姓。

(丙) 黑龍江省之齊齊哈爾、海拉爾、璦琿、滿洲里。

(二) 中國政府，允將安東奉天間軍用鐵道，仍由日本政府接續經營，改爲專運各國商工貨物，鐵道自此路改良竣工之日起（除運兵歸國耽延十二個月不計外，以二年爲改良竣工

之期），以十五年爲限，即至光緒四十九年止，屆期雙方選請他國評價人一名，妥定該鐵道各物件價格，售與中國。至該鐵道改良辦法，由日本承辦人與中國特派員妥實商議所，有辦理該路事務，中國政府援照東清鐵道條約派員查察經理（原文第六條）。

（三）中日兩政府爲增進交通運輸起見，淮南滿鐵道與中國各鐵道接續聯絡（原文第七條）。

（四）中國政府允南滿鐵道所需各項材料，豁免一切稅捐釐金（原文第八條）。

（五）營口、安東、奉天府各商埠，由中日兩國派員劃定日本租界（原文第九條）。

（六）中國政府允設一中日合辦木材公司，以採伐鴨綠江右岸之森林，其地區年限，與公司如何設立，及一切共營章程，另訂詳目規定；總期兩國股東，均分權利（原文第十條）。

上列諸款，實擴大權利於俄國所獲利益外，其最要者，則爲要求管理安奉鐵路之權。日本得此優勢，其勢力漸伸張於東三省南部。日本自併韓後，一意經略東三省，俟有機可乘，則行其蠶食之策。最近之奪我東北，亦其早定之國策也。特中國未能預爲防患，以致中其計耳。而俄人以對朝鮮東三省侵略之不能大逞，遂轉而趨重對蒙古之侵略，至民國元年，遂有外蒙活佛之獨立，蓋即受俄人迫

脅也。

【參考書】

劉彥 帝國主義壓迫中國史。

姚誠 東洋外交史。

曹增美等編 國恥小史。

【問題討論】

(1) 日俄戰爭之原因何在？

(2) 日俄戰爭時，我國應守中立否？

(3) 試略述日俄之戰況。

(4) 何謂朴次茅斯條約？

(5) 中日訂立之東三省善後問題中，其最礙於我國利益者有若干款？

第二十四章 清末之憲政運動

清末之

新政

奏請，重以列強虎視，國難日深，革命黨人亦勢力日張，表面上不能不稍圖改革，以謀清室之苟存；復以日俄戰爭之影響，我國人士咸謂立憲戰勝專制，於是朝廷復事進行新政，以資粉飾，而其終途有所謂清季憲政之運動。其屬於新政而關係較大者，約有二端：

一者改書院爲學堂，並宣示教育宗旨。光緒二十七年八月，命各省將書院改設學堂，凡書院所在地於省城改設大學堂，各府及直隸州改設中學堂，各州縣改設小學堂，同時命各省選派學生，出洋肄業。光緒三十一年，復設立學部，以嚴修爲學部侍郎，奏請宣示教育宗旨，略謂：「考各國之學制，其大別有二曰專門，曰普通，而普通尤爲各國所注重。普通云者，不在造就少數之人才，而在造就多

數之國民。今因中國政教之所固有，而亟宜發明以拒異說者有二：曰忠君，曰尊孔；又宜箴砭以圖振起者有三：曰尙公，曰尙武，曰尙實。請將欽定教育宗旨，頒示天下，懸之京外各學堂。」詔從之，此其所謂宗旨，在今日視之，固多與潮流相反者，然在當時已屬創舉矣。

二者爲新軍之訓練。清自八旗綠營皆失其效用後，代之而興者爲帶有團練性質之湘、淮諸軍，而其基本組織，則爲以將弁私人名義爲標幟之防營，如湘軍之有曾國荃吉字營、鮑超霆字營，淮軍之有程學啟開字營、劉銘傳銘軍，是其例也。甲午中日戰後，淮軍復不可用，清廷二三重臣知非仿行列強軍制訓練新軍，不足以固國防，於是張之洞請練自強軍於吳淞，胡燏芬請練定武軍十營於天津，旋袁世凱受命督練新建陸軍，接收定武軍，自擬營制餉章，大要仿效德制，屯小站訓練。小站者，距天津七十里之新農鎮也，北洋陸軍蓋始於此。及榮祿爲北洋大臣，乃收袁世凱及聶士成、馬玉崑、董福祥諸人兵，編爲武衛軍，由袁、聶分統。義和團亂後，馬、聶、董諸軍，復不振，惟袁於前一年鎮撫山東，實力未失，辛丑和約成，遂繼李鴻章爲北洋大臣。光緒二十九年，清廷設練兵處，翌年袁遂以北洋大臣兼練兵大臣，以全國之力，練成新軍六鎮。而張之洞自調署兩湖總督後，亦竭兩湖之力，練成新軍一

鎮一協。而武昌與天津遂成爲全國二大軍鎮。雖清廷數欲收攬兵權，然其後以新軍多贊助革命黨人，而清室遂終以傾覆。

預備立憲

當日俄戰爭之結幕也，議者咸謂日本以君主立憲國而勝，俄國以君主專制國而敗，於是持立憲論者益振振有辭。駐法使臣孫寶琦，直隸總督袁世凱首奏請立憲，

內而京官外而督撫多應之。阻撓新政之那拉氏，知大勢所迫，無可如何，乃於光緒三十一年六月，命載澤、戴鴻慈、徐世昌、紹英、端方五人，爲考察各國憲政大臣，出遊英、美、法、德、奧、意、俄、比、日等九國，云爲預備立憲。張本七月，載澤等起行，至正陽門車站，突遇革命黨人吳樾炸彈，遂改行期，九月以徐世昌、紹英受傷不赴，改派尚其亨、李盛鐸。旋復於京師設考察政治館。五大臣出國先經日本，即奏報北京朝廷，盛稱日立憲政治。時清駐各國使臣，亦聯名上奏，謂立憲乃君主與人民共利之事，復論地方自治之必要，集會、結社、言論、出版之不可不自由，謂欲國祚之無窮，非立憲不可。五大臣由日至美，以達英、德，乃於光緒三十二年正月，奏請宣布立憲。七日，載澤等回國，又奏請宣布立憲宗旨，清廷乃降旨宣布預備立憲，謂「各國之所以富強者，實由於行憲法，取決公論，軍民一體，呼吸相通，博採衆長，明

定權限，以及籌備財用，註畫政務，無不公之黎庶……我國亦惟彷行憲法，大權統於朝廷，庶政公諸輿論……但目前規制未備……故廓清積弊，明定章程，必從官制入手，亟應先將官制分別議定，次第更張，並將各項法律，詳慎釐訂；而又廣興教育，清理財政，整頓武備，普設巡警，使紳民明晰國政，以備立憲基礎。着內外臣工，切實振興力求成效。俟數年後規模粗具，查看情形，參用各國成法，妥議立憲實行期限，再行宣布天下。」凡此皆屬紙上空言，除改定官制，別有用意頗見實行外，其他但見飾詞而已。

清廷之藉詞
改訂中央官制

中央集權以便專制之舊夢。蓋自太平軍以後，因漢人曾、李等嘗爲滿清奏迴光返照之鉅功，任總督而握兵權者，大有其人。曾國藩、李鴻章皆以大學士兼總督，中外繫望，聲威反出清廷之上。故載灝等回國，即奏請改革官制，謂「循此不變，則唐之藩鎮，日本之藩閥，將復見於今日。」清廷因召集御前會議，決以預備立憲爲名，欲以四大方針，削地方權力：其一，十年或十年後施行立憲政策；其二，大體取法日本政制；其三，廢現制督撫，令新設各省督臣，其權限相當於日之府縣知事，財

權軍權，悉歸中央；其四，朝廷組織略與日本現制相仿。然礙於權臣袁世凱之不以爲然，乃議從中央官制入手。光緒三十二年九月，宣布新定中央官制：「內閣軍機處，一切規制，着照舊行，其各部尚書均着充參預政務大臣；外務部、吏部，均着照舊；巡警爲民政之一端，着改爲民政部；戶部着改爲度支部；禮部着以太常、光祿、鴻臚三寺併入；學部仍舊；兵部着改爲陸軍部，以練兵處、大儀寺併入，應行設立之海軍部及軍諮府未設以前，均暫歸陸軍部辦理；刑部着改爲法部，責任司法；大理寺着改爲大理院，專掌審判；工部着併入商部，改爲農工商部；輪船鐵路電線郵政應設專司，着名爲郵傳部；理藩院着改爲理藩部……」除外務部堂官缺照舊外，各部堂官均設尙書一員、侍郎二員，不分滿漢。此外增設類顧問性質之資政院，及類稽查經費性質之審計院。時國人皆渴望清廷能泯除民族成見，無何新授各官，竟有滿七漢四蒙古漢軍各一之限制，所謂「不分滿漢」實皆欺人之語，而民心始盡失矣。

國人之請開

國會

清廷已頒布新定中央官制，翌年復派達壽、于式枚、汪大燮於日、英、德三國，以考察憲政，復令各省設諮詢局，以爲地方會議基礎，蓋亦所以和緩革命黨人反對之空

氣也。光緒三十四年復頒布憲法大綱，於君上大權，及臣民之權利義務，均有規定，並明令由是年起算，至九年後，得開設議院。國人以其徒事粉飾推諉，因而反對益烈。會那拉氏與載灃相繼去世，載灃年僅三十八，無子，清宗室以醇親王載灃六齡子溥儀，入爲載醇嗣子，繼卽帝位，詔於越年改元宣統，卽以載灃攝政。載灃已任政，首免軍機大臣袁世凱，袁乃歸隱於鄉，然其所練新兵之勢力，固未失也。載灃欲一新國人耳目，乃明申九年預備立憲之期，又頒布府廳州縣及城鎮鄉自治章程，以備實行地方自治，然此爲皆屬文飾之詞，究之無實行憲政誠意也，故國人之呼號者亦愈甚；先是光緒末，都御史陸寶忠，御吏江春霖，疏請召開國會，不允。至是各省諮詢局悉成立，有直隸議員孫洪伊，聯合各省諮詢局議員，於宣統元年冬上書清廷，請早開國會，奉旨俟九年期滿召集。二年夏，孫等又作大規模之請願，奉旨同前。其秋京師資政院正式成立，各省諮詢局議員及人民代表，復聯合入都，再事請願，乞速開國會，並組織責任內閣。清廷不得已，一方下詔縮短籌備年限，定期宣統五年召集國會，先行組織內閣，編定憲法，一方降諭所有各省代表人等，着民政部及各省督撫剴切曉諭，令卽日散歸，又令將東三省請願代表，遣送回籍，又發遣天津人溫世霖於新疆，以其謀組織第四次請願團也。國

人至是益不直清廷所爲而不欲容忍之矣。

清末之皇族

內閣

清廷之所謂將於宣統五年召集國會者，本爲一時敷衍之策，非有誠意實行也。觀其組織內閣，以皇族佔閣員多數，可知其主旨所在也。宣統三年四月，頒布內閣官制，始設立所謂責任內閣，以奕劻爲總理大臣，那桐、徐世昌爲協理大臣，梁敦彥爲外務大臣，善耆爲民政大臣，載澤爲度支大臣，唐景崇爲學務大臣，蔭昌爲陸軍大臣，載洵爲海軍大臣，紹昌爲司法大臣，溥倫爲農工商大臣，盛宣懷爲郵傳大臣，壽耆爲理藩大臣，均爲國務大臣。裁軍機處及政務處。此外軍諮大臣則屬之，載濤資政院總裁則屬之，弼德院院長則屬之。榮慶在朝廷以爲實行內閣制，然無國會而組織內閣，責任二字，實無所麗，且與立憲無關；又閣員十三人中，滿人居其九。漢人僅其四，而滿九人中，皇族又居其五，是所謂內閣，乃皇族內閣耳。清季，國人政治主張，原有維持清政府之立憲黨及推翻君主制度之革命黨二派，清廷僞託預備立憲組織內閣之措施，如是立憲黨失望之餘，不復敢作主張，而革命黨人主張益大行於中國，清之傾覆，遂成爲必然之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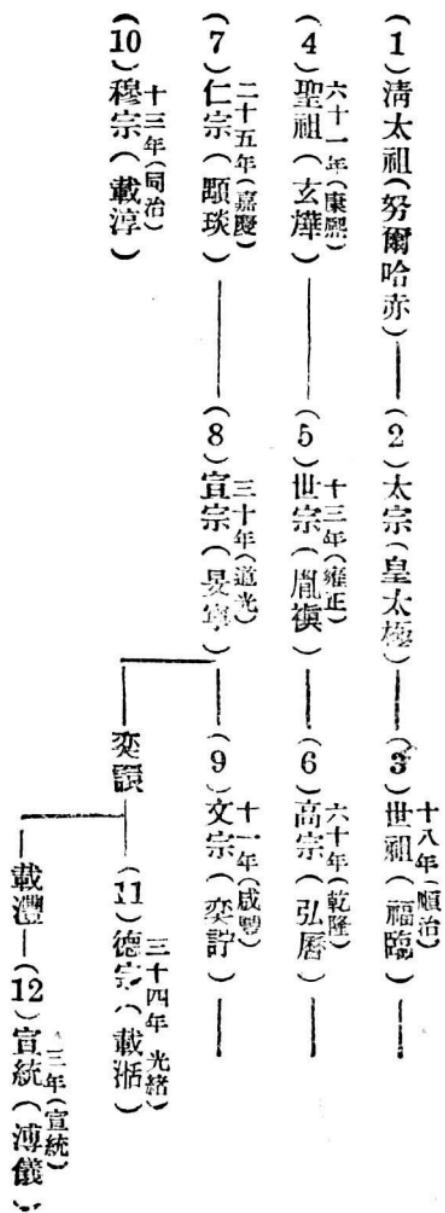
顧清廷猶欲溫其殘民以逞之舊夢，宣統三年有鐵路國有之議，主持者爲郵傳部大臣盛宣懷，

鐵路國有案
之召變及滿清之亡

由清廷向外國借款爲收回鐵路基金，凡全國幹路，均歸國有，前此批准商辦之鐵路舊案，一律取消，而川漢、粵漢二路，首在取消商辦之列。於是川、鄂、湘、粵四省人民大譁。湘撫楊文鼎，以湖南諮議局主張激烈，慮有他變，一面奏請清廷收回成命，一面請政府嚴重示威，載澧從之，遂有「格殺勿論」之旨。四川諮議局以不納稅爲抵制，旋見清廷態度堅決，乃立保路同志會，民氣尤激昂。無何，清廷以趙爾豐督川，拘保路同志會會長鄧孝可，及諮議局正副議長蒲殿俊、羅綸等十餘人於署中，人民相率要求釋放，被槍斃四十餘人，以致激成民變。各省革命黨人皆思乘機起事，至十月十日，湖北武昌之兵士，與總督統制起衝突，革命黨人遂暗結該兵士，擁陸軍協統黎元洪爲首領，一舉而佔領武昌。黎元洪以革命宣言，通告漢口列國領事。而湖南長沙旋亦落於革命黨人之手，四川反清護路之民衆應之，於是革命軍勢力日盛。一日，各省黨人及軍民紛紛謀獨立響應，清廷急召集資政院籌議應付，然而時已晚矣。當武昌兵變之初起也，清廷虛宗室無能平定革命軍者，即有起用袁世凱之議，袁氏乃提出條件，清廷諾之。十一月，袁氏入京，載灃退政，由袁氏重組內閣，軍政大權咸集袁氏一身。革命軍屢與清廷屬軍衝突，互有勝負，而袁氏謂官兵胥贊成共和，一方派

員與革命黨首領孫公中山協議，一方請溥儀退位，至民國元年二月十二日，清廷由皇太后名義下諭退位，中華民國由革命黨人領導成立。而滿清之統治以終，中國至此入於民主政治時代。清自入據燕京統一中國，凡二百九十六年。

滿清世系表



【參考書】

但廉譯 淸朝全史第四冊。

谷鍾秀 中華民國開國史。

【問題討論】

(1) 略述清季預備立憲之由來！

(2) 小站練兵與中華民國之速成頗有關係，試闡述之！

第五編 現代史

第一章 革命思想之勃興與孫中山先生

現代國民革
命之價值

中國歷史上革命之運動多矣，然革命結果多屬國家朝代之更易，或專制君主世族之轉變，於國家政治制度及國體之改易無與也。惟清季革命運動，下至於今日之革命建國，則獨以民主共和與民族平等，民生幸樂相號召，其運動結果不獨舊政權階級爲所推翻，即國體亦由君主專制，而一變爲民主共和，雖時至今日，國家尙未躋於安定階段，而外患且日以迫，然而民主政治之根基，則經確定，政權已歸諸社會民衆，治權則由社會民衆推舉能者握之，大本既立，苟循此努力，內而謀國族之團結安定，社會民衆之各盡所能而各取所需，外而聯合世界上以

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而謀躋於人世大同之境，則其前途之光明，可預期也。

是清季之革命運動，下至於今日之革命

建國，其成就視歷屆革命運動爲宏偉，其

鵠的視歷屆革命運動爲遠大。治史之士

不可不明此次革命思想之由來，及其領

導人物之精神與事功也。

清季之革命思想果何自而勃興乎？要而言之，約有四端：

清季革命思想之原



第九圖 孫中山像

一為民族思想之發達。中國為漢、滿、蒙、回、藏、苗六族所構成，合六族而成中華民族，或中國國族，凡執政權之階級或領袖，須能置六族於同等之法律地位，而謀達其同等之幸樂與發展，始能為民衆或全體國族所擁戴，而聽其治理；若偏護任何一族，或能力薄弱，而不能抵抗國族以外諸暴族之侵凌，或勾結國族以外諸民族而殘害國族，必不能取諒於國人，必不能

取諒於國族以內之漢族諸民衆，蓋以漢族人數佔全體國民之大部分，而又以文化優越之關係，而爲其他五族諸民衆所信賴所具瞻也。滿清愛新覺羅氏，乘明室之衰，因緣時會，入主中國，本非漢、蒙、回、藏、苗諸族所信賴，而其入關以後，又復殘民以逞，而尤以誅殺漢民，愚弄漢民爲能事。揚州十日，嘉定三屠，其殘暴爲歷來所未有，固矣。而雍、乾二朝之文字獄，其所以誅鋤漢族節義之士者，尤無所不用其極。故漢民之起而反抗之者，亦史不絕書，如清初明遺臣之復國運動，鄭成功之據臺灣抗清，雍正朝呂留良等之藉著書立說，以鼓吹反清思想，下及道咸間洪秀全等所領導之太平軍，其顯例也。明遺臣復國運動及鄭氏子孫在臺失敗後，其遺衆遂組織天地會之祕密團體，而傳其「反清復明」思想於農工商階級，並及於江湖俠客，歷康、雍、乾、嘉四朝，無時而不思舉義復明，其爲清廷清吏所發覺所捕獲而誅戮者，亦史不絕書。至道光末年，粵人洪秀全復根據天地會組織，益以基督教思想與儀式，創立上帝會，組織太平軍爲一種強而有力之反清建國運動，事敗後，其餘黨遂與天地會黨人相合，而天地會至是亦演爲三點會、三合會、哥老會諸祕密團體，皆以排滿爲立場，而以破壞清吏所統之地方秩序爲手段。迄清季，君暗臣昏，外交失敗，藩維盡撤，而滿臣載灃等，反欲藉義和團以自重，

致釀成八國聯軍之役，既爲城下之盟，倡言立憲，又演出皇族內閣之怪劇，於滿族以外其他各族之壓抑，猶未少止。世世傳授「寧賣國於外人不能輕易與家奴」之妄念，猶未放棄，而國內志士遂深感民族革命之必要，而與上述會黨中人，遂相率而趨於以「驅除韃虜，恢復中華，建立民國，平均地權」爲主旨之革命黨領袖孫公中山之旗下矣。此其一。

二爲民權學說之日，張中國先賢本有「民爲貴，君爲輕」、「民爲邦本，本固邦寧」之「民本思想」，自清人入關，勵行高壓政策，生殺予奪，均唯人君及一二權臣之私意，是從有志之士，及明末遺逸，益恍然於專制淫威之不可不革除，人民法權之不可不伸張，然窒於環境，不能大放厥詞，只能隱約其語，黃宗羲之所謂「有治法而後有治人」，顧炎武之所謂「天下興亡，匹夫有責」者，蓋皆暗示民權之不可不恢張者也。其後太平軍奮起南服，雖曰民族意識爲其背景，而其不直滿清之壓抑民權，亦其一因，故其討清詔書有云：「賣官鬻爵，士子之誦讀何庸？加賦勒捐，庶民之脂膏已竭；……不封王，不爵位，是忌漢人有柄，不將兵，不樹帥，是畏漢人有權。名雖君臣，實同陌路；……貪官污吏滿寰宇，處處是殺人利刃，善士良民遭荼毒，人人懷切齒深仇。」其要求民權之情懷，躍然紙上。太平

天國平定後，雖漢人漸有握兵權者，然而清廷抑制漢人之策略猶未能放棄。其後梁啟超等以其鋒厲之筆，介紹歐美憲政與民權思想，而丘逢甲等復於中日甲午戰爭之後建臺灣為民主國。雖臺灣立國僅如曇花一現，而梁氏主張初亦在君主立憲，然皆足以助長中國青年之民權思想，重以新制學校日增，學子遊學之風漸啓，國家觀念日益發達，於是志士亦遂咸集於以民族、民權、民生為主義之革命黨首領孫中山旗幟之下。此其二。

其三為民生問題之迫切。清初中國社會實為以小資產階級為主體之農業社會。自中英鴉片戰爭後，歐美工商業勢力隨其軍事與文化之勢力，而盛殖於中國，而吾國農村秩序，遂橫受資本主義之侵略，其始因通商後入超關係，財源寢至外流，其後復因歷屆對外戰爭之鉅額賠款，外漏日增，國用日拙，民困日增，農民之無產者，皆集於都市，而國人所營工商業，又以受關稅協定之影響，無以自立，因此致失業遊民與日俱增。識時之士，皆知民生之日艱，實由政府對外之無能與對內之壓抑所致。觀於光緒十八年（公元一八九二年）興中會宣言，所謂「中國積弱，至今極矣……盜賊橫行，饑餓交集，哀鴻遍野，民不聊生，嗚乎慘矣。方今強隣環列，虎視鷹瞵，久垂涎我中華五金之富，物產

之多，蠶食鯨吞，已見效於接踵，瓜分豆剖，實堪慮於目前。」可知清季革命思想之勃興與民主問題之關係矣。此其三。

其四爲救國思想之普遍。自清季西力東侵，瓜分之議，倡於德相俾斯麥，其機日迫，俄人虎視北土，欲鯨吞中國以自肥，而日本崛起東方，向吾國爲封豕長蛇之侵迫。中國大勢，捨獨立救亡，實無他策。而默察清廷，雖值列強大兵先後逼迫之後，亦嘗有改革之議，而載湉變法，不旋踵而爲那拉氏所幽禁，又不旋踵而招義和團以釀亂，其後被迫而議預備立憲，又以全無政治能力之皇族以充內閣員，其無救國能力與誠意，既昭然若揭，有志之士，既知清廷之不可復恃，而列強瓜分之禍，又旣迫於眉睫，是以咸思藉革命以期救亡圖存。此其四。

清季革命主

義之鼓吹

孫公中山等於光緒十八年所組織之興中會爲最，蓋卽革命黨人之中心也。而革命主義之鼓吹，則自戊戌政變而益烈，蓋至是已知清廷之無可期望也。先是康、梁自政變後亡命海外，因有清議報之設，專以攻擊那拉氏及剛毅、榮祿等爲事，而於載湉則頑揚備至，故時人以保皇黨稱

之革命黨人懼保皇黨言論之阻礙革命運動，亦每發表政論。其報紙以香港中國日報爲始，倡民族主義，力主排除滿清君主。同時又有廣東報、有所謂報、少年報等，皆以鼓吹革命爲主旨。上海方面，則以蘇報爲倡導革命之最著名者。時有蜀人鄒容著革命軍一書，章炳麟爲之序。清吏控蘇報於上海會審公堂，而鄒、章下獄。繼蘇報者有國民報、警鐘日報，皆主張排滿，然不久被封。華人留學日本者，亦多藉報紙雜誌以鼓吹革命，其著名者有浙江潮及湖北雜誌等。而孫中山及黃興等，亦於是時親赴東京，聯絡學生，嘗集學生數千人，演說三民主義，即梁啓超至是亦頗悟保皇之非，因改清議報爲新民叢報。光緒三十一年，孫公在日將與中會與黃興、宋教仁、陳天華等所領導之興華會，蔡元培、吳敬恆、章炳麟等所領導之光復會相結合，改名同盟會。時中國本部，除甘肅外，均有志士加盟。即以「驅除韃虜，恢復中華，創立民國，平均地權」爲宗旨。於是創辦民報，使胡漢民、汪兆銘、章炳麟等主筆政，而革命思潮，亦日以洶湧。革命黨聲氣，一日千里，除文字鼓吹外，更進而爲強烈之事實活動，或正式舉義而進攻諸清吏所據守之城邑，或遣人暗刺清廷官吏，雖屢遭失敗，然賴孫公之鼓舞與策劃，而革命進行且與日俱烈。至宣統三年十月十日，武漢舉義，各省應之，而清廷遂以傾倒。孫公之與

近代革命運動，蓋爲唯一之領袖云。

孫公中山之

孫公中山者，廣東香山（今中山縣）翠亨人也。諱文字逸仙，號中山。其上世原

生平行記

居東江上游，後徙東莞，旋遷香山。父務農，兄在美檀香山爲商。公幼年就讀於翠亨鄉

塾，習聞故老言太平軍事，寢有革命之思。旋赴檀香山肄業於耶教徒所辦小學，始習英文，不數年返國。當中法戰爭結束時，公適肄業香港皇仁醫院，憤清廷昏庸誤國，即蓄意實行革命。次年轉入廣州

博濟學校習醫，識粵三合會首領同學鄭士良。鄭所結納多江湖豪傑之士，是爲公與會黨發生關係之始。旋公轉學香港雅麗士醫院，並旁習世界政治經濟諸學，由是與陳少白、尤少勛、楊鶴齡、陸皓東

等往來香港、澳門間，一意鼓吹革命。卒業後，懸壺澳門、廣州間，創興中會於澳門，爲革命運動機關。甲午之役，公北上探清廷虛實，乃上書李鴻章，言中國復興事，列舉「人盡其才，地盡其利，物盡其用，貨暢其流」四要點，以圖補救。李以年老，無革命信念，公遂南歸，至檀香山，開興中會第一次會議，決議

募集軍債，定上海爲總部，廣州爲發難地，以香港爲活動根據地，乘清廷正敗於日，遂於光緒二十二年（公元一八九五年）與鄒容、鄭士良等謀襲廣州，事敗，陸皓東死難，公與鄭避至日本，旋復還

鄭國，而已往梶香山經美洲而歐陸，至英京倫敦，爲中國公使館所拘捕，由香港醫校教師英人康德黎（Contlie）營救出險。遂歷游各國，考察其社會政治，覃思精研，因主張以民生主義與民族民權諸問題同時解決，此即孫公三民主義之由來也。旋孫公經日本歸國，即勸兩廣總督李鴻章獨立，李不允，公復東之日本，改組興中會爲同盟會，被推爲總理，先後策動革命黨人於各地舉事，而公則往來接應。至宣統三年十月十日，武漢事起，革命軍基礎日固，公遂應黨人敦促，至南京組織中華民國臨時政府，被舉爲臨時大總統，中國之實行民主政治，蓋自孫公始也。

孫公主義之

基本原則

孫公一生，以革命建國爲務，其革命主義亦曰三民主義。三民主義者，民族主義、民權主義、民生主義也。孫公欲救積弱危亡之中國，揭橥三民主義以爲革命鵠的，故三民主義，又稱救國主義，蓋其主義中心實以促進中國之國際地位平等，政治地位平等，與經濟地位平等，使中國永久適存於世界爲原則也。三民主義之內容，雖因時代之演進而屢有增益，然其大要，民族主義以中國之自求解放，在國際上得到獨立自由平等之地位，進而謀世界各民族之獨立自由平等爲原則；民權主義以間接民權之外，復行直接民權，爲國民者不但有選舉權，且有創制權、

複決權、罷官權，而政府機關則以立法、司法、行政、考試、監察等五權憲法以爲組織原則；民主主義則以平均地權，節制資本爲原則。惟三民主義爲整個之救國主義，民族、民權、民生，互爲條件，不容偏廢，分割爲一民二民固不可，即分爲先後實行亦不可。此則孫公建立三民主義之特別精神，亦其兼包古今中外諸救國學說而別具偉大組織與系統之所在也。

【參考書】

鄒魯	中國國民黨史稿
谷鍾秀	中華民國開國史
范鎇	中國國民革命之使命

【問題討論】

(1) 清季之革命思想，果何自而起乎？

(2) 略述孫中山在清季之革命經過

(3) 略述三民主義之基本原則

第一章 清季之革命運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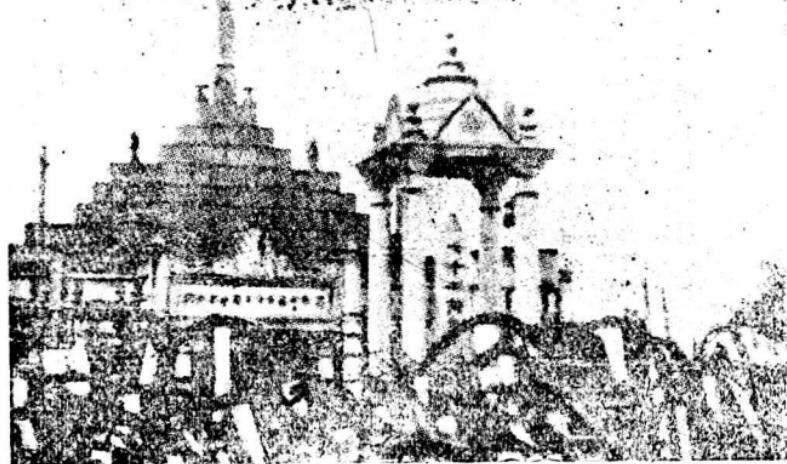
廣東革命運動

勸諸役

清季革命運動，分軍事暗殺宣傳三途，而軍事與暗殺尤爲直接行動。自中日甲午戰後，內地即有革命事起，前仆後繼，皆由孫中山及黃興、宋教仁等所策動。光緒二十一年有乙未廣州之役。先是孫公與鄭士良交最善，謀革命最切。甲午清廷對日戰敗，孫公以爲有機可乘，即赴檀香山籌購軍火，並募兵於廣東汕頭及西江沿岸等處，約期於乙未（公元一八九五年）十月攻陷廣州，即北伐倒滿。不意事機爲漢奸朱祺所洩漏，而期前一日軍械之運來廣州者，又被海關查獲，汕頭、西江之兵，被阻不至。陸皓東等被捕死之，孫公與鄭士良僅以身免，是爲革命軍第一次之失敗。而孫公之革命主旨，則漸爲國人所注意，所同情。未幾而有庚子惠州之役。先是乙未廣州敗後，孫公邀遊歐美，倫敦脫險後，革命之志益堅，旋之日本，命史堅如入長江聯絡會黨，命鄭士

良在港招待黨人。會清廷以義和團亂，因有八國聯軍之禍，孫公知清之無能，遂命鄭士良入惠州，史堅如入廣州，而自運餉械以資策應。殊運抵香港，爲人告密，不得登陸，士良以應援不至，部衆潰散，投奔南洋，尋病卒。史堅如謀在廣州暗炸清兩廣總督德壽，未斃德壽，而反爲所捕，死之。是爲革命軍第二次之失敗。越二年復有壬寅廣州之役。有洪全福、李杞堂者，擬於十二月三十日舉義於廣州，先一日事洩，梁慕義、洪達明等死之。全福傳爲太平天國餘黨，人呼爲三千歲者，事敗脫險匿香港。是爲革命軍第三次之失敗。其後黨人在粵舉義者，有光緒三十三年黃岡及七里湖之役，防城之役，欽廉上思之役，戊申廣州之役，宣統元年廣州新軍之役，溫生才鎗擊孚琦之役，宣統三年廣州三月二十九日之役，及陳敬徵等炸擊李準之役，而尤以宣統年間各役之影響爲鉅。宣統元年廣州新軍舉義，主其事者倪映典、趙聲、鄒魯、姚雨平、張醜村等，攻城不克，爲清吏李準所率水師砲擊，映典戰死，餘衆潰散，粵黨人因益憤激。宣統三年三月十日，嘉應人溫生才遂鎗擊清將軍孚琦於廣州諮詢局前，斃之，被捕身死。清廷以總督張鳴歧兼署將軍。至二十九日，黃興率黨人五百爲先鋒，任發難及領導各軍之責，攻兩廣督署，不克，黨人多死之，得尸葬黃花岡者七十二人，是爲黃花岡七十二烈士墓。越三

第一回 黃花崗七十二烈士



月，林冠慈、陳敬岳復炸李準於廣州雙門底，李準傷，林冠慈中彈亡，陳敬岳被殺。先是，廣東擅海上交通之利，風氣較開，黨人常擬取之為根據地，故舉義以廣東為最多，失敗亦以廣東為最甚。而自宣統元年以來諸役，則多敗於清水督李準，黨人亟欲除之，以去革命障礙。李慎知之，戒備益嚴。適陳敬岳自南洋歸國，毅然以刺李準之責自任，而林冠慈亦有志刺李，遂議合作，不圖僅傷李準之腰，而壯士已或死或被捕，可慨也。然清廷各重臣，亦因是膽寒矣。至是年九月，復有李沛基之炸清將軍鳳山。先是黨人自三月二十九日事敗後，即努力於暗殺運動。李準被炸未死，黨人益憤，會聞清健將鳳山將入粵，遂決議以李應生進行暗殺，後以李沛基為代，設成記號於廣州倉邊街。

九月四日，黃興電粵黨人，謂鳳山卽晉省，沛基於店伺之，俟乘輿至，拔機擲彈，轟然一聲，鳳山斃矣。沛基自店後脫險，黨人無一傷者。此則辛亥十月十日以前廣東革命之經過情形也。

湘鄂贛
諸役

其在江、浙、皖、蜀、兩湖北至京師，其革命運動之壯烈，亦與廣東相輝映。茲先言漢口及長沙、萍鄉之役。先是戊戌政變後，康有爲等出亡海外，謀擁清載湉施行君主立憲。湘人唐才常受康等鼓動，謀聯絡會黨，以勤王保國爲名。施唐受革命黨思想之影響，設自立會於上海，並從事革命運動。庚子義和團釀亂，才常以武漢據長江上游形勝，謀與湖南黃興，安徽吳祿貞及曾黨首領定期發難。會事機不密，才常身死。而革命黨人則繼之，有長萍之役。長萍起事，黃興實爲主要人物。先是興自武漢敗後，東走日本，與宋教仁等創立興華會，又與哥老會首領馬福益相結，光緒三十年十月，謀起義長沙，事洩，復走日本，因與孫公中山組織同盟會，一時參加者逾萬人，聲氣驟振。後二年，黨人以馬福益在湘被殺，起事萍鄉、醴陵，黃興因返國策劃，欲謀大舉，會爲清駐湘、鄂、贛諸軍所敗。黃興走免，禹之謨、劉道一先後被殺。此則辛亥十月十日以前，湘、鄂、贛革命之經過也。

晚浙諸役

其在皖、浙，則有安慶徐、熊之役。先是浙之紹興，有徐錫麟者，嘗至日習警政，與陶成章及秋瑾女士等謀革命。歸國後，設光復會於上海，旋入資為道員，任安徽巡警學堂會辦，擬運動巡警起事。陶成章與秋瑾，則運動浙省各地會黨，編立軍隊為八軍，遙與徐氏相通。會事洩，改計速發，徐乃集皖省官吏，擬聚而殲之，先槍擊巡撫恩銘，餘為脫逸。徐率學生據軍械局，旋就擒被殺。而秋瑾亦於浙被捕受僇。女子謀革命而流血者始此。蓋皆光緒三十三年五月事也。越年十月，安慶復有熊成基之役。先是湖北與兩江陸軍，將定期會操於安徽大通，熊成基適任皖馬炮營隊官，擬乘載潛及那拉氏喪，及會操之際，發難革命。殊事前為皖當局所查獲，防範綦嚴。成基舉事，先取陸軍小學槍枝，及火藥局子彈，擬率衆入城。時皖撫已知有變，閉城嚴守，又電秋操諸軍及長江水師集援。成基知城難克，遂率衆退走，餘黨為姜桂題所擊敗。成基後至哈爾濱，謀刺載灃，被捕於吉林就戮，可惜已！此則辛亥十月十日以前，皖、浙革命運動之情形也。

滇桂諸役

而孫公中山及黃興等所策劃之滇、桂方面之革命運動，亦頗劇烈。先是孫公自丁未欽廉、上思之役失敗後，乃與黃興、胡漢民等擬改由安南進圖廣西，襲取鎮南關

爲根據地，因鎮南關附近駐有游勇，孫公乃使之爲先鋒，遂於光緒三十三年十月，佔領鎮南關，奪其東北三炮臺，收其降卒，擬由此集合十萬大軍，諸黨衆會攻龍州。不圖該衆以道遠不能至，陸榮廷、龍濟光等率清營兵攻炮臺，時孫黃由安南東京至鎮南督戰，連戰七晝夜，而清廷又電法京，請逐孫公，革命軍以孤力難支，遂棄關散退。而越年三月，復有雲南河口之役。先是，方革命軍之攻鎮南關也，以雲南足資牽制，乃遣黃明堂往雲南河口運動清軍內應，至次年三月，攻下河口，清軍不戰而降者達五千人，滇督錫良大懼，時孫公適在南洋，令黃興歸國指揮，黃於安南爲法吏所拘，旋被逐出境，河口革命軍亦敗，明堂遁。此則辛亥十月十日以前，滇、桂革命運動之情形也。

吳樾汪兆銘
等之壯舉

此外有光緒三十年萬福華之槍擊清吏王之春，三十一年吳樾之炸清五大臣，宣統二年二月黃復生之炸清攝政王載灃，而尤以吳樾與黃復生之舉爲烈。先是清廷欲藉僞立憲以欺國民，冀和緩革命之進行，因有光緒三十一年六月考察各國憲政，載澤等五大臣之派遣。黨人吳樾，恐載澤等考察憲政，益不利於民族解放，而將爲革命前途之累，遂謀炸之。九月二十六日，攜所蓄利器，於北京正陽門車站，炸五大臣，不中，身死，黨人在都門之直接行動，蓋自吳樾

始也。其後五年，復有黃復生等之炸載灃。先是自革命軍疊次失敗後，革命黨人多欲以一死塞保皇黨所云：「革命黨首領驅人於死，而已高樓華屋安享」之惡言。黃復生等遂祕密赴京，進行暗殺。於京琉璃廠火神廟設守真影相館爲機關。初欲炸清慶王，繼欲炸載洵載濤，均未果。後決炸清攝政王。載灃，並定於甘水橋行事，蓋其地爲載灃早朝必經之道也。二月二十二日，復生攜炸彈至甘水橋下，甫畢，見橋上有人大驚，令同謀勿往引放炸繫。其人俄卽報警，而炸載灃之謀以敗。後以炸彈鐵蓋螺釘之關係，爲清吏偵探所跡。黃與同謀者並爲所捕。清肅王親爲審訊黃等筆供，痛論革命救國及清廷僞立憲不可恃之旨。清肅王大爲感動。是役黃等雖不成而被捕，然因是而全國震動，黨人之謀革命且益急，越年十月十日武漢事起，各省響應，而清廷遂以傾覆。

【參考書】

李泰棻 辛壬春秋

【問題討論】

- (1) 清季革命軍之起義以廣東爲最多，其故曷在？
(2) 秋瑾女士於革命運動有何功蹟？能略述之歟？

第三章 辛亥革命與中華民國之成立

清季之新軍
與辛亥武漢
革命之爆發

當光緒三十二年清廷釐定官制將兵部與練兵處併爲陸軍部也，雖用意頗在收攬兵權，以防尾大不掉之弊，然又欲各省多練新兵，以冀將來之收攬，故未幾即由陸軍部奏定全國設三十六鎮，責令各省督撫剋期招練新軍，各省督撫以是多依令招練。當時司教官之責者，非北洋武備學堂畢業生，即日本士官學校畢業生，前者多袁世凱所扶植者，後者則多同盟會黨人在內。黨人既潛入新軍，得知清軍底蘊，而進行革命愈力，就中尤以湖北爲最，蓋其軍士頗多出身於張之洞督兩湖時所辦陸軍特別小學堂，富革命思想，革命實力，實視他省爲有基礎也會。宣統三年，清廷以鐵路國有案，激動風潮，黨人乘之，而武昌遂成爲中華民國之搖籃矣。先是湖北新軍計有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四十一、四十二各標，及馬隊、砲隊、工程營、憲兵等，莫不有革命黨

人在內，而標兵劉堯澂等謀革命尤急。黨人自是年三月廣州之役失敗後，宋教仁、譚人鳳等即力主在長江謀再舉，而以武昌爲目的，黨衆踴躍之。及鐵路風潮發生，清廷命端方率四十二、三十一兩標入川鎮壓，四十一標分駐荊州，其他亦散駐各處。祇二十九標及工程營在城內，黨人恐勢力日散，難圖大舉，乃決計提早發難，因定於舊歷八月十五日起事。殊事前以黨人孫武進炸彈不慎，爆發事露，清吏大索黨人機關，劉堯澂等被捕，宋教仁原擬入鄂主持，至是以事洩未至，惟新軍各黨員，以黨人名冊既爲清吏搜去，不起義亦無以善後，遂於十九日（即陽曆十月十日），由二十九標蔡濟民等，揭孫公中山名字，倉猝發難。工程營熊秉坤、金兆龍等應之，猛撲楚望臺，佔領軍械局。輪重營亦由城外斬關直入，破隊馬隊，復相率援助，推吳兆麟爲總指揮，會攻督署，總督瑞澂及統制張彪遁去，武昌遂爲革命軍所得，相率推新軍協統黎元洪爲都督。黎原非黨人，因平日仁厚，得士心，故擁戴之。並推湖北諮詢局長湯化龍爲民政長，宣布獨立，以黃帝紀元出示安民，隨遣兵渡江，克復漢陽、漢口及兵工、鐵工諸廠，並照會駐漢各國領事轉各國政府，恪守中立，各領事從之。革命軍既得三鎮，湖南遂宣告脫離清廷獨立，後顧無憂，而局勢大定。

各省之

響應

當武漢之舉義也，各省黨人以時機既熟，紛紛據省獨立，發電響應。湖南長沙於九月一日獨立，以焦達峯爲都督；江西九江於九月二日獨立，以馬毓寶爲都督；南昌於十日應之，以吳介璋爲都督；陝西西安、山西太原於九月四日九日獨立，陝以張鳳翽爲都督；晉以閻錫山爲都督；雲南亦於九日獨立，以蔡鍔爲都督；安徽安慶於十八日獨立，而蕪湖亦繼之；江蘇上海於十三日獨立，以陳英士爲都督；蘇州於十四日獨立，以程德全爲都督；鎮江、清江皆應之；浙江杭州於十四日獨立，以湯壽潛爲都督；福建於十八日獨立，以孫道仁爲都督；廣東於十九日獨立，以胡漢民爲都督；而廣西沈秉堃、貴州楊盡誠、四川尹昌衡、山東孫寶琦，亦皆爲都督，先後獨立以應武昌。

前後未逾一月，國內各反清獨立者，已佔三分之二。清之督撫反正後爲民軍都督者，有江蘇程德全、廣西沈秉堃、山東孫寶琦，既已獨立旋復逃去者有安徽朱家寶、廣東張鳴岐，爲黨人所殺者，僅四川總督趙爾豐而已。是時清廷僅擁有直隸、河南及東三省，而東三省總督趙爾巽，亦於九月二十二日與諮詢局長吳景濂合組保安會，清廷不能遙領。直隸灤州張紹曾之兵荷戈西上，吳祿貞則擁重兵於石家莊，均有窺伺京師之勢。北京一夕數驚，清室親貴相對無策，多託庇於外人宇下。而清廷艦隊，

進退失勢，至九月二十二日停泊鎮江之鏡清艦，及停泊九江之海容艦，亦向九江軍政府納款，其他各艦，亦多先後歸順，而清之大勢益不可爲矣。

清廷起用袁世凱

初清廷之聞民軍舉義而據有武昌也，原尚持勘亂態度，一面由海軍部加派兵輪飭薩鎮冰督率前往，一面由陸軍大臣蔭昌，節制各軍，以圖勘定，然虛陸軍多袁世凱舊部，不易調遣，乃於二十三日任命袁氏爲湖廣總督，並授以會同蔭昌節制海陸軍諸大權。又命徐世昌勸駕，袁約以六事：一者明年即開國會，二者組織責任內閣，三者寬容此次事變諸人，四者解除黨禁，五者須委以指揮海陸軍全權，六者多籌軍費。清廷初不之允，會蔭昌無功，薩鎮冰復反正，不得已，乃於九月初六日，授袁爲欽差全權大臣，節制全軍，並以袁舊部馮國璋統第一軍，段祺瑞統第二軍，袁猶不允出山。旋清廷下詔罪己，頒布立憲條，罷皇族內閣，以袁爲總理大臣，袁始入京組閣，並南下視師，而清軍權政權始盡入袁氏掌中，和戰由彼一人決定，而清室未幾以終。

南京臨時政府之成立

當清廷之命袁氏爲欽差全權大臣，統馮、段一二兩軍南下作戰也，清軍精神一振，遂於初六日與革命軍大戰於漢口之南，直逼大智門與劉家廟。九月七日，漢口失

守，革命軍退守武昌，黎元洪委黃興爲總司令，渡江迎戰，至十月六日，漢陽繼失，武昌大震。是爲革命軍大舉後之初次失敗。然在南京方面，則先後大勝，而中華民國之基礎，因而建立。先是，南京爲軍事要衝，總督張人駿，自武昌起義後，即調新軍統制移駐秣陵關，以江防統領張勳，扼守南京。九月十八日，革命軍攻雨花臺，以子彈缺乏不利，退駐鎮江。適蘇、滬、浙革命黨援軍至，推徐紹禎爲總司令，猛攻南京。十月初三日與張勳兵接戰，迭獲勝利，十二日佔領雨花臺，由太平門攻入，張人駿、張勳遁。南京光復，而革命軍聲威大振。時各省革命軍民已多派代表集中南京，議組織政府，十一月初十日，遂組織臨時政府，票選孫公中山爲中華民國臨時大總統。會舊曆十一月十三日爲陽曆一月一日，即改用陽曆，以是日爲中華民國紀元，並以紅黃藍白黑五色旗爲國旗。孫公即於是日在南京就臨時大總統職，以獨立省都督代表及諮議局代表，組織代表會。一月三日，代表會票選黎元洪爲臨時副總統，孫公並於是日提國務員名單，徵求代表會同意，全體通過，於是以革命軍總司令黃興爲陸軍總長，黃鍾英爲海軍總長，王寵惠爲外交總長，伍廷芳爲司法總長，陳錦濤爲財政總長，蘇軍都督程德全爲內務總長，蔡元培爲教育總長，張謇爲實業總長，浙軍都督湯壽潛爲交通總長。並由各省代表

會代行臨時參議院職權，而革命軍始有統一政府，以與清廷相抗，並派伍廷芳為代表，與清內閣所派代表唐紹儀會議於上海。

清派代表與南
京臨時政府代
表於上海議和

當袁世凱之奉命組閣而盡握清廷軍政大權也，未幾即派唐紹儀為議和代表，與南京革命政府所派代表伍廷芳會議於上海。當會議之初，雙方咸集視線於君主民主一先決問題，相持不下，旋協定將此問題付之國民會議，而國民會議代表，規定蘇、皖、鄂、贛、湘、晉、陝、浙、閩、粵、桂、川、滇、黔等十四省歸中華民國臨時政府召集，直、魯、豫、東三省、甘肅、新疆等八省歸清廷召集，蒙、藏則由雙方分電召集。袁聞之大怒，唐遂辭職，和議事由袁直接與伍電商，不承認前議召集國民會議之協定。南京臨時政府以袁氏無誠意議和，乃決計進兵北伐，以湘、鄂軍為第一軍，由京漢路進，江、浙、粵諸軍為第二軍，由津浦路進，與第一軍會師開封、鄭州間，淮揚軍為第三軍，烟台軍為第四軍，夾攻山東，會師濟南，秦皇島合東三省軍為第五軍，晉、陝軍為第六軍，向北京前進。各軍多照預定方略發動，而尤以姚雨平所率粵省北伐軍大勝於固、宿等地為壯烈。清廷震恐，袁氏亦懼，因復令唐紹儀與中華民國臨時政府議和。孫公中山，因於一月二十二日提出最後協議五條：

一、清帝

退位；二、袁宣布絕對贊同共和主義；三、孫文俟清帝退位後辭職；四、由參議院選舉袁世凱為臨時總統；五、袁被選後當宣誓遵守參議院所定中華民國臨時憲法。袁雖非誠心贊成共和，然欲藉是以作別圖，逐一同意，因授意段祺瑞聯合前線軍官四十餘人，電脅清溥儀等退位，清廷不得已，又見大勢既去，遂於二月十二日宣布退位，而中華民國則許以優待條件，大要有保存其虛銜，供給其日用，保護其陵寢，保存其私產等八端。

中華民國政
府之遷往北
京

清既傾覆，溥儀既退位，中華民國臨時大總統孫公中山，即向臨時參議院辭職，並推舉袁世凱自代。二月十四日，臨時參議院選舉袁世凱為臨時大總統，黎元洪仍為副總統，時孫公及諸黨人，皆意南京為中華民國產生地，應為首都，必令袁氏至南京就職，袁氏則暗主北京，而陽示不反對南京之議，臨時參議院遂通過當在南京，並派教育總長蔡元培等為代表，往北京迎袁南下就職。袁陽示歡迎，而陰嗾第三鎮統制曹錕所部兵叛變，蔡等因恐北方變亂，引起外交糾紛，遂建議令袁在北京就職，以期速定大局，參議院聽之，亦於三月六日議決，允袁在北京就職，袁因於三月十日在北京宣誓就職。十一日孫公將參議院所定中華民國臨時憲法公布，四月五

日參議院議決遷都北京，而共和民國粗告成立。臨時政府依臨時憲法召集參衆二院，合組國會。民國二年四月八日，國會開幕於北京，正式成立。美國首承認中華民國政府，巴西、祕魯繼之。至同年十月六日，袁氏遂劫持國會而被選為中華民國大總統，黎元洪為副總統。奧、葡等國相繼承認，英、俄、日三國亦均為有條件之承認，內外雖稍安定，然袁氏心懷叵測，欲以專制自為，革命黨人反對日亟，未幾遂有二次革命之舉。

【參考書】

鄒魯 中國國民黨史稿
印維廉 中國革命史

【問題討論】

(1) 辛亥十月十日武昌之役所以能成功者，有何種醞釀為其導火線？試闡述之！

(2) 孫公中山於中華民國之產生有絕大之功蹟，能略述之乎？

(3) 詳述民國元年之國都問題，並推究其影響！

第四章 二次革命之經過

二次革命之
遺因與民國
初年之政黨

自袁世凱就職爲臨時大總統，國都遷於北京，中華民國政權遂悉入袁氏掌握。時國人喟喟望治，於袁氏之勵行集權，初無若何彈議也。殊袁氏深染專制惡毒，既握國家軍政大權，遂欲進而使其私圖，對臨時憲法所規定之內閣制度，蓄意破壞，不得內閣總理之副署，而肆行遣散異己軍隊；不經合法手續，而妄向外國借款，不顧國民輿論，而嗾人暗殺革命黨元勳。民心因之大去，革命黨人攻之尤力，於是又有二次革命。

二次革命之所由起，實因辛亥革命之毫不澈底，成績不如所期，有以使有志之士不能不採更爲有效之手段，以爲補救之資。原辛亥革命之所以成績不如所期者，厥有二因：一者是役以極短時間，成絕大事業，多數國民尙未了然於共和之義，易爲舊勢力所劫持，而返於未革命以前之狀態，黨

人失望之餘，遂不能不更謀舉動，其故一也；二者革命黨人原自派別繁雜，自國都遷往北京後，臨時政府召集國會，遂各以利害關係，而演爲同盟會、共和黨、統一共和黨等多數份子，尙不健全之政黨，非獨勢力分散，甚者反與舊勢力謀妥協，而袁氏措施，遂得以共和爲名，而專制是實。有志之士，惡北京政府之以暴易暴，而不能不起而謀澈底之改革，其故二也。先是自民國成立，臨時政府召集國會，革命黨同盟會遂一變而爲公開之政黨，大要以三民主義爲政策，孫公中山爲總理，宋教仁、汪兆銘等爲幹事。而章炳麟、張謇、湯化龍則有共和黨之組織，蓋合統一黨、國民協進會及民社等所組成，以國權主義相號召，然頗爲舊勢力所利用，故時人目之曰「御用黨」。此外復有統一共和黨，黨綱凌雜，以蔡鍔、王芝祥爲總幹事，以彭允彝、殷汝驥等爲常務幹事，其黨衆雖不若同盟會與共和黨之盛，然亦有舉足輕重之勢。其後同盟會與統一共和黨合併而爲國民黨，共和黨亦與其他小組織聯合，而爲進步黨，其他派別，仍不可數計，意見紛紜，國是遂以難定。三者以當時人士誤認滿清之倒爲革命已終，不知革命主旨，除民族解放外，尚有民權、民生二鵠的，而自辛亥舉義，以至以北京爲民國首都，由軍政時期，一躍而入憲政時期，於孫公中山所預定之訓政時期，曾不致意，官吏與人民皆無憲

政經驗與準備，而三種流弊以生：（1）舊汚末由蕩滌，新治無從進行；（2）粉飾舊治，以爲新治；（3）壓抑新治，而復務舊汚。有志之士，知辛亥革命精神上已歸失敗，而不能不準備二次革命，其故三也。凡此皆屬遠因。

二次革命之
近因與宋教仁之被刺

而近因亦有三端：一爲內閣之更換。先是袁世凱以唐紹儀組閣，雖名爲以舊同盟會爲中心之內閣，然重要閣員如段祺瑞、趙秉鈞等皆爲袁氏私人。唐氏雖爲袁氏提出，然自組閣後，即主張採法國內閣制，而袁則主張採美國總統制，意見既歧，遂難合作。會袁未得唐氏副署，以王芝祥督直，唐遂辭職，同盟會閣員亦相繼去位，旋陸徵祥、趙秉鈞等相繼組閣，無形中將內閣制易爲總統制。袁氏專制野心，日益顯露，南方革命志士，深致不滿，南北意見，日形分裂。二爲宋案之發生。唐紹儀之組閣也，以宋教仁爲農林總長，宋爲同盟會鉅子，於革命運動，卓著勞績，主張內閣制。唐閣倒後，宋去職在野，與孫公等改組同盟會爲國民黨，以言論鼓吹民權，袁氏懼之。民國二年三月二十日，宋自滬北上，於滬寧車站突遇刺，身故。旋由英、法捕房，獲兇犯武士英，及主使人應夔丞，並於應家搜獲趙秉鈞所與密碼電本，及趙祕書洪述祖與應函札。江蘇都督程德全，以案情證據

通電全國，上海檢察廳票傳趙秉鈞就鞠，趙不敢往。國民黨及朝野人士，聞之譁然，而革命高潮，日以劇烈。三爲大借款之風潮。先是，北京臨時政府，庫藏空虛，非借款無以支持，惟依臨時約法，須經國會同意，始得簽約。袁氏欲速便私圖，未經國會同意，竟於二年四月二十六日，與英、法、德、俄、日五國銀行團，訂立善後大借款合約，款項二千五百萬鎊，以鹽稅抵押，此爲帝國主義者以經濟侵略政策，助長中國內亂陰謀之一幕。國會以袁氏違悖約法，不肯通過，與國民黨及朝野志士，並起而反對。而二次革命，遂一發而不可遏。先是，自善後大借款之訊傳出後，江西都督李烈鈞，安徽都督柏文蔚，廣東都督胡漢民，反對尤烈。袁氏大怒，下令免職，即派李純、段芝貴率師南下，蓋欲以武力壓迫革命高潮也。國民黨人知時局驟變，難再姑息，於是，有江西湖口之討袁軍，首先發難，而二次革命之幕以啓。

二次革命之
戰 爭 李烈鈞起兵湖口 民國二年七月十二日，李烈鈞據湖口起兵，實行第二次革

命。先是，李氏自被袁世凱強令罷職後，即遼令解職，旋見袁氏所派赴贛之師，仍聯翩南下，而李純之軍且已進扼九江，遂決定起兵革命。七月八日，自上海抵湖口，約舊部九十兩團密謀起事，並調轄重工程兩營，分守要隘。十二日駐德安之贛軍旅長林虎，遂樹討袁軍旗幟，向李純猛攻，

而湖口亦宣布獨立，會師討袁。旋贛省議會布告，推李烈鈞爲討袁軍總司令，傳檄遠近，各方多響應之。

黃興起兵南京 湖口獨立後，黃興卽自滬至南京，召集第一第八兩軍，與師響應，迫江蘇都督程德全，通電各省，宣布獨立，並任黃興爲總司令，卽日分兵赴徐州，令第三師長冷遹，一並獨立，旋復經營臨淮關，以扼南北險要，防禦北軍南下。

柏文蔚起兵安慶 安徽受湖口影響，官紳會議獨立，舉第一師長胡萬泰代理都督，旋胡離省，柏文蔚自寧返皖，遂爲安徽都督兼討袁軍總司令。

陳英士等佔領上海 南京、徐州、安慶既先後響應江西，在上海之黨人，亦因而發動，吳淞炮臺爲國民黨人居正所佔據，遂開炮以轟南下袁軍，而陳英士、鈕永建等亦督領民軍，猛攻製造局，血戰六晝夜，克之。

粵閩湘三省獨立 安徽獨立後，廣東都督陳炯明亦於七月十八日宣告獨立。福建都督孫道仁，爲許崇智所監視，湖南都督譚延闔爲譚人鳳等所監視，亦相繼獨立。八月四日，四川第三師長熊

克武亦在重慶響應獨立。而討袁聲氣，日以擴大。

二次革命之
失敗及其影響

二次革命之役，民黨行動，異常敏捷，惟軍力財力均不及袁軍，是以未及三月，遂

相繼失敗。先是自湖口發難後，湖北黎元洪、浙江朱瑞皆聲稱中立，而不爲響應，袁氏

觀狀，遂決以武力解決，派龍濟光入廣東，湯鄒銘攻河南，李純收江西，倪嗣冲平安徽，張勳取江蘇，鄭汝成壓上海。七月二十五日湖口失守，八月十八日南昌城破，李烈鈞節節敗退，贛省遂復入袁手。程

德全態度中變，黃興倉猝遠去，張勳復入南京；陳英士等亦在滬不利，失吳淞炮臺。廣東則爲龍濟光所乘，福建、湖南相繼撤消獨立，熊克武在重慶，未幾亦敗。而掀然大波之二次革命以終。袁乃以湯鄒銘督湘，龍濟光督粵，陳宦督川。長江流域及沿海各省，遂全入北洋軍閥勢力範圍。二次革命之役，孫

公中山主之最力，其所以失敗者，雖曰袁氏兵力較強，民軍基礎薄弱不足以抗，然國民黨組織之不密，人心之渙散，宣傳之不力，步驟之失宜，亦有以致之。自是役失敗，國民黨聲氣一時驟衰，不復能於北京監督政府，而袁氏益得肆行無忌，益思帝制自爲，而北洋軍閥駐防全國，開軍閥割據之漸。然國民黨人亦因是得一經驗，而漸知孫公中山所示革命建國之劃分軍政訓政憲政三時期之意義。

【參考書】

鄒魯

中國國民黨史稿

谷鍾秀

中華民國開國史

【問題討論】

- (1) 二次革命果何自而起乎？
- (2) 略述民國初年之政黨。

第五章 民國初年之外交與蒙藏問題

國際投資之競
爭與謀協及日
本之大陸政策

自美國以國務卿海約翰名義，發表開放中國門戶一宣言後，列強相繼贊成，而英、俄在中國分割勢力範圍之競爭稍戢，惟列強在中國之投資競爭，則反而劇烈，蓋皆以爲和平之經濟政策較易達其掠奪之目的也。而各類投資中，又以承築鐵路及供給借款爲有利，於是而築路與借款問題遂日以繁雜。英人始將滬寧、蘇杭甬、津鎮南段，及山海關外各路之建築權以變相式掠奪之借款承造，更將蘇杭甬改爲滬杭甬、津鎮改爲津浦，山海關外一路延長爲京奉，以厚其經濟壟斷之勢力。法人則聯合比國謀津浦路投資，俄人復聯法謀正大路之投資，與京漢路成十字形，以圖壟斷中國北部之利益。直至湖廣借款問題發生，其局勢始稍變。先是當光緒二十四年列強謀奪取中國築路權時，清廷頗擬築造粵漢鐵路，惟不欲舉此貫通南北之幹路落於野。

心正熾之英、俄、德、法諸國人手，故特向中美合興公司借款，殊該公司股票，仍多入比國人手，國人向以比人爲俄、法替身，遂起而爭議廢約，主張收回自辦。會光緒三十四年，清廷以張之洞督辦粵漢及川漢一部分之鐵路，列強遂皆欲起而投資，因於翌年成立英、德、法、美四國銀團，共同與張之洞訂立湖廣借款條約，是爲國際投資由競爭而變爲調協之濫觴。無何，張之洞死，湘、鄂、川三省人士又起而爲爭路運動，會盛宣懷爲郵傳部尙書，力主以外資開發資業，仍擬進行粵漢、川漢二路借款，收二路爲國有，一時爭路風潮大起，遂成爲辛亥革命之導火線，而二路國際投資問題，亦暫告擱置。當美人之出而力倡開放中國門戶之政策時，有一不可漠視之新興勢力，是爲日本之大陸政策。先是日本自中日甲午戰爭及八國聯軍之役後，英人以其能制俄國東亞勢力之發展，因與訂結同盟，日俄戰爭時，英人頗爲日人聲援。日既勝俄，而併吞朝鮮，並由俄之轉讓，而益獲中國東三省之利益，遂益肆無忌憚，而產生其所謂大陸政策。英人終因須與俄人爭衡，思復利用日人以制俄國，以期遏其南下威脅印度之勢，故復相與續訂同盟。日既獲得外援，益着威迫中國，於是有東三省交涉五案之糾紛。日人一面與美國互換照會，確認開放門戶政策，一面復與我締結密約，各尊重朴資茅斯條約所

劃分之權利。俄已喜其不北進，美復喜其能打破俄人壟斷東三省之野心。日人計得，遂於英、德、法、美四國銀團成立前一年，迫使清廷與訂東三省交涉五案協約，清廷諾之，而奉天、吉林二省路礦權遂盡為日人所壟斷。中國在東三省之主權遂失其完整。美人聞之大駭，乃於宣統元年特向中、俄、日、英、德、法六國，提出東三省鐵路中立之議，是為美日對壘之始。惟美人是議，未得諸國同情，終以失敗。會四國銀團成立，承攬清廷一千萬鎊大借款，名為改良幣制，興辦實業，實則以開發東三省為主旨，并以東三省煙酒稅、生產稅、消費稅等為擔保。日人觀狀，乃聯合俄國出面反對，是為日美之第二次對壘。會辛亥革命爆發，該問題始擱置。凡此皆民國成立時東亞國際形勢推移之情況也。要而言之，美國所議門戶開放機會均等之宣言，未提出以前，中國積弱，初為英俄角峙之場，參加其間者為德、法與日本。自該宣言得各國贊同以後，乃一變而為英、俄、德、法、日投資競爭之局，復由美國出面從事機會均等之調協，以圖達其經濟政策之擴展。於是，由競爭投資之局，漸變而有協調投資之趨勢。惟日、俄視東三省為禁臠，頗不利均勢局面之確立，乃出破壞，故當民國成立時中國之國際形勢，實可謂已在維持均勢與破壞均勢二方爭持之中。

外蒙之獨立
與中俄蒙古

日俄既爲破壞均勢之主角，值吾國辛亥革命軍起，中華民國因以成立，乃以承認問題，力謀擴張其勢力，俄人發難於先，日人接踵而起，二國復二次密約，俄窺外蒙，日窺東蒙，英人與日有同盟關係，亦出面干涉西藏，於是遂先後向吾國政府提出無理要求，以交換承認中華民國爲條件，是爲民國對外交涉之第一次打擊。

一、中俄蒙古交涉 俄人對於中國，向取雙管並舉之策，一方由西伯利亞，窺東三省而侵入華北，一方由中央亞細亞南下，而新疆、西藏遂受其威脅。自對日戰爭失敗，東三省勢力已半入俄手，而其在西藏之勢力，亦爲英人所乘，於是一方與英人訂立英俄協約，兩不干涉藏事，承認西藏爲中國所有；一方更與日人協約，相互尊重二國在東三省之權利。二螯已失其擊掣之力，遂一意經營蒙古、新疆，循中道以侵略中國。於是外蒙之獨立與中俄蒙古問題之糾紛，先是外蒙庫倫爲喀爾喀部之首邑，與俄人自清廷所掠奪之恰克圖相接，俄既失意於東三省及西藏，遂伸其勢力於庫倫，並經營固爾札、喀什葛爾、迪化、塔爾巴哈臺等處，曲意與庫倫喇嘛活佛哲布宗丹巴及蒙古各旗親王結歡。會清廷頗有意革新蒙古政治，蒙古親俄首領抗達多額濟親王遂約集各盟旗首領，於宣統三年

三月會議，求俄人援助蒙古獨立，蓋即受俄人鼓動也。俄人一面代向清廷要求停辦外蒙新政，一面進兵庫倫。會武漢事起，清廷忙於對內，遂置蒙事不問。同年十一月，蒙古遂宣告獨立，國號大蒙古國，以哲布宗丹巴爲皇帝，車林齊密特爲內閣總理，抗達多額濟爲外務大臣。俄乃一面與英密約，許不與英爭西藏，英則不爲俄作梗；一面與日本密約，許日得伸其勢力於東蒙，而聽俄於外蒙發展，而自於民國元年十一月擅自與蒙古訂立俄蒙協約。大要凡三：

(1) 俄國政府扶助蒙古自治，不准中國軍隊入境；

(2) 蒙古政府准俄人享受本條約所附專約所開之各種權利；

(3) 蒙古政府非經俄國許可，不得與中國訂立違背本約之條約。

另訂專條十六款，規定俄人在蒙古得自由購地，及工商、農漁、畜牧、開礦各項特權。且以此約通告中、日、英、法等國。中國當即提出抗議，俄則以不承認中華民國相要脅。袁世凱因命外交總長陸徵祥與俄使談判，於民國二年七月，另訂中俄協約，許外蒙以自治權，俄認中國在外蒙有宗主權，是年十月，俄遂正式承認民國。陸氏以是約徵求國會同意，國會否決，會二次革命失敗，國民黨勢力一時

少衰，袁氏遂令孫寶琦與俄重訂聲明文件，其要點如次：

(1) 俄國承認中國在外蒙之宗主權，並認外蒙為中國領土之一部；

(2) 中國承認外蒙之自治權；

(3) 中國承認外蒙有自行整理內政及一切工商事宜之權，並允不於外蒙駐兵殖民，俄國對於外蒙亦然；

(4) 以後關於外蒙交涉事宜，中國政府允與俄國協商，外蒙亦得派員與會。

旋復根據此項文件，於民國四年與俄、蒙訂立中俄蒙協約，大意由外蒙承認中國之宗主權，中俄承認外蒙之自治權。由是外蒙遂成爲半獨立狀態，而與俄為有特殊關係之國家，於中國之關係微乎其微矣。此為民國成立後第一次之失敗外交。

英人之侵略
西藏交涉

二、中英西藏交涉 英人自循印度侵入哲孟雄後，其中亞勢力即與中國之西藏接壤，糾紛時起。自光緒十六年，清廷與英訂立藏印條約，承認哲孟雄歸英保護，而糾紛略止。然歲人由是恨英，俄人遂乘隙起而窺藏，令曾留俄喇嘛教徒達爾智勾結西藏達賴十二，

藏遂親俄。會俄爲日本所敗，英乘機派兵入藏，達賴十三奔蒙古，由班禪額爾德尼與訂英藏媾和條約，承認西藏內政不許他國干涉，路礦利益不許他國享受。旋英以此約要求中國承認，清廷拒之。因於光緒三十二年與訂西藏續約，明定西藏政治除中國外不許他國干涉，路礦權利亦歸中國享受，而以英藏條約爲本約附約。而俄國亦未幾與英國訂不侵藏協約。英旣無思俄之西向，遂暗使達賴十三仇華親英，會辛亥革命事起，達賴遂乘機以西藏叛，進犯川邊，蓋亦受英人鼓動也。吾國政府命川督尹昌衡、滇督蔡鍔率兵往討，連敗藏兵於巴塘、裏塘之間。而英人以得俄之諒解，遽向吾國政府提出中國不得干涉藏事之要求，且以承認中華民國政府爲交換條件。時袁世凱急欲得英之承認，因向英政府提議召開西藏會議，以謀解。民國二年十月，英國正式承認中華民國政府，於是遂由中英、藏各派代表會議於希摩拉。藏人受英之迫脅，要求自治，中國未許。英故意提議調停，議分西藏爲內外藏，承認中國爲西藏宗主國，但中國須承認外藏自治，不干涉其內政，不改西藏爲行省。中國不允。會袁氏稱帝，繼以南北分裂，藏人復被誘內犯，英又故意出面調停，提出二項辦法：（1）取消內外藏名稱，逕將巴塘、裏塘、打箭爐、瞻對、甘孜等地劃爲中國境地；（2）仍用內外

藏名義，將巴塘等地割為中國內地，岷崙山南當拉嶺北一帶割為內藏，德格割歸外藏。蓋至是英人已欺中國多亂，不顧中國在西藏之固有完整權利，而祇斤斤於劃分中藏境界矣。時中國既裂為南北二政府，北京政府頗擬承認，值國民羣求要拒絕交涉，而西藏問題遂以擱置。然英人之侵略，則與日俱進也。

日本之侵略東北
蒙興中日東北
五路權之交涉

三、中日東北五鐵路之交涉，日已乘中國多故，於東三省交涉五案得手，獲勝使藏、蒙獨立，日本遂亦乘機於民國元年派桂太郎赴俄，與俄訂第二次密約，劃長春以南及內蒙古東部為日本利益範圍，長春以北及其餘蒙古各地為俄國利益範圍，約互相援助。值二次革命軍起，袁世凱派張勳入南京，軍無紀律，日商有遭害者，日遂張大其辭，以南京事件為藉口，派戰艦六艘，威脅南京，即提出五鐵路權之要求。五鐵路者：（1）開原至海龍；（2）四平街至洮南府；（3）洮南府至熱河；（4）長春至洮南府；（5）海龍至吉林。時袁世凱既以威迫利誘手段獲選為中華民國第一任總統，日乃隱示以此五鐵路架造權為承認民國之交換條件，袁氏急欲得其承認，一一許之。此五

路除(1)(5)二路爲完成日在東三省南部之勢力外，餘三線已伸入東蒙，實後來二十一條件之先聲也。

五國銀行團
與善後借款

當民國成立之初，各省對於從前例須攤解之京餉協餉及攤認賠款外債諸款，多因而停解，關稅鹽稅之收入，又爲各國銀行代表聯合委員團所把持，謂須爲擔保償還外債之用，因是中央財政，困難至極。當時國務總理唐紹儀，議向英、美、法、德四國銀行團商借六千萬大借款，以爲民國善後之用。美國主張以日、俄加入銀行團，幾經曲折，六國銀行團因得成立，於民國元年六月向中國提出供給借款條件，大致要求由銀行團監督民國政府用途，並須代管鹽稅，以爲擔保。國人以銀行團條件太苛，力主拒絕。交涉年餘，未有結果。旋美總統威爾遜以銀行團逼人太甚，宣告退出，五國銀行團態度因稍和緩。時袁世凱渴欲借款成立，以控制南方民黨，遂不問國家權利如何損失，於是年四月與五國銀團簽定善後借款合同，以爲準備。此合同大旨：(一)借款爲二千五百萬金鎊，年利五釐；(二)以鹽稅爲擔保；(三)設鹽務稽核所，稽核鹽稅收入；(四)許銀行團有查賬權；(五)非得銀行團允許，不得有他項借款。此項借款成，國民黨人益知袁氏用意所在，而又感

於國家權利損失太鉅，於是有第一次革命之爆發。而自是借款約成，鹽務署與審計院內，皆用外人爲稽核員，開外人干涉中國財務行政之端，又不僅前此海關權之損失已矣。

【參考書】

劉彥 帝國主義壓迫中國史

鄒魯 中國國民黨史稿

谷鍾秀 中華民國開國史。

【問題討論】

- (1)列強在華分割勢力範圍之競爭與投資競爭之演變如何？
- (2)略述外蒙獨立之由來與其結束！
- (3)民國初年，因承認民國政府而引起之重要交涉，可得而略述乎？

第六章 帝制運動與護國軍

袁世凱劫持

政權之步驟

溯自民國二年，討袁軍失敗，袁世凱大興黨獄，國民黨人死者甚衆，非黨員而被誣者亦不少。袁氏於武力成功後，首謀正式總統之攫取，因造先選舉總統後制定憲法之說，以推倒先定憲法後舉總統之議，國會亦從而議決先選總統，後定憲法，遂由憲法會議先將大總統選舉法製定宣布。十月六日，舉行大總統之選舉。袁氏爲操縱國會人數起見，盡費魍魎之技，當討袁軍起，已先後明殺議員徐秀鈞、伍漢墀，並令捕議員李根源、鄒魯等，對於其他之國民黨議員，仍示若無事。至是日選舉會開會，自晨至入夜十時，有號公民者萬餘，包圍議場，謂非選出屬望之總統，不許議員出門，蓋即袁黨所主使也。結果，投票二次，袁雖得票最多，終不滿法定人數四分三以上。直至第三次，袁世凱、黎元洪決選，袁始以過半數當選。及袁氏就職，即咨憲法會議，爭憲法公佈權，又

派委員八人列席憲法會議，並至憲法起草委員會陳述意見，一面提修正約法案於國會。至憲法起草委員會開會時，八委員突來，憲法起草委員會依章拒之。翌日袁即通電各省都督民政長，反對憲法草案，於是各省都督民政長及軍人凡爲袁氏所豢養者，皆應聲四起，移反對憲法草案之言論作解散國民黨，解散國會之主張。袁氏遂於民國二年十月四日，借口疊得大批地方軍民長官之文電，下令解散國民黨，撤消國民黨國會議員。初猶不過將湖口舉義日起籍隸國民黨者追繳議員證書徽章，計三百五十餘，但二院仍足開會法定人數，繼追繳八十餘人，即湖口舉義前脫國民黨籍者，亦一例追繳，蓋名爲撤消國民黨國會議員，實則無形消滅國會也。是時向與國民黨不和之各政黨，始行覺悟，不直袁氏所爲，提出質問。袁使其國務總理熊希齡致函議長，謂事關國家治亂，不能以常例相繩。嗣黎元洪等，又以遣散殘留議員爲請，袁氏交其私自召集之政治會議討論具覆，結果袁下令停止議員職務，於是國會中斷，袁乃續爲撤消地方自治，消滅省議會，裁減司法機關，甚至議廢學校，祀孔祭天。政制則由內閣制改爲總統制，以清太傅徐世昌爲國務卿，設參政院，私自召集約法會議，更改約法，而中華民國之約法以亡。袁氏見排除國民黨節節勝利，以爲國民可欺，遂積極謀帝制連

動。

袁世凱之帝

制自爲

自袁氏私自召集之政治約法二會議成立以來，袁氏即謂前此官制，不適用於今後，乃於民國三年五月，廢止國務院官制，設政事堂於總統府，並廢除政治會議，設參政院爲諮詢機關，以黎元洪爲院長，汪大燮爲副院長，並任命參政員七十人，命令由參政院代行立法權。而政事堂及代行立權之參政院，皆稟承袁氏意旨推進，以是向之由內閣制而易爲總統制者，今復由總統制變而進於君權制。而一般希旨獻媚之無恥政客，遂以爲時機既熟，可令袁氏取得帝位，以宰制國家，而便其私圖，於是有所謂六君子之巧立名目，而有籌安會之出現，政客之無恥，至是極矣。先是，自袁氏以威脅手段被選爲大總統後，北京即流行「共和不適國情」之傳言，清遺老勞乃宣、宋育仁從而附和之，鼓吹清室復辟，以查禁而止。民國四年八月，政府顧問美人古德諾發言無恥，有共和不適於中國之論文，遂爲袁氏所豢養之政客所藉口。楊度、劉師培有君憲救國論、憲論之撰著，與孫毓筠、嚴復、李燮和、胡瑛等，發起籌安會，時稱「籌安六君子」，蓋無恥政客相與標榜者也。該籌安六君子乃通電各省，倡言召集「君主民主二國體孰適國情」之會議，請各省派代

表參加各省地方長官之爲袁氏所豢養者，皆紛紛復電贊成。楊度等以爲君憲說可以實現，遂通告改籌安會爲憲政協進會，對於帝制爲有力之推進，然又以協進會究屬私人結社，非有代行立法機關爲之綰轂，仍不足以欺人，於是乃由參政院代行立法院，舉行開會典禮，以資號召。開會日，有自稱山東、江蘇、甘肅、雲南、廣西、湖南、新疆、綏遠等省代表，呈遞變更國體請願書。參政院代行立法院，遂氣送袁氏，建議召開國民會議解決袁氏納之，遂頒國民代表大會組織法。由楊度、梁士詒等操縱指派產生代表一千九百九十三人，由各省區代表大會報送決定國體票數，並公同委託參政院代行立法院爲國民代表大會總代表，十二日開票，得主張君主立憲票一千九百九十三張，並擁戴袁氏爲皇帝，蓋皆楊度、梁士詒等無恥政客希袁氏意旨而爲之也。而袁氏猶假意推謝，謂「本大總統曾向參議院宣誓，願竭能力，發揚共和。今若帝制自爲，則是背棄誓詞，當望國民代表大會熟籌審慮，另行推戴，以固國基」云云。其狡滑尤令人切齒也。袁氏之蓄意帝制，至是實已無可掩飾，外交團遂同聲勸告，請緩進行。袁氏左右則以全國人民咸願實行帝制，並非政府之權答之。實則除少數平日爲袁氏所豢養攀龍附鳳希圖祿位之政客外，凡屬國民，皆莫不痛恨君主專制死灰之復燃也。袁氏左右

既以製造僞民意爲得計，遂復四出聯絡，並以金錢爵位相欺誘於黑幕中籌備一切。旋袁氏以承認日本所提之二十一條件，得日本密允贊成帝制，遂於民國四年十二月十二日下令接受帝位，更於三十一年，下令改明年爲洪憲元年。封黎元洪爲武義親王，錫龍濟光等百二十八人以五等爵位，並申令優待清室條件，永不更變，又令舊侶耆碩故人，切勿稱臣，蓋儼然以皇帝自命矣。惟黎元洪辭不受王位，猶能稍明大義，不似楊等之無恥也。

反對帝制之
先擊與肇和
艦之役

先是孫公中山自二次革命失敗後，知袁氏恃其武力，必將帝制自爲，乃益暗中宣傳革命。至民國四年，袁氏左右有籌安會及所謂國民代表大會諸欺人名目，益知非急起革命，不足以奠安民國，乃命胡漢民、鄧鏗等往各處籌款，爲舉義資。其年十月，陳英士由日至滬，擬於長江下游發難，以袁氏心腹鄭汝成扼守上海，非先去之，不足以圖大事，乃命王皖峯、王明山於十一月十日炸擊鄭汝成於上海外白渡橋。袁氏聞知鄭死，急以楊善德繼護軍海上，楊庸暗恠怯，國民黨人遂議決即於上海大舉討袁，於是肇和艦之役由陳英士負全責，運動海軍肇和艦發動，十二月五日，黨人分別出發，肇和艦雖唾手收得，而應瑞、通濟二艦，以籌備未週，竟不得手，所遣陸戰

隊，亦爲袁軍擊退，陳英士所設指揮機關，又爲捕房所破，既失聯絡，遂以失敗。是役爲國民反對袁氏帝制之第一次首義，事雖未成，然民氣日以激昂，而袁氏以爲武力可恃，未及準備周全，遽下令帝制，故護國軍一發，各省遂紛紛響應，袁氏因以憂死，而帝制即終，此則鄭汝成之被刺與肇和艦首義之影響也。

護國軍

當肇和艦首義失敗，袁世凱帝夢之正酣也，國人之以文字反對者，除國民黨諸人外，有梁啓超之異哉？所謂國體問題者，一文以兵力反對者，則有蔡鍔之舉義。

蔡氏先任雲南都督，後解職入京，袁羈縻之，使爲軍事顧問，蔡陽示服從，乘間脫出，由津南下，袁窮追無及。蔡旣至滇，遂與唐繼堯、李烈鈞等謀獨立討袁。民國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致電北京政府，請以帝制罪魁楊度等十三人，明正典刑，限二十五日以前答覆，袁氏不報。蔡等遂組織護國軍，首倡獨立，是爲雲南起義擁護共和紀念日。旋蔡、李等分統一二軍，向川、桂進發。袁氏聞訊，一面免唐、蔡等軍職，一面派軍堵禦，然民氣激昂，無可復遏。當雲南獨立通電之發出也，貴州劉顯世，廣西陸榮廷首先響應，而粵國民黨亦於潮、洲、汕頭、東江、欽廉及省垣附近，紛紛舉義。滇、桂革命軍亦由西東下，合迫龍濟光獨

立，浙江亦宣告獨立，以呂公望爲都督，四川陳宦，湖南湯壽銘雖爲袁氏私人，然迫於大勢，亦不得獨立。西南各省獨立後皆遙尊黎元洪爲大總統，然黎氏被袁氏所禁，不能行使職權，爲統一軍事起見，遂於五年五月，成立軍務院於廣東肇慶，推唐繼堯爲撫軍長，岑春煊副之，對內對外，皆以軍務院名義行之。時陳英士雖於上海、江陰等地舉事不成，而黨人居正、吳大州等已在山東濰縣、高密、周村等地舉義。由是革命護國軍聲氣大振，陝西陳樹藩於三原獨立，進取西安，與滇、粵軍一致行動。而袁氏益無以爲計矣。

帝制之取消
與影響

袁氏於稱帝之事，本極熱衷，嗣以各省反對甚烈，仍思保其總統地位，乃於五年三月二十二日，下令取消帝制，旋復嗾人暗殺陳英士於上海，鬼蜮之心，盡情暴露，凡有血氣，恥與之伍。護國軍且堅持非袁氏退位不可，袁因而大困，遂患神經衰弱之疾，及聞陳宦、湯壽銘等皆獨立，益羞憤無以自容，至六月六日暴亡於新華宮，遺令遵照約法，宣告以副總統黎元洪代行中華民國大總統職權。蓋袁左右及段祺瑞等所擬於袁無與也。自是黎元洪代行大總統職權，以段祺瑞爲國務總理恢復約法，重開國會，西南各省相繼取消獨立。袁氏自改元稱帝，僅八十三日耳。

然其影響至大：一、袁氏爲擴充實力計，分佈其部下於各省，袁氏雖死，而爪牙猶存，遂爲北洋軍閥禍國之由來；二、袁氏爲謀帝制之速成，不惜犧牲國家權利，以獻媚於帝國主義者，而吾國外患因而益重；三、袁氏欲玩弄英豪，使貪使詐，欺飾蒙瞞，無所不用其極，影響所及，遂至軍閥官僚政官，展轉效尤，不知人間有羞恥事，蓋皆承袁氏餘風而變本加厲也。

【參考書】

鄒魯

中國國民黨史稿

谷鍾秀

中華民國開國史

【問題討論】

(1) 楊度等禍國之罪可得而聞乎？

(2) 黎元洪嘗請袁世凱遣散殘留議員，爲國人所不滿，然袁氏死後，何以能復受擁戴而代行

大總統職權？

(3) 雲南舉義反對帝制之先聲可得聞乎？

第七章 二十一條之交涉

歐洲大戰之發
生與東亞國際
局勢之轉變

當袁世凱之以威迫利誘而被選爲中華民國大總統也，值歐洲奧塞起釁，德法對敵，引動同盟國與協約國之大戰，向之日謀在東亞國際角逐之英、俄，亦捲入漩渦，無暇東顧，以是日人遂乘機以東亞盟主自居，欲破前此處心積慮所欲破壞之均勢局面，遂藉口英日同盟，加入協約國，對德宣戰。會袁氏蓄謀帝制，日乃故意造作贊成空氣，一面出兵攻擊德所租借膠州灣，不顧中國之中立，遽由租借地外之龍口登陸，占據我國鐵路，向膠澳進兵。袁氏要求與日本同出兵膠澳，日一面拒絕，一面聯合英、俄，故意提出反對帝制警告，旋於八月二十七日奪據膠澳。袁氏要求日人撤退佔據中國境內之軍隊，而日本特歐洲各強無暇東顧，以爲中國可欺，乃於民國四年一月十八日，由日使日置益提出二十一條要求，迫袁世凱承認。所謂二十一條者，其文如次：

二十一條要

第一號

日本政府及中國政府互願維持東亞及全局之和平，並期將現在兩

求之內容

國友好善鄰之關係，益加鞏固，議定條件如下：（1）中國政府允諾日後日本政府與德國協定關於德國在山東省依據條約或其他關係享有權利利益讓與等項之處分，概行承認；（2）中國政府允諾凡山東省內並其沿海一帶土地及各島嶼，無論何項名目，概不讓與或租借與他國；（3）中國政府允准日本建造由煙台或龍口接連膠濟路線之鐵路；（4）中國政府允諾為外國人居住貿易起見，速自開山東省內各主要城市為商埠。

第二號 日本政府及中國政府因中國向認日本東三省南部及內蒙古東部享有優越地位，茲議定條款如下：（1）兩訂約國互相約定，將旅順、大連租借期限，並南滿、安奉兩路期限，均展至十九年為期；（2）日本臣民得在東三省南部及內蒙古東部蓋造工商業應用之房廠，或為耕作，得其需要土地之租借權或所有權；（3）日本國臣民得在東三省南部及內蒙古東部任便居住往來，並經營工商業等項生意；（4）中國政府允將東三省南部及內蒙古東部各鑛開採權許與日本臣民；（5）中國政府如允許他國人承造東三省南部及內蒙古東部鐵路，或以東三省南部及內蒙

|古東部各項稅課作抵，向他國人借款，須先得日本同意（6）|中國政府允諾如在東三省南部及內蒙古東部聘用政治財政軍事各顧問教習，必先向日本政府商議；（7）|中國政府允將吉長鐵路管理經營事宜，委任日本政府，其年限自本約劃押之日起，以九十九年為期。

第三號 |日本政府與中國政府以現在日資本家與漢治萍公司有密接關係，願增進兩國共通利益，茲議定條款如下：（1）兩締約國互相約定，俟將來相當機會，將漢治萍公司作為兩國合辦事業，並允如未經日本政府同意，所有該公司一切權利產業，中國政府不得自行處分，亦不得使該公司任意處分；（2）中國政府允准所有屬於漢治萍公司各礦附近礦山，如未經該公司同意，一概不准該公司以外之人開採，並允此外凡欲措辦，無論直接間接，恐於該公司有影響，必須先經該公司同意。

第四號 |日本政府及中國政府為確實保全中國領土之目的，茲訂定專條如下：（1）中國政府允准所有中國沿岸港灣島嶼概不讓予或租借與他國。

第五號 （1）中國政府須聘用得力之日本人，充政治、財政、軍事等顧問；（2）所有中國內地

所設日本病院、寺院、學校，概允其土地所有權；（3）向來中日兩國屢起警察案件，致釀成不少糾葛，因此須將必要地方之警察作為中日合辦，或在此等地方之警察官署聘用多數日本人以資籌劃，改良中國警察機關；（4）中國須由日本採辦一定數量之軍械（如中國所需軍械半數以上），或在中國設立中日合辦之軍械廠，聘用日本技師，並採買日本材料；（5）中國允將連接武昌、九江南昌之鐵路，及南昌杭州間，南昌潮州間各鐵路之建造權許與日本；（6）福建省內籌辦鐵路鑛山及整理海口如需外資時，先向日本協議；（7）允日本人在中國有宣教之權。

以上第一號之目的，在繼承德國以攫我山東，第二號欲乘機實現日俄密約壟斷東三省南部及內蒙古東部之宿謀，第三號欲壟斷吾國重要之煤鐵業，並伸其勢力於長江，第四、第五意在宰制中國，而第五尤明示以朝鮮第二待我矣。

當日人之提出二十一條也，亦自知其居心卑鄙，不可告人，故不依國際慣例
中日二十一條
款之交涉及實
世凱之承認 提交吾國外交部，而逕交袁氏，且囑袁嚴守祕密，蓋其洞明袁氏蓄謀帝制，欲趁此劫持，用偷摸手段以逞大欲也。時國人已久憤日本之橫暴，及聞是訊，憤激益深，即黎元洪、段祺瑞等，

亦主張拒絕備戰。袁氏亦深知日人用意，故對陸徵祥建議宣布該條件之主張而不用，惟令曹汝霖向日使乞憐，由一月至四月，談判多次，歷時三月，日終不允中國有所修正，旋因英、美向日本質問條件內容，而自國民黨所改組而成之中華革命黨，亦通電拒絕要求，日懼引起意外糾紛，因向中國聲明可附帶條件交還膠澳，並承認中國修正案以爲和緩之計。然日人狡猾性成，於雙方就修正案談判多次之際，忽於是年五月七日，突向中國提出最後通牒，附說明七條，限中國於四十八小時內答覆。七條之要點有三：（1）第五號除關於福建之第六條外，容日後另商；（2）第二號第二條之土地租借權所有權，如能彼此諒解，將租期作爲長期，而可無條件續租，則可用商租權代替；（3）中國如承認最後通牒，則日本可交還膠澳。袁氏爲日本之海陸重兵所懾，遂完全屈服，允其要求，其答書云：「中國政府爲維持東亞和平起見，對於日本政府提出之修正案，除第五號中各條容後協商外，其一二三四號，及五號中關於福建問題，均行承認。」是爲吾國民永矢不忘之「五九紀念。」是時歐戰方酣，英、俄、德、法各國，無暇過問，惟美國事後於五月十一日，曾通牒中、日兩國，聲明不得因此項要求之承認，致妨害美國之利益，及其開放門戶機會均等之國際政策，並損害中國領土主權之完整性。

而已。由是以英、俄爲主角之東亞國際局勢告終，日本把持東亞國際之局勢以啓，而中國遂益瀕於危境矣。

國人之救國
運動與抵制
日貨

袁氏以別有用意，無抵抗決心，故致爲日本所乘，然國人之愛國精神則因日人之無理要求而日益強固。時各地人民多結合團體，或上書政府，請勿退讓，或喚起國民抵制日貨，其熱誠實足多者，而尤以國民對日同志會、勸用國貨會、救國儲金團等爲著稱。對日同志會爲國民對二十一條款交涉，首先發言抗爭之團體，於三月十八日在上海張園開會，到者三四萬人，當議決排斥日貨，以爲抗爭方策，自是抵制日貨之運動，蔓延全國，向日販售日貨諸商家，亦集議停止運輸。後以袁氏下令制止，乃改稱抵制日貨爲提倡國貨，而勸用國貨會即本此宗旨設立，惟不專排劣貨，且更積極提倡國貨，於吾國之國計民生尤有裨益也。至救國儲金團，則爲勸國民自行輸款，存國家銀行，俟額滿五千萬時，由存款人議決用途，作爲設立兵工廠、訓練海陸軍、振興工商業等事之用途，先於上海設事務所，於各地設事務分所，一時自動輸款者，倍極踴躍，國人之熱心國事，於是益見，後以袁氏僭稱皇帝，國民一致對外之精神，又復移以對內，而儲金救國運動，遂無形停頓。

袁氏不惜削盡中國元氣以圓一人帝夢，誠民族國家之罪人，千秋萬世不能復齒於中國人矣！

【參考書】

劉彥 帝國主義壓迫中國史

漆樹棻 帝國主義侵略下之中國

【問題討論】

(1)列強在中國均勢之局，何以至袁世凱被選為總統後遂一變而為日本隻手把持之局？

(2)試分析二十一條款之內容

(3)試述民國四年吾國民衆之救國運動！

第八章 復辟之役與護法之戰

黎元洪之繼任
總統與府院爭持之演變

自洪憲告終，黎元洪復職爲總統，申令京外文武官吏，仍舊供職，裁撤參政院、肅政廳，改各省將軍爲都督，巡按使爲省長，繼續召集國會，恢復國務院，命段祺瑞組織內閣，申令禁煙，海內喟喟望治。政府因財政困難，乃與美資本家商借美金五百萬元，由財政總長陳錦濤出席參衆二院徵求同意，卒得通過。然未幾有府院之衝突，府指總統府，院指國務院。先是黎氏以不附帝制，贊成舊約法，實多出於孫洪伊之謀，黎爲總統，乃以孫氏爲內務總長，而段氏組閣，則以門人徐樹錚爲國務院祕書長兼陸軍部次長。孫、徐各逞才專斷，挾黎、段衝突，於是而府院遂不能合作。徐氏欲堅固段閣，陰結各省督軍，張勳利其有機可乘，迭在徐州會議，謀爲不軌，雖衆院鄒魯提案查辦，莫如之何。會對德參戰問題發生，段欲對外見好列強，對內練兵自固，惟恐不能通過國會，

乃於四月十五日，假軍事會議之名，遍召附己督軍至京，實則欲威迫國會通過對德宣戰案也。時人謂之督軍團。及衆議院提出對德宣戰案之日，段氏左右遂買乞丐流氓名爲公民團，包圍議院，議員大憤，即電段出席答問，段詞窮而去，閣員多相繼辭職，督軍團因羞成怒，反迫黎元洪解散國會，黎氏不允，旋免段職，段通電否認。各督軍承旨分回各省，五月二十九日，安徽省長倪嗣冲據安徽獨立，浙江督軍楊善德，河南督軍趙倜，直隸督軍曹錕，山東督軍張懷芝，福建督軍李厚基，湖北督軍王占元，奉天督軍張作霖，吉林督軍孟恩遠，陝西督軍陳樹藩，山西督軍閻錫山，黑龍江督軍畢桂芳，先後響應，蓋皆爲段氏張目也。旋倪嗣冲命倪毓芬爲北伐司令，率兵直逼豐台，曹錕等亦各以兵相會，設總參謀處於天津，以指揮各軍，並擬組織臨時政府；惟海軍總長程璧光與第一艦隊司令林葆澤率海軍抵滬，備國家緩急。時黎元洪欲借張勳抗段，電召率兵進京，張勳正如所計，即以解散國會爲條件，黎竟允許，即於六月十二日下令解散。孫公中山乃以護法號召全國，西南各省毅然響應。而張勳則與康有爲乘機於京擁溥儀復辟，而帝制怪劇復出現於北京。

復辟之起訖

先是，康有爲自戊戌政變後，出亡海外，以保皇黨領袖自居，其門人多奉之惟謹，

擬之爲聖人。民國成立，康卽歸國，常往來滬、粵間，思伺隙而動，以是遂與頑固性成從不見面。張勳結不解緣。張勳自袁氏死後，督軍安徽，帝制餘孽多歸附之。前此會議於徐州，蓋卽公屬復辟也。各省冥頑軍官，頗贊成其議。此次奉召入京，先密電康有爲等北上，陽假調停黎、段二系之爭爲名，迫黎解散國會，佈置既妥，遂逼黎氏退位，於七月一日晨三時，偕王士珍、江朝宗、吳炳湘、陳光遠、劉廷琛、沈曾植、勞乃宣、阮忠樞、顧瓊、萬繩栻等數十人，同入清宮，奏請溥儀復辟。改民國六年七月一日爲宣統九年五月十三日，一切官制朝儀，皆復清舊。任命內外各官，是爲滿清遺老之復辟運動。其昧於時代，而自甘爲人奴隸，可惡也，亦可憐也。不二日而段氏馬廠之師發，張勳敗竄，康等遁去，怪劇起訖，僅十餘日耳。先是黎元洪爲張勳逼迫退位而蒙塵，後卽電副總統馮國璋，依法代行職權，並仍令段氏爲國務總理，而宣告移居醫院。段氏自前次去職後，伏處天津，聞張勳復辟，遂駛入馬廠舊部李長泰軍中，自任討逆軍總司令，命將軍段芝貴、直隸督軍曹錕分任東西司令，由京津、京漢二路進攻。七月六日，馮國璋在南京就代理大總統職，各省一致承認。段祺瑞督諸軍攻北京，張勳不敵，十二日段軍三路逼城，所部旅長馮玉祥、吳佩孚等攻擊天壇，王承斌等攻擊張勳私宅，張所部悉降，張避匿荷蘭使

館，康逃亡美使館，而復辟之役終。

段祺瑞之再度組閣與
護國軍之發動及孫公
中山之任大元帥

段祺瑞於七月十三日入京，復任國務總理，組織內閣。黎元洪先引咎去職，馮國璋於八月一日入京代理大總統職權，惟政權則皆操於段氏。孫公中

山於段氏平定復辟之亂後，即電其擁護約法，惟段恃其武力，終不稍讓，於是西南護法軍之役。先是，當黎元洪被張勳逼迫而解散國會時，雲南唐繼堯，廣西陸榮廷，貴州劉顯世，即通電護法，及張勳復辟敗滅，段祺瑞再入組閣，仍無護法之意，一方準備以兵力壓迫各反對黨，一方對德國宣戰。由國民黨改組而成之中華革命黨，咸認為非於軍事上得勝，不足以言護法，於是孫公中山乃於七月十七日自滬率海軍南下，謀起師護法。而廣州龍濟光，亦已先被黨人迫走瓊島。孫公即電請國會議員，羣集廣州，開非常會議，組織軍政府，九月二日，非常會議舉孫公為大元帥，唐繼堯、陸榮廷副之，以伍廷芳為外交總長，程璧光為海軍總長，護法政府因以成立。是月十八日，宣布對德宣戰。嫡系、黔護法軍進取四川，陳炯明、許崇智、鄧鏗等率師援閩，于右任復樹幟陝西，護法軍聲氣益熾。段氏於護法各省，向主張以兵力壓迫，會所遣湘督傅良佐為湘、粵、桂護法聯軍所逐，又以對馮意見相左，遂終以辭

職。先是馮國璋向主和平，北方直派將領王汝賢及江蘇督軍李純等，希馮旨電請停戰，段氏不得已下野，王士珍繼出組閣，乃倡和議，惟孫公則謂非恢復約法及舊國會，無磋商餘地。旋段系痛惡直系主和，由徐樹錚引奉軍入關，以壯聲氣，北方軍人又起而主戰。七年春曹锟、張敬堯等督率直皖諸軍攻陷長沙、岳陽，張遂督湘，而直派名將吳佩孚則進駐衡陽，扼護法軍，使不得上援閩粵軍，亦至漳州而止，而南北遂成相持之局。未幾而南方軍政府亦改組。

南北之議和

先是孫公中山號召舊國會南遷，令速製定憲法，以固國基，而陸榮廷所統桂系及參加討段之政學系，則欲犧牲護法以議和，不利憲法之成立，乃擬以尋常國會改組軍政府，去大元帥爲七總裁，以孫公中山及唐紹儀、唐繼堯、伍廷芳、岑春煊、陸榮廷、林葆樞等當選。孫公知改組之旨，爲議和而非護法，遂謝不參加。段氏乃乘機成立安福系一集團，一方組織新國會，與南方非常國會對峙；一方以馮氏任期將滿，謀另選總統，時北方有被選資格者，以馮、段及徐世昌三人爲最，馮、段交惡，故徐氏得坐收漁人之利，獲選爲總統，即於是年十月十日宣告就職，旋與南方諸總裁進行和議。先是徐氏以溥儀太傅、袁世凱國務卿，而竟當選爲總統，南方軍政府乃依非常國

會決案，以總裁代行大總統職權，以北方新國會爲非法國會，不承認徐氏爲總統。然徐賦性柔滑，以文治主義相標榜，主張和平，故亦得北方一部人士之同情，惟每爲安福系實力派所扼。會十一月，外交團提出警告，謂中國不應藉參戰名義，以緩還之賠款借款增長內亂，徐氏氣爲之振，乃下令前方軍隊卽日罷戰。南北將領多表同情，遂有上海之和會。南方代表唐紹儀，北方代表朱啓鈴，於八年二月齊集上海，定期開會。然段仍進兵不已，又進行西原各種借款，調和遂以破裂。至民國八年四月，因李純、陳光遠、王占元等之調停，又續議調和，然新舊國會問題，雙方均難讓步。會歐戰終止後，巴黎和約發表，吾國所持之山東問題全告失敗，而其所以失敗之處，則以七六年段氏再出組閣時與日方所訂之山東善後密約，有以令人藉口，於是南方代表突提出嚴重條件，如取消中日間一切密約，並懲辦訂約關係人，取消參戰軍，國防軍，撤換各省督軍之罪情重大者等等，北方代表不得已辭職。後北方遣王揖唐，南方以唐拒不與王會面，卒陸等改派溫宗堯續議調和，亦卒無成效。而孫公則以非常國會在粵爲岑陸等所扼，乃與唐紹儀、伍廷芳、唐繼堯等，決議將軍政府及國會移於雲南，嗣議移於重慶，時民國九年六月也。而援閩粵軍，及諸革命黨人，以桂系在粵，非惟無意護法，且與直派相結，遂

奉孫公命率師返粵，而粵省復爲革命護法之重心。

援閩粵軍之
回粵興革命
政府之成立

先是南北議和時斷時續，而北方以段氏安福系之專恣，媚日賣國，民怨日深，於直派吳佩孚南戍衡陽，則每不發餉，以是遂引起皖、直二派之戰爭。所謂皖派，即安福系諸軍人也。直派以頗得民衆相助，卒戰勝皖派，段通電自効解職下野。當皖、直戰爭之發生也，桂系借口助直拒皖，派兵入閩，實欲順途先滅援閩粵軍，粵軍總司令陳炯明，以所部許崇智、鄧鑾等之關說，遂分三路回粵，激戰數月，卒於九年十月進迫廣州，岑春煊於十月廿四日通電解除軍政府職務，桂系所委粵督莫榮新越二日亦離廣州，而全粵遂爲粵軍所底定，軍政府移滇之議中止，孫公中山及伍廷芳、唐紹儀等，即回廣州，恢復軍政府，旋以各總裁不能同至政府任事，無論對內對外，皆有成立正式政府之必要，多數議員，皆贊同選舉總統，十年四月參衆二院聯合會議，通過中華民國政府組織大綱，依大綱第二條選舉孫公中山爲大總統，五月五日，孫公就職，以伍廷芳爲外交部長，與北方徐世昌益形不能兩立之局。

【參考書】

鄒魯 中國國民黨史稿
印維廉 中國革命史

【問題討論】

- (1) 黎元洪初不願解散國會，何以後來竟以解散國會而召鉅變？
- (2) 議法軍政府緣何而起？何以後來復由大元帥而變為七總裁？
- (3) 援閩粵軍之返粵，在吾國國民革命過程上有何關係？

第九章 參戰之經過與山東問題

歐戰爆發後
中國所受之
影響

民國三年七月，歐洲奧大利國以皇太子於巴爾幹半島薩拉齊瓦(Sarajevo)

被刺，疑爲塞國(Serbia)所主使，因對塞宣戰。俄國以巴爾幹半島多其同種之斯拉夫人，素以保護者自居，以爲近東侵略之工具，遂下令動員德人蓄意欲霸歐洲，以爲俄人動員目的必在攻擊德國，故於八月一日對俄宣戰，越二日復對法宣戰，侵略中立國比利時爲英人所不滿，復對英宣戰，於是德、奧、土耳其遂聯合爲同盟國，與英、法、俄等協約國，相繼大戰；日本未幾亦對德宣戰，而世界空前之戰爭以起。中國初宣布中立，當日人以二十一條款迫袁世凱承認時，英國曾密約俄、法同邀中國加入協約國，爲日人反對而罷。及民國六年，德宣布自二月一日始無限制使用潛艇政策，美總統威爾遜(Woodrow Wilson)以德國蔑視公法，蹂躪人道，邀世界各中立國，

一致對德絕交，中國因於是年二月九日向德提出抗議，無何因效，段內閣主張對德絕交，幾經波折，始於三月十四日布告與德絕交。惟於五月提交國會時以段暗嗾流氓乞丐等以公民團名義迫勒議員，引起國會之不滿，而致宣告緩議，段因罷職。各省督軍之附段者多宣言獨立，以黎元洪處置失宜，致引起張勳等挾溥儀復辟之役。及張勳爲段氏部屬所擊退，段復入京組閣，至八月十四日遂正式對德宣戰。南方護法軍政府於是年九月十八日將對德宣戰案諮詢於國會非常會議，當即通過，即於二十六日宣布對德戰爭。蓋至是中國始與德國爲對敵國也。

中國之對德
宣戰與日本
之乘機威脅

北京政府既對德宣戰，即於京師設參戰督辦處，置督辦直隸總統，內設參謀、外事、軍備、機要四處，段氏自爲督辦。此外復有管理敵國人民財產事務局，僑工事務局，遣散敵人事務所等設置。而一方則派員與日本訂約借款購械，然此非欲對德參戰，蓋欲以掃除南方之護法軍也。日人唯恐中國不亂，亦樂予爲此，乃特組織銀行，供給借款，藉以擴大中國內爭，並扶植在華之特殊勢力，綜計六七年間，北京政府實際由日借入之款，約二萬萬圓以上，即所謂「西原借款」是也。而日本財政部所報告之「滿蒙四鐵路」正式借款一萬五千萬圓，製鐵借款一萬萬

元尙不在內。日本於是逐一躍而居對華債權者之第一位。不特此也，當中國南北政府公布對德宣戰後一二月，協約方面之俄國發生空前革命，由共產黨組織蘇維埃政府，宣布昔日舊俄與日本所訂分割東三省、蒙古之密約，並宣告廢棄。日本遂乘機利誘我國駐日公使章宗祥予以「欣然同意」之照會，所謂「欣然同意」之照會者，其內容如次：（1）日本強佔膠濟路之軍隊得留一部分於濟南，而無撤退之規定；（2）警備膠濟路之巡警本部，及巡察養成所聘用日人；（3）膠濟路歸中日合辦。日既得此便宜收穫，復進而誘參戰督辦段祺瑞，同向西伯利亞出師，而成立所謂軍事協定：

（1）日本軍隊得進據吉林、黑龍江、外蒙一帶，中國軍用地圖須交日本軍官閱看。

（2）日本政府派遣海陸軍官供給中國，使練成強有力之軍隊以備將來對敵之用。

據此協定，東三省北部與外蒙，遂無形承認為日之勢力範圍，當時國人雖反對甚烈，然卒無如何。又當時以我國參戰，日恐我異日在和議席上發言收回前為德人所掠去之利益，乃於其間祕密要求英、法承認其在山東之卓越利益，時英、法方困於對德大戰，亦只能默認，而山東問題遂日以糾紛矣。

德國之戰敗與巴
黎和會之舉行及
吾國交涉之失敗

先是，德國以潛艇封鎖政策促成美國之加入對敵，戰線長而接濟艱難，西部軍隊源源而來，協約諸國之軍威益壯，德國人民對於政府漸生不滿之心，而德國遂不能不趨於乞和，德帝威廉第二退位，所屬諸邦多由王政改為共和，而協約國亦久已厭戰，樂於得勝而和，於是有一巴黎和會之舉行。當歐戰之將終也，日人以其既乘中國參戰而獲得在華如許利益，恐大戰告終中國於和議席上，揭其侵略陰謀，乃於民國七年十月三十日晤約北京公使團向中國提出參戰不力之覺書，以中傷中國將來在和會席上之地位。該覺書提出後，歐戰亦適終，各協約國紛派代表赴法京巴黎開和平會議。中國派陸徵祥、王正廷、施肇基、顧維鈞、魏宸組為代表，就中除王正廷為南方議法政府所派而為北京政府所復加任命外，餘均為北京政府所逕派。陸氏攜重要文書途經日本，忽被日人竊去最重要之丁字文書一箱。民國八年一月十八日，巴黎和會正式開幕，北京政府訓令吾國代表提出下列各案：（1）撤廢各國勢力範圍，收回租界，統一鐵路，撤廢客郵；（2）取消各國在華領事裁判權；（3）關稅自主；（4）撤退各國軍警；（5）停止賠款。旋我國代表團復受本國留歐學生

之請求，加提取消二十一條款之提案，而北京政府受日人運動，復撤回統一鐵路一提案，膠澳問題，更為朝野所未提及，準備步驟，既多未週，進行交涉，自覺掛礙艱難，直至日代表提出膠澳租借地，膠濟鐵路，及德人在山東一切權利無條件讓與日本之要求，吾國代表乃並意見書亦未備，祇於匆匆提出俟中國提出意見書後再行討論之希望。時英、法、義三國皆事前與日訂有密約，許其繼承在山東之德人權利，一意袒日本，惟美代表威爾遜總統，頗有意主持公道，及見中日山東善後協約，中國有「欣然同意」之換文，亦不願為中國之助，當詰中國代表謂「一九一八年（民國七年）九月，協約國軍勢正張，停戰在即，日本決不能再壓迫中國，何以尚有『欣然同意』之字句？」中國代表一時窮於應付，而膠澳問題在巴黎和會中，遂全告失敗，日本繼承德國在山東之權利一案，遂明白規定於對德和約中。中國代表既無法以爭，因電北京政府詢可否簽字，北政府主簽，惟國民羣主拒絕，請代表團反對簽字之電報，凡千餘件，留歐學生又宣言無論代表中誰請簽字，皆決以武力對待，中國代表不敢復拂國民公意，因請和會將保留再議字樣加入，不許；請改注於約後，又不許；請改訂約外，亦不許；改為僅用聲明，不用保留字樣，仍不許；不得已改為臨時分兩聲明，不能因簽字有妨。

將來提請重議，亦被拒絕。中國代表見無可轉圜，卒拒簽對德和約，僅簽對奧和約而歸。中國對德參戰，與各協約國為同一之戰勝國而巴黎和會，竟以此屈辱條約迫我簽字，實為國際間空前之污點，我國代表以事前無相當準備，開會之際又庸懦無能，然卒能拒絕簽字，雖曰留歐學生之就近監視，頗有以致之，而國內學生之一致起而為救國運動，示威拒簽，亦不無影響。

對德和約吾國之
拒絕簽字與五四
運動之經過

先是北京學生界感於國家內憂外患之日深，學術思想之落後，愛國精神之不振，寢起而從事救國及鼓吹學術文化之運動，或藉刊物以發表主張，或藉罷課游行以號召青年，如北京大學羅家倫、顧頡剛等為其中之著者。新青年雜誌及新潮雜誌，為是時刊物之著者。自巴黎和會關於山東問題之警耗傳至北京大學、高等師範及其他各校，於五月二三日即在校集會討論應付策略，而尤集矢於簽訂「欣然同意」換文之章宗祥，及簽訂是約之外長曹汝霖。五月四日下午，因開全京學生大會於天安門，主張對外交問題堅持到底，並舉行示威遊行，要求政府罷黜曹汝霖、章宗祥及一年來經手向日借款之陸宗輿。當遊行至東交民巷時，以無中國政府之執照，日使館不令通行，各學生乃推代表至各使館接洽，而大隊乃趨趙家樓，曹汝霖宅。曹、勿卒

逃逸，章宗祥適在曹宅，急不及逃，火光中爲學生所擊打，傷勢甚重。政府命軍警拘捕學生，國人大憤，各地學界商界，羣起響應，相率罷課罷市，一面要求罷黜曹等三人，釋放學生，一面則抵制日貨，聲氣日盛，自京師而及各縣邑，無不有學生聯合會之組織，以從事救國之運動。北政府知衆怒難犯，將被拘學生釋放，並能曹、陸、章等以謝國人。當時謂之「五四運動」。近日學生救國運動之蓬勃，蓋自是始也。

吾國代表拒
絕簽字之影

當巴黎和約之由英、法、美、日、意等國代表會商擬定而未簽字也，各國皆謂中國必將簽字，吾國代表屢電政府，請示方針，北政府，皆茫無辦法，及五月四日，學生示威請願，不得已始於翌日訓電吾國代表略有表示：迄留歐學生與僑民，紛紛要請拒簽，吾國各代表始傾向拒簽。六月二十八日，當和約簽字之時，我代表居然缺席，各國輿論，對吾國是舉，多表同情，美國上院，更仗義執言，謂願助我奮鬥。北京政府鑒於中外形勢，乃於七月十日，由外部發表不簽字明令，然於善後辦法，仍茫無準備也。日本苦心經營之山東問題，所以能不爲所達者，以有吾國方興未艾之學生救國運動也。

【參考書】

何炳松

近世歐洲史

劉彥

帝國主義壓迫中國史

【問題討論】

(1) 略述五四運動之意義及經過與影響！

(2) 「欣然同意」之換文與巴黎和會中國之失敗有何關係？

第十章 華盛頓會議與中國

之東亞國際
巴黎和會後
局勢

自巴黎和會對德構和條約決定由日本繼承德國在華所掠權利，爲我國代表所拒簽後，日本遂企圖與中國直接交涉。民國九年一月，巴黎和會所簽條約，經由英、法、意、日、德諸國批准交換，日本遂向中國提議直接交涉魯案，北京政府答以俟吾國外交總長歸國後，再定辦法。南方護法軍政府，即致電反對直接交涉，而國人痛嫉日人之專橫梟險，皆主張拒絕直接交涉。各地學生更勵行抵制日本劣貨運動，北京政府卒不敢輕以接受。而日本顧於其間迭向中國東路一帶增兵運械，經中國抗議無效，旋復與中國有廟街之交涉，糾紛殆無已時。先是，民國成立之際，東亞國際局面，本爲破壞機會均等與維持機會均等二勢力對抗之勢，代表前者爲英、俄、日等國，代表後者則爲美國。自民國三年夏，歐戰發生，英、俄捲入漩渦，不暇東顧，破壞機會均等之局面，遂讓

日本爲主角，於是東亞國際遂成爲日、美二國對壘之局。二十一條款之要求及山東問題之糾紛，實爲日本破壞機會均等政策之成功。美人早不直日之所爲，故自巴黎和會中國山東問題失敗，美總統威爾遜攜對德和約返美後，即深遭國人反對，羣認爲有礙美國傳統之開放門戶機會均等諸政策，由參議院予以否認。及民國九年日人謀直接與中國交涉魯案，又於東三省時滋糾紛，益欲別謀制止之法，於是華盛頓會議之舉行。

〔美國召集華
盛頓會議及
中國之提案〕

力計，昌言反對。時英國因戰後元氣未復，經濟上欲求助於美，因慾美以縮減軍備問題爲名，召集華盛頓會議，請英、法、日、義等國出席，謀調協各強，美善其議，因由其總統哈丁(Harding)以維持和平及限制海軍增加爲名，召集會議，又以會中更以太平洋及遠東問題名義，加邀中國與荷蘭、比利時、葡萄牙等國與會。北京政府派顏惠慶爲總代表，顧維鈞、王寵惠及施肇基爲代表。時中國革命黨已在廣東組織政府，以孫公中山爲非常總統，北京政府請其派伍朝樞爲代表，參與會議，但顏氏與伍均未曾往。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一日，中美、英、法、日、意、荷、比、葡九國代表開會於美京華盛

頓，公推美國務卿許士（Charles Evans Hughes）主席。我國代表由施肇基提出十項原則，大旨如次：

- (1) 尊重中國領土及行政之完整；
- (2) 贊成工商業機會均等主義；
- (3) 各國間訂結有關中國或太平洋及遠東之條約時，須使中國與聞；
- (4) 各國在華所得特殊權利，以經公佈者為限，未公佈者作無效；
- (5) 撤廢各國對華政治上所加之限制；
- (6) 中國現有條約，須附以期限；
- (7) 凡解釋讓與權時，須以有利於讓與國者嚴格解釋之；
- (8) 尊重戰時中國獨立；
- (9) 訂立一解決太平洋及遠東問題國際爭議之和平條文；
- (10) 設立一討論太平洋及遠東問題之會議，以便隨時召集，決定締約國之共同政策。

此外更提出特別事項，大要凡八端：

- (1) 關稅自主；
- (2) 撤消領事裁判權；
- (3) 退還租借地；
- (4) 撤退外國軍警；
- (5) 撤廢客郵；
- (6) 撤廢無線電臺；
- (7) 交還山東；
- (8) 取消二十一條款。

九國公約之

會議結果，於十項原則，由美代表羅德，修訂為四原則：一、尊重中國之主權獨立，訂立與中國及領土完全；二、給與中國以機會，俾自行發展，成為強固之政府，三、各國在華之工商業機會平等；四、各國不得在華謀特殊利益及有害於友邦之行為。此四原則經大會通過，即由中美、

英、法、日、意、荷、比、葡、九國締結九國公約九條，以此四原則載入第一條內。至於特別事項，則除關稅自
主及撤消領事裁判權案由九國訂立關於中國關稅稅則之條約，規定籌開關稅特別會議，及議決
組織法權調查委員會外，大概均以口惠而實不至之原則，議決通過，以敷衍吾國而已。至於撤消二
十一條款案，美代表初助中國主張撤消，惟日代表拒絕討論，僅於大會承認中國保留他日解決之
權，登入議事錄而已。

膠澳之
收回

至於交回膠澳一案，中國主張大會解決，惟日本力主直接交涉。後由英、美二國
出面調停，於十一年二月在會外解決，惟英、美亦派代表列席。其決議要點如次：

(1) 日本交回膠澳德國舊租借地之行政權及其一切公產於中國，由中國開放之為萬國商
埠；

(2) 撤退山東所有日軍；

(3) 中國出日金四千萬元，贖回膠濟路；

(4) 煙灘路由中國自築，濟順、高徐二路，由國際財團出資承辦；

(5) 膠濟路線各鐵山交還中國，日人亦得投資，但不得超過華股之半。

自是，爭持數年之山東問題，遂告一段落。綜計華盛頓會議之結果，最重要者，除會外解決交還膠澳外，當推九國公約第一條之規定；蓋自此約成立，自清末以來開放門戶機會均等之局面中間為日本所破壞者，至是復得暫時之維持；然此亦美日對壘局勢中，美國一時稍護勝利而已，日人仍無日不思將大逞於中國也。

學生抗日運動之再接再厲

自民國四年，日人以二十一條要求迫勒我國以來，國人震於國亡之無日，羣起而為救國運動。「五四運動」以後，日政府強要我國取緝救國運動。國人因是益憤，日人無奈，遂藉端起而交涉，自民國八年至十二年，要案有二：

(1) 福州事件 民國八年十一月，吾國青年，焚禁日貨，居留福州之日人，擊傷吾國學生多人，至次年十一月，始用公文道歉，出恤金千二百圓。

(2) 長沙慘案 民國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旅順、大連二十五年之租借期滿，我國提議收回，日置不理，國人益憤，湘省民衆，尤激烈反對，實行對日經濟絕交，即日本輪船，亦相戒勿往乘坐。六月

一日日輪武陵丸入口，坐客恐被非笑，延不登岸，觀者頗衆。日水手上岸驅逐；隨有金陵丸入口，有一華人自船上岸，被學生蓋以「亡國奴」戳記。日泊長沙，伏見艦水手二十餘人，突上岸開槍射擊，當擊斃王煥廷、黃漢卿二名，傷者甚衆。是爲「六一慘案」。市民乃輿尸游行，湘外交後援會及省議會均主張嚴厲對付，一方通電全國，喚起同情，一方通牒日領，並電北京外部，與日使嚴重交涉。此案提出後，日領僅表示道歉而已，其全案且遷延至今未解決也。

【參考書】

曾友豪 中國外交史

王芸生 六十年來中國與日本

【問題討論】

(1) 試述美國召集華盛頓會議之背景！

(2) 華盛頓會議與東亞國際局勢之轉變與維繫有何關係？

第十一章 軍閥之混戰

皖直二派之戰

當民國六七年北京政府之盛向日本借款而不惜賣批斷送國權也，原爲擴充實力以圖壓迫南方，實現其武力統一之迷夢，不意變生肘腋，北洋軍人中忽分裂而爲皖、直二派，皖派亦稱安福系，以段祺瑞爲首領，而徐樹錚實爲之策劃；直派以馮國璋爲首領，而曹锟實爲中堅。又東北自張作霖爲奉天督軍後，因緣時會，亦儼然成一系統，是曰奉派。北洋軍人既有三大勢力，各不相下，重以有政客之鼓簧操縱，於是遂釀成軍閥混戰之局。

先是，自袁世凱死後，馮國璋任總統，段祺瑞總理內閣，同握北京政府大權，惟對南方政府，意見相左，馮主和平，段主武力統一，二系既漸衝突。及所謂新國會組成，改選徐世昌爲總統，二系意見日深。其後北京政府繼續對南政府用兵，以直系曹锟、吳佩孚等爲先驅，於湘省壓迫南軍，而段乃引己

系之張敬堯爲湘督，更爲直派所不滿。吳佩孚在湘，段復久不給餉，直派公私兩憤。迄山東問題北政府交涉失敗，上海南北和議決裂，吳氏遂乘舉國不滿於段氏之際，引兵北還，屯駐河南鄭縣。張敬堯以勢孤爲湘南譚延闔軍所逐，直皖交惡日深。直派首將曹錕遂聯絡奉天張作霖、通電數安福系禍國之罪，請罷免徐樹錚西北籌邊使及邊防軍總司令職，置邊防軍於陸軍部統轄之下。段憤甚，逼徐世昌下令討代曹、吳，而皖直之戰起，時民國九年七月也。直軍根據地在保定，皖軍則分佈於北京一帶，戰端初開，西路皖軍即於涿洲敗潰，東路皖軍雖勝於楊村，然未幾以奉軍助直作戰，亦即敗潰，東西二翼既敗，中路陳文運遂不戰自潰。段氏二年來借日鉅款所練皖派軍隊，不五日而全部敗退，不得已乃遁電下野，徐樹錚等皆被通緝。自是直奉二派勢力日張，北政府爲所操縱，然二派以利害關係，暫時結合，初無互助宗旨與情感，故自皖派失勢後，遂日相嫉忌，寢假遂有奉直之戰。

直派與川

當奉直戰爭之未爆發也，直派先於湘、川二省，頗立軍威，益爲奉張所嫉忌。先是湘之戰，直名將吳佩孚，勇悍善戰，頗懷大志，自擊敗段系皖軍後，更欲以武力統一中國，於是

有對湘對川之戰。初，鄂督王占元久爲鄂人所不滿，孔庚、蔣作賓等相繼赴湘，乞出師驅王。時湘督趙

恆惕方倡聯省自治，遂出師援鄂，王占元電京辭職，北政府以蕭耀南繼之，下令討湘，吳佩孚以兩湖巡閱使名義蒞鄂督戰，與湘軍相持於汀泗橋。旋吳氏以艦隊佔領岳州，湘軍潰敗，時民國十年八月也。當湘鄂戰爭之起也，趙恆惕聯四川劉湘攻鄂西，川軍屢勝，及吳佩孚佔領岳州，率兵西上，與川軍相持於宜昌，閱三週，川軍以彈械缺乏敗退。吳佩孚乃留張福來鎮岳州，孫傳芳守宜昌，直派在長江之勢力日固，而奉派嫉之亦愈甚。

直奉二
派之戰

當段祺瑞之以皖軍戰敗而下野也，北京政府雖名義上由所謂新國會所選出之總統徐世昌主持，然實際政權全落曹鋐、張作霖手。曹本庸才，其得志實賴所部吳佩孚之勇，而張作霖則每以吳爲部將輕之。吳既懷恨，而張氏以才具稍優於曹，權勢凌駕曹上，吳更不平。張氏則以直派地盤日擴，亦積不能平。會奉張薦梁士詒組閣，梁與皖派接近，頗有財政上潛勢力，張欲藉財政以制裁直派，故推轂之。適華盛頓會議，中日成相持之局，梁閣曾令中國代表退讓，吳佩孚遂藉是指斥梁氏賣國，奉張以庇梁，故亦通電指斥吳氏，兩不相下，而奉直之戰起，時民國十一年四月也。戰爭既開，兩軍分三路接觸，西路沿京漢線，在玻璃河與長辛店間，東路沿津浦線，在馬廠。

以南。中路則在固安、霸縣一帶。奉軍自開戰後，經四五日奮鬥，既疲倦不堪，又兼彈盡，而直軍則初以少數軍隊或羸弱者應戰，以分奉軍之勢而擾其軍心。五月四日，吳氏乃自率所部得力軍挺進，一鼓而西路奉軍逃潰無餘，吳氏乘勝由長辛店直趨豐台，而東路中路奉軍相繼退避，初集灤縣，爲直軍所逼，更退守山海關。直軍進攻，奉軍郭松林憑險拒戰，直軍失利而還。兩軍停戰議和，奉派退處關外，而直派遂獨霸北方。寢假遂賄選總統，於是又有反直與奉直諸軍之混戰，軍閥之禍國釀亂，蓋至是而嘆觀止矣。

曹錕賄選與
各地反直派

府總統徐世昌爲非法之新國會所產生，屢藉此謀舉兵北伐，非設法去徐，無以弭南方藉口，而徐氏於奉直未戰爭前，頗接近奉張，本爲直派所不滿，至是遂有去之之意。因令同系將領孫傳芳通電，主張恢復法統，召集民國六年被解散之舊國會。徐氏知不爲直派所容，乃於十一年六月通電去職。曹、吳等卽率直派將領電請黎元洪復職爲總統，旋即召集舊國會開會，名爲法統重光，實則曹、吳固別有企圖也。是時各省軍人多倡聯省自治，廣東政府亦因陳炯明之分裂，而無暇北伐。

直派志得意滿，便欲使曹锟出爲總統，因於民國十二年六月逼黎元洪出走，即賄買國會議員票選曹锟爲總統，意謂如是粉飾，即可爲合法政府矣。殊因是益招反直派諸人之聯合。奉派張作霖與舊段系浙督盧永祥，皆與廣東政府孫公相聯絡，即所謂「孫段張討直三角同盟」是也。蘇督齊燮元本爲直派要角，遂與浙江盧永祥首先發難，釀成民國十三年九月之江浙戰爭，雖表面似因爭上海區域問題而起，然究之則爲直皖二派之以宿怨而再戰也。方齊盧相持之際，而奉張復與直派相繼作戰，熱河方面於朝陽首先接觸，山海關方面則九門口、石門寨相繼劇戰，釀成第二次之奉直大戰。直派齊燮元以得孫傳芳自閩省夾攻浙江，盧永祥戰守兩困，乃於十月十三日去職赴日。曹、吳任孫爲閩浙巡閱使，戰禍幸未延長。然北方對奉戰爭，則以內部馮玉祥、忽組織國民軍，與胡景翼、孫岳另成一系，分兵佔領北京附近各地，通電停戰。奉軍乘勢直入，吳前後受敵，不得已泛海南去。曹锟去位。國奉二軍擁段祺瑞爲臨時執政，集總統內閣國會諸機關大權於一身，名爲解決時局。段、張、馮等復聯電請廣東革命政府孫大元帥卽日北上，共謀國是。孫公以段、張本先有聯絡，而馮玉祥又與國民黨接近，遂力疾北上。孫公至京，主張召集以全國職業團體代表爲主體之國民會議，並廢除不平

等條約，而段氏僅召集以各省軍政長官代表為主體之善後會議以塞責，且早已接受北京外交團尊重前此所締各不平等條約之通牒。孫公知段等實無誠意，乃令國民黨員毋參加善後會議，既而體疾大發，至民國十四年三月十二日，遂卒於北京，遺囑國民黨員須繼續國民革命，並於最短期間促成國民會議之召集，及不平等條約之廢除。而北方軍閥仍各爭奪地盤，於是復陷入混戰之狀態。

方曹鋐之退職也，北京忽復有宣統復辟之謠，國民軍總司令馮玉祥為先發制人計，乃於十三年十一月五日，實行廢除偽清末帝名號，並令溥儀交出玉璽，即日遷移出宮，繼由國務院與溥儀訂立修正優待條約，大要謂：即日起永遠廢除皇帝尊號，溥儀與中華民國之國民，享有同等之一切權利，而民國政府則仍年補助其家用五十萬元等語。自是清宮公產概歸中華民國，即今北平故宮博物院所藏是也。而帝號至是永絕。

奉直二派興

國民軍之戰

大勢力之間，而時局轉益糾紛，奉國軍沿津浦、京漢二綫分途發展，而直系亦且盤據長江，以靜待時機，皖系餘黨又復以段故而謀復起，旗鼓相當，各不相下。盧永祥先受奉張之助，而宣

撫蘇皖，至是與齊燮元再戰，齊聯浙江孫傳芳以抗，盧約奉派張宗昌所部進逼，而各派之衝突以起。奉派欲囊括東南，先以張宗昌督魯，姜登選督皖，繼復以楊宇霆督蘇，其勢力遠及長江下游。直派孫傳芳乃起蘇皖贛閩浙五省聯軍以抗奉，自爲聯帥，北抵徐州。吳佩孚亦在漢口設立總司令部，號召舊屬。國民軍則一方入豫圖陝，注其目光於西北，一方於近畿亦有駐軍。奉系覲國民軍勢力日擴，寢起嫉忌，及保大與京畿移防問題發生，而交惡日甚。時直督李景林亦爲奉派，國民軍岳維峻攻魯取直，奉派遂決意以武力驅國會所部郭松林倒戈相向，奉派幾頻於危，幸李景林阻國民軍假道援郭，李雖失敗，而郭亦被擒，奉張因得復振。而李景林與張宗昌合組直魯聯軍，直派靳雲鵠亦號召舊部與奉派合作，吳佩孚復由鄂北上，奉張自山海關反攻，國民軍四面受敵，不得已退往南口，張、吳復合兵進攻，國民軍不支，遂向陝甘移動。段祺瑞以時局變化，既先於十五年四月九日去位，由內閣總理顏惠慶攝行政務。至六月，奉直二派開豫備會議於天津，否認顏氏內閣，北廷既入無政府狀態，迨奉張於南口戰勝，國民軍取得聯軍之最優地位，因稱安國軍總司令，繼稱海陸軍大元帥，一躍爲北方政局中心。北方軍閥既日以相互斫殺爲務，無餘力以遏制南方之革命高漲，遂予廣東革命政府以

北伐之機會。

當北方軍閥之相互研殺也，與中國關係較深之列強，遂乘機施其帝國主義者助長吾國內亂以從中取利之政策。當時盛傳日本暗助皖派，奉派；英則暗助直派。觀於日、英當日在華之活躍，暗助之說，非無稽也。然因是而使廣東革命政府益堅其剷除軍閥與打倒帝國主義須同時並進之信念，而北伐軍之士氣，亦寢以緊張。

【參考書】

(1) 李鼎聲

中國近代史

(2) 費保彥

善後會議史

【問題討論】

(1) 皖直二派戰爭之背景可得而言乎？

(2) 曹鋐賄選與江浙戰爭有何關係？

(3) 段祺瑞召集之善後會議與孫中山所主張之國民會議，其性質有何不同？

第十二章 中國國民黨之改組與國民政府之成立

中國國民黨
之成立與陳
炯明之變計

民國八年十月十日，孫公中山所領導之中華革命黨正式改名為中國國民黨。先是民國元二年間，國民黨在議會為北京政府所嫉忌，壓迫離間，無所不至。二次革命失敗後，孫公乃號召各地忠實同志，成立中華革命黨於日本東京，精神團結，雖與日俱增，但國外因居留政府之立案關係，仍多沿用國民黨名義，國內未正式組織黨部，僅有黨員受孫公領導奮鬥，是國外有名實不符之病，國內有實至而名不歸之嫌。孫公等遂於八年十月正式通告，改名為中國國民黨，加中國二字者，所以別於元年之國民黨也。其性質則元年之國民黨為五小黨所合併，今之中國國民黨則為中華革命黨所遞嬗，性質既殊，名義自不能無別。時北京政府為徐世昌所盤據，南方護法軍政府為桂系陸榮廷等所把持，故黨務難於國內公開，所努力進行者，僅海外各華人寄居。

地而已。翌年，援閩粵軍陳炯明、鄧鏗、許崇智等，受孫公命，全部回粵，驅逐桂系，於廣東成立革命政府。中國國民黨始於民國十年春於廣州設立本部辦事處。其年五月，孫公於廣東就任總統，粵軍入桂者，以桂軍劉震寰之倒戈，亦節節勝利，陸榮廷自南寧出走，而兩廣始同在革命政府下統一。孫公更率師北伐，駐節桂林，冀假道湖南，大舉北進，凡所經過，尤注意於黨義之宣傳及黨務之發展。而陳炯明忽與各省軍閥相聯絡，倡言聯省自治，寢與孫公不合作，其左右復嗾人刺與孫公同主張北伐之第一師長鄧鏗。孫公乃託辭改道出贛，乘陳不備，由梧州趨三水，明令免陳本兼各職，陳走惠州，使由南寧返粵之所部葉舉等於六月十六日，襲擊觀音山總統府。孫公倉卒出府，於永豐艦與敵抗拒，凡五十九日，直至許崇智、朱培德等援兵相繼失敗，始離粵至滬，與蘇俄代表等接洽，商議允中國共產黨黨員加入中國國民黨工作。旋孫公命鄒魯等聯絡滇、粵、桂各軍，由桂進兵，克復廣州，滇軍楊希閔，桂軍劉震寰，以爲非孫公回粵主持不可，再三派人歡迎，而自福建回師之粵軍許崇智，亦已得有潮汕，孫公乃於十二年二月，復回廣州，組織大元帥府，受推爲大元帥。滇、粵、桂各軍，屢於東江與陳炯明所部混戰，未能攻下惠州，反於其冬，被陳軍攻至廣州白雲山後，幸由各軍力禦，終擊退之，而成相持。

之局。

中國國民黨
之改組與容
共

是時北京政府以曹锟賄選，早告成功，政治更趨黑暗之境，而英國等帝國主義者復因孫公欲收回海關，特派兵艦至廣州示威。孫公環顧大勢，雖主義既炳如日星，黨員亦能屢仆屢起，然組織缺乏，不特黨員行爲言論純任自由，未有指導，即黨員居地與職業，亦多未互悉。故名爲有數十萬黨員，究之則賢者人自爲戰，莫收統一之效；不肖者掛名投機，貽誤黨國。復鑑於蘇俄革命雖在中國之後，而以組織完密，竟能轉危爲安，國勢民生蒸蒸日上，乃決意將中國國民黨改組，嚴密訓練，即聘俄人鮑羅廷爲顧問，於民國十三年一月召集全國代表大會於廣州，是爲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通過宣言及黨章，其宣言大致以修改不平等條約，實行普通選舉直接民權及平均地權節制資本諸主張爲原則，首述中國之現狀，次述本黨主張，然後本此二者制定中國國民黨對內對外之政綱，以昭示國人。其組織以全國代表大會爲全黨最高權力機關，以區分部爲黨之基本組織。全國代表大會，每年開會一次，閉會期內由大會中所選出之中央執行委員會行使最高權力；全國代表大會下有全省代表大會，行使權力者爲全省執行委員會；再下有各

縣全縣代表大會，行使權力者爲全縣執行委員會；縣下分區，各區有全區黨員大會或代表大會，行使權力者爲全區執行委員會；區下更分區分部，有區分部黨員大會，行使權力者爲區分部執行委員會。特別市準省，普通市準縣，至國外黨部組織，則以總支部準省，支部準縣，分部準區，通訊處準區分部。各級黨部除執行委員外，更由大會選出監察委員若干人，審查黨務進行，稽核黨中財政。中央執行委員會中，除設常務委員若干人組織祕書處外，更分組織、宣傳、青年、工人、農民、商人、婦女、海外、實業等九部，每部設部長一人，精神上爲委員制，但一切事宜，皆遵孫公督率，因於組織章程第四章第九條規定以創行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之孫公爲全黨總理，意謂中國國民黨之總理祇限於孫公，孫公外爲委員制也。此次改組並允第三國際共產黨若干黨員加入，由李守常聲明第三國際共產黨黨員加入中國國民黨，係服從中國國民黨之主義與黨章，參加國民革命，非欲將國民黨化爲共產黨，其加入乃以各個人資格加入，非有共產黨之黨團作用。此次中國國民黨改組，並通過「以黨治國之國民政府案」，是爲民國十四年七月在廣州成立國民政府之張本。

孫公及黨內軍政要員皆欲積極進行，而廣東尙未統一。孫公雖爲大元帥，而黨內除許崇智等所統粵軍能聽命效力外，其他各軍多各自爲謀，或正式對敵，故第一問題，尤在於軍事之解決。當時粵省內與孫公立於反對地位者，首爲東江陳炯明，粵南鄧本殷；而在大元帥旗幟下之滇軍統將楊希閔，桂軍統將劉震寰，亦每每不聽指揮。孫公默察時代需要，乃命組織黨軍。先是，孫公鑑於革命以來之軍隊雖不無爲主義而奮鬥者，然多繫於將官之富革命性與否，即上級軍官富革命性矣，而下級官佐又未必一致富革命性，其兵士更無論矣。以故無富有革命性爲中堅之軍隊，遂使革命軍事一興，一蹶而影響其他革命工作之進行。欲免此弊，非訓練黨軍不可。因於十二年國民黨未改組前，派粵軍參謀長蔣中正赴蘇俄考察赤衛軍之訓練與組織。迨十三年國民黨改組完成，蔣中正適由蘇俄考察完畢返國。孫公即令之籌設中國國民黨陸軍軍官學校於黃埔。其年五月，黃埔軍校成立。孫公即令蔣中正爲校長，廖仲愷爲駐校黨代表，從事黨軍訓練。七月，改用青天白日滿地紅旗式爲黨國旗，青天象徵自由，白日象徵平等，滿地紅象徵博愛。時北京政府既以段祺瑞爲臨時執政，段與馮玉祥、張作霖等電請孫公北上解決時局。孫公即於十一月十三日離粵赴滬，經日本至天津，旋入北京。

段氏無誠意合作。孫公旋於十四年三月十二日，嬰疾逝世，而廣東之軍事益急。先是陳炯明於東江，聞孫公北上，欲乘機進兵，及聞孫公在北京病逝，遂聯絡楊、劉，再攻廣州。時大元帥一職，既由胡漢民代攝，而黃埔軍校敎導團亦已成立，第一期畢業生合第二期肄業生可一千一百餘人，另有入伍生一團，而許崇智所統粵軍，更以旅長張民達之善戰，聲氣亦盛，遂合兵出發東征。不二月擊敗陳所部林虎、洪兆麟諸將，蔣中正入興梅，許崇智與張民達入潮汕，陳炯明走居香港，林虎殘部退往閩贛邊境，是爲黨軍第一次東征之役。自是革命高潮，日益澎湃。惟楊希閔之滇軍仍滿布廣州，劉震寰之桂軍，則滿布西江，楊早與陳軍勾通，劉則密約雲南唐繼堯爲捲土重來之計，胡漢民、廖仲愷迭向劉、楊疏通無效。十四年五月下旬，楊、劉且積極備戰，發兵圍元帥府，胡氏避居沙面，飛調親信防堵。蔣中正、許崇智、廖仲愷、汪兆銘等先於汕頭會商解決，楊、劉計劃，湘軍譚延闔、滇軍朱培德亦派代表與會，遂於是年六月，合兵抵廣州近郊，將楊、劉軍二萬餘人，完全繳械，而數年來盤據廣州之反動軍隊遂以剷除。

「五卅慘案」受英人壓迫，發生沙基慘案，外交棘手，對內對外，均有成立正式政府必要，乃根據十三年一月全國代表大會通過組織國民政府案，於七月一日成立國民政府於廣州採委員會議制。以胡漢民、許崇智、廖仲愷等十六人為委員，商決政務，並推分部負責，許崇智為軍事部長，胡漢民為外交部長，廖仲愷為財政部長。國民政府下復成立廣東省政府，置軍事、民政、財政、建設、教育等七廳，以許崇智為主席，外設廣州市政廳，以伍朝樞為委員長，共謀治理。不意成立未久，即發生廖仲愷之被刺，廖氏素以有政治幹才稱，主持財政統一，遂於十四年八月二十日為反動派所暗殺。廖氏之死，雖為革命軍之一損失，然黨軍自是聲氣日隆，軍權日固，革命大業，遂以促成。

國民政府成立
後之兵力與廣
西之歸附

方軍名目，改稱國民革命軍，先編五軍，以黃埔新練黨軍加入一部分原日粵軍為第一軍，以譚延闔所統湘軍為第二軍，朱培德所統滇軍為第三軍，舊日鄧鐸所部曾隨孫公北伐之粵軍為第四軍，李福林所部福軍為第五軍。部署既定，會陳炯明殘部由劉志陸率領復占據潮汕，洪秀麟、謝文炳等先後響應，惠州復為陳軍所有，國民政府遂決計再發兵東征。十月十一日發布東征

宣言，不一月攻下惠州及潮汕等地，陳殘部退往閩邊，東路悉定，乃以程潛所部隨從東征之縱隊爲第六軍。當陳炯明所部之復在東江發難也，曾電約同派之鄧本殷由南路進窺肇慶，遙爲聲援，爲國民政府所派陳銘樞軍擊敗，鄧部退高州，旋退雷州，而瓊州亦爲李濟深所收復，鄧殘部逃桂邊，南路悉定。蓋與二次東征軍之大捷，皆在十四年十一月也。自是廣東統一，而國民政府之基礎日固。越年春，桂軍李宗仁、黃紹雄等亦盡驅入侵廣西之唐繼堯軍隊，而以廣西隸於國民政府，國府乃將其軍隊，編爲國民革命軍第七軍。兩廣軍務，至是完全統一。

【參考書】

(1) 鄭魯 中國國民黨史稿

(2) 印維廉 中國革命史

【問題討論】

- (1) 廣東之統一，北伐之勝利，與中國國民黨黃埔陸軍軍官學校之成立有何關係？
- (2) 略述中國國民黨之演進與改組背景！

第十三章 五卅慘案與中國民族運動之進展

金佛郎案中

段祺瑞之爲臨時執政也，以財政支絀，亟欲提用前以金佛郎未得解決而被總

國之損失

稅務司扣留一千六百萬元之關餘鹽餘，因而承認法國所要脅之金佛郎案，依當時最近數年佛郎匯兌率平均價格計算，中國增加國庫負擔至八千數百萬元之鉅。國人聞知，益大憤恨，既痛帝國主義者之無厭誅求，又痛軍閥對外之苟安貽禍，咸思起而革命，而民族運動之高潮因以益烈。先是八國聯軍之役，清軍戰敗，與訂辛丑和約，賠款爲海關銀四萬五千萬兩，本息合計達九萬八千餘萬兩，其中法國數目約佔全數百分之十三，每年約攤一千四萬佛郎，原以海關兩折合。歐戰爆發，法國佛郎通貨膨漲，價格降落，然此爲法國之內部問題，與中國攤款之早有定例者無涉，乃法人自民國十一年以來，對於庚子賠款要求將歷來之電匯還款辦法，而改爲照硬金計算，故稱

金佛郎案，當時國人皆反對之。自徐世昌去職，黎元洪復位，第一屆國會恢復，尤極力反對，法乃用不擇手段之壓迫，一方不批准華盛頓會議條約，一方請外交團於中國關餘、鹽餘兩項內照法、意、比、西四國依硬金計算之賠款，蓋數由總稅務司先為扣留，不准中國政府提用。至是以段氏欲飲飢止渴，乃於十四年四月十二日，由外交總長沈瑞麟與法國公使訂立條件，承認用硬金還對法之庚子賠款，以爲退回關、鹽餘之條件。對法之金佛郎價，既如是解決，於是意、比、西三國對於庚子賠款，亦援例以同一條件解決。是爲華盛頓會議後中國對外交涉之第一次大損失。自是帝國主義者益以中國爲可欺，而英、日對華所釀之慘案益層出不窮。

上海五卅慘案之經過

初，各帝國主義者既以資本主義根據不平等條約得在中國各口岸設置工廠，以施其經濟侵略。日人自馬關條約締結後，在中國各口岸開辦工廠者尤日新月異，僅以上海一處紗廠而論，既增至三四十所。當時上海各紗廠工價為每日二角，而日本紗廠則日給華工一角五分，又常有虐待工人、鞭撻工人之事。諸華工積不能平，因於民國十四年二三月間，起而罷工，要求改良待遇，經上海總商會調停，由廠主與工人簽約復工，殊該廠主日人，以爲中國可欺，忽

背約開除工人，關閉工廠。工人不服，推舉代表八人，與廠主交涉，廠主突發槍擊斃工人一名，餘人受傷，赴會審公堂請驗，公堂反科以擾亂治安之罪，將七人拘留。中國官廳既不知抗議，而中國報紙又受上海租界工部局之取緝，公道莫申。五月二十二日，諸工人開會追悼，全滬各大學以下學生多赴會，為公共租界捕房拘去數人，工部局復同時公布碼頭捐、印刷附捐、交易所條例等，皆以侵害中國主權為主旨。五月三十日，上海各大學以下學生三千餘人，罷課游行，演講英日在華暴行，並向南京路老闆捕房要求釋放被捕去之工人與學生，捕房以聽衆愈擁愈衆，即命捕頭愛伏生（Everson）開槍，死七人，傷數十人，是為「五卅慘案」。上海市民至是無不憤者，工人罷工，商人罷市，並組織上海工商學聯合會，通電全國，請一致聲援。北京政府外交部即向使團提出抗議，並派蔡廷幹等南下調查，公使團亦派委員六人至滬，旋蔡等向六委員提出意見十三條：（1）撤消非常戒備；（2）釋放被捕華人，並恢復公共租界學校原狀；（3）懲兇；（4）賠款；（5）道歉；（6）收回會審公廨；（7）罷工人員將來仍還原職時，不得扣薪；（8）優待工人，不得因此處罰；（9）工部局投票案，納稅華人與西人平等；（10）制止越界築路；（11）撤消印刷附捐、交易所領照案；（12）華人在租界內有言論集會出。

版之自由（十三）撤換工部局總書記魯和六委員無誠意解決是案，一再談判，遂藉口無權開議，不辭別去，而一場慘案，遂致無從結束，全國於是益憤。

沙基等地之

慘案

先是自上海「五卅慘案」由日人起釁而擴大於英後，英即調兵來華壓迫，十餘日間，重演慘劇九次，擊死工人及學生幾六十餘人，重傷七十餘人，於是舉國同憤，漢口、鎮江、長沙、九江、廣州、廈門各埠民衆均起而游行示威，力主與英、日經濟絕交。英人更在各地濫用武力，而尤於六月十一日之漢口慘殺與六月二十三日之廣州沙基慘殺為最甚。所謂漢口「六一案」與沙基「六二三案」是也。當滬案之發生也，武漢民衆憤激異常，適六月十日，英商太古公司管事，以細故毆傷工人余金山，激成漢口太古碼頭全體工人罷工，次日英艦來泊江面，羣趨觀看，英人不察，遽開槍射擊，死八人，傷十餘人，蓋皆手無寸鐵之熱血青年也。廣東各界嚮主張以廢除不平等條約為根本解決，各帝國主義者在華問題之辦法，自滬案發生，更主張即刻廢除不平等條約。六月二十三日，對滬案死者開追悼大會，隨即舉行大隊示威運動，秩序嚴肅沈着，殊大隊行至沙基，與外人居留地之沙面，尚隔一水，英法軍遽開槍射擊，繼以大炮，一時血肉橫飛，死傷至二百餘人。

國人自游界內，仍並遭帝國主義者之屠殺，其慘狀較滬漢為尤甚，於是廣州、香港之實行對英經濟絕交運動。

廣東之省港

吾國工界參加世界勞動團體，始於民國九年在上海舉行之五一勞工節，自後大罷工工人覺悟，漸有組織能力，頗藉罷工方策以謀改善資方待遇，然以民國十四年廣東省、港大罷工為最有價值。參加男女工人近十萬餘人，支持至一年半之久。先是滬案發生，廣東民眾謀向英帝國主義者在華巢穴進攻，乃與香港工團聯絡，遂於六月十九日一致罷工。及沙基慘案發生，更厲行經濟絕交，一方成立省、港罷工工人代表大會，以人數為比例，每五十人選一代表為最高議事機關。其下成立省港罷工委員會，由大會選舉十三人組織之，為執行罷工運動之最高機關，組織嚴密，秩序井然；一方成立糾察隊，計二千餘人，每十二人為一班，置班長，其上有小隊、支隊、大隊等名目，分任指揮之責，並請當局調黃埔軍校學生對糾察隊施以軍事訓練，分派各海口駐防，其責任為維持罷工秩序，嚴拿漢奸，截留糧食，扣輯仇貨。由是省、港交通完全斷絕，香港市場，一時衰落如荒島，最予英人以鉅大打擊。

方公使團所派六委員之不辭而逕回北京也，蔡廷幹見在滬無益，遂將是案移京談判，會漢口、廣州等慘案相繼發生，實際既非上海一隅事件，而國內輿論亦主張為整個問題之解決，並議以修改不平等條約為前提，故亦聽蔡等移京談判。會江浙軍閥再度戰起，滬寧淪為戰場，公使團組織所謂司法調查團者至滬，將上海之慘案問題，先行解決，就蔡氏原提十三條，分別決議：其（1）（2）（7）（8）四條，關係較輕，議即照辦，其（6）（9）兩條，對方認為可商，但謂不在「五卅慘案」圍範，其（10）至（12）三條，對方謂無須討論，第（8）與（13）二條，則以准愛伏生辭職為塞責之資，第（4）條，則議對死者家屬發七萬五千圓為郵金；第（5）條，則根本不提。至對於中國提出修改不平等條約之主張，則祇以召集關稅特別會議與法權調查委員團為敷衍口實。一場傷心慘目之「五卅慘案」，中國遂就此忍辱了決。至廣東之省港罷工案，自罷工委員會與糾察隊成立以來，香港英帝國主義者，寢覺不安，乃一方勾結漢奸，資助與廣東國民政府反對之軍人以種種器械，使延長內亂，以為牽掣，一方並揚言英政府將派大兵東指，卒以英倫有礦工罷工運動，無暇東顧，而廣東反對國民政府之軍人，亦相繼為黨軍所肅清，廣東統一，英人知不可侮，一

時亦認為對華外交有轉變必要。至十五年國民革命軍北伐勝利，中英始議解決省、港罷工一案，然以責任問題，英方推諉，致無結果。其後國民政府主張打倒帝國主義與取消不平等條約當為整個之解決，乃於八月間與罷工委員會協商，放棄狹義之封鎖政策，而空前壯烈之中國工界對英大罷工運動，一時遂告結束。然而中國民族運動之進展，固未因是而停頓也。

【參考書】

(1) 劉彥 最近三十年中國外交史

(2) 漆樹芬 帝國主義壓迫下之中國

【問題討論】

- (1) 試述金佛郎案解決之背景與中國之損失！
- (2) 略述「五卅慘案」之代價！

(3) 民國十四、五年間，香港管一度凋落若荒島，能述其背景與原因？

第十四章 國民革命之經過

國民革命軍之
大舉北伐與武漢之克復

當國民政府之已統一兩廣也，會北京政府臨時執政段祺瑞，已爲國民軍逼迫去位，攝行政務之顏惠慶，又爲奉、直二派所否認，北方既陷於無政府之狀態，北洋各軍閥則悉據地自雄，各不相下。大抵沿京漢路全線爲吳佩孚勢力範圍，東南蘇、浙、閩、贛爲孫傳芳勢力範圍，津浦路北段及京奉路全線，爲張作霖勢力範圍。勢力既分，益予廣東國民政府以北伐機會。先是民國十五年六月六日，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任命蔣中正爲國民革命軍總司令，準備大舉北伐，七月九日蔣中正就職動員，二十七日，國民革命軍遂自廣州出發，取道湖南。湖南趙恆惕先於三月爲所部逼迫去位，省局由唐生智主持，趙所部師長葉開鑫赴鄂，依吳佩孚、吳助之攻，唐、唐退衡陽，遂加入國民革命軍，被任爲第八軍軍長，士氣大振，反攻葉氏，復入長沙，而湖南遂隸於國民

政府勢力下，八月十一日，蔣總司令入長沙，唐生智出發前敵，敵軍以次退卻。是時，吳佩孚方與奉軍合攻國民軍於南口，甫得勝，南下，而國民革命軍已進據岳州，吳倉皇應戰，於是，有汀泗橋及金口、紙坊之役。汀泗橋在湖北蒲圻縣東境，地極險要，吳佩孚軍扼險以守，革命軍張發奎等所部，冒死衝鋒，所向無敵，時稱鐵軍，吳軍潰退，大砲子彈槍枝等悉為革命軍所獲。吳佩孚為保全武漢計，退守金口，革命軍用包圍戰略，吳復不支，雙方旋大戰於紙坊，吳率軍官團加入戰線，卒亦敗退。會漢口以劉佐龍響應革命軍，吳遂退出鄂境。惟武昌以吳部陳嘉謨、劉玉春死守，歷四十日至十五年十月十日，始為革命軍所攻下。自是直派吳佩孚遂一蹶不振，而革命軍益所向披靡。

國民革命軍之克復漢陽

七、八、三軍進取武漢，一面以二、三、六三軍東出贛西，而吳佩孚復電孫乞援，孫乃急集重兵赴贛，雙方爭持於南昌，以蔣中正沈着勇敏，南昌卒入革命軍手，及九江、湖口相繼攻陷，江西遂全部底定，隸於國民政府。孫氏在贛，既以計不得逞，倉卒返寧，乃命所部周蔭人由閩攻粵，以圖牽掣革命軍後方，並求援於奉派張宗昌。蔣中正命一軍何應欽，由潮、梅東進，汀、漳一役，周氏敗潰，迄十二

月，周退入浙境，福建遂爲國民政府所有。而杭州未幾亦入於革命軍手。先是浙江前省長夏超、表同情於革命軍，不幸失敗。其後蔣尊簋、陳儀等復運動脫離孫氏，以孫部孟昭月壓迫，未得實現。至是，革命軍命白崇禧爲攻浙總指揮，分三路前進。富陽一役，孫部瓦解。至民國十六年二月十八日，杭州爲白氏攻克。浙江遂隸於國民政府。白崇禧與程潛，旋即進攻滬寧。時孫傳芳既與帝國主義者相聯絡，外兵上陸助孫戒備者，萬五千人。三月，白崇禧進兵龍華，駐滬奉車畢庶澄向吳淞潰退，泛海北去，而上海遂於二十二日爲革命軍所克服。時南京爲奉軍張宗昌部褚玉璞所守，革命軍程潛、賀耀祖等，分道進攻。楮見大勢既去，遂陸續退卻。三月二十四日，南京遂入革命軍手。孫傳芳自贛、閩、浙、蘇相繼失敗，即乞憐奉派，與張作霖、張宗昌商議反攻，日人復暗助之，至八月下旬，孫部遂冒死前進，偷渡長江，進佔龍潭，距南京僅數十里。革命軍將領何應欽、李宗仁、白崇禧等，以事機迫切，與海軍司令楊樹莊等奮勇拒戰，孫軍不得逞，遂於九月一日，覆滅潰敗，是爲鄂贛克復後唯一血戰。自是革命軍基礎益固。

旦國民政府遂於武昌成立時，北方國民軍馮玉祥亦以贊同革命，同隸國民政府指揮，由陝西東出潼關，進逼洛陽，革命軍聲氣日壯。會國民黨以內部發生容共與清共問題，釀成寧漢二派之爭，一時北伐大業，因以滯阻。先是自民國十三年國民黨改組，容許一部分共產黨黨員加入革命，於民衆運動之組織與宣傳，不無影響，然以共產黨主義與國民黨根本立場不同，故其人動作早為國民黨一部份重要黨員所不滿。當孫公在北京逝世，凡持排共議論者，嘗羣集西山會議於孫公靈前，當時留粵黨員頗不謂然。及國民政府遷往武昌，共產黨及左傾分子，多聚其中，社會甚感騷擾，而國民革命軍總司令及分佈滬寧之革命軍將領與黨人，以共產黨叛國篡黨之盜跡業已暴露，因接受中央監察委員會之檢舉案，自十六年四月即開始為清黨運動，共產黨員及各工會之受共產黨員操縱劫持者，多被解散或驅捕。始於四月十二日之上海總工會被解散，繼以杭州、南京、福州等地之羣起清黨。四月十八日，蔣中正等復於南京另組國民政府，澈底進行清黨工作，而南京與武漢遂成對立之勢。其後武漢政府諸委員，以發見共產黨接受第三國際命令，圖謀顛覆中華民國之證據，亦認為確有清共必要，實行與共產黨員隔絕，於是寧漢雙方復議合作。李宗仁且親至九江，歡迎武漢要員東

下。至九月十八日，寧漢要員與西山會議要員，會議解決時局，合組南京特別委員會，武漢政府即併入南京政府。至十二月，汪兆銘與蔣中正等復於上海開中央執行委員會全體會議預備會議，決定：（1）恢復中央黨部；（2）取消容共政策；（3）取消特別委員會；（4）免除過去對參加西山會議者議決之處分；（5）改組國民政府；（6）改組軍事委員會。旋本此決定，於十七年二月召開第四次中央執行委員會，通過預備會諸決定，國民黨內部復以團結。是時北方表同情於革命軍之軍人，除國民軍馮玉祥已先隸國民政府外，山西閻錫山亦於十六年十月，毅然援助馮玉祥等，加入國民革命軍。及國民黨內部裂而復合，各路革命軍益謀完成北伐大業，至次年十二月中華民國遂以國民政府之努力，而歸於統一。

國民政府之
統一中國

自四中全會復，蔣中正復任國民革命軍總司令，分全部軍隊為四集團軍，繼續

北伐。十七年四月九日，下令全線動員，其作戰計劃如下：

第一集團軍總司令蔣中正，下分一二三四四軍團，以劉峙、陳調元、賀耀祖、方振武為總指揮，出津

浦路，主攻：

第二集團軍總司令馮玉祥，京漢線正面主守，魯西方面主攻。

第三集團軍總司令閻錫山，北路總指揮商震，東路總指揮徐永昌，均主守。

第四集團軍總司令李宗仁，以所部為總預備隊。計劃既定，先以第一集團軍向津浦路挺進。是時北方各軍閥吳佩孚、孫傳芳既無戰鬪能力，惟奉派張作霖、張宗昌，尙擁兵虐民，無恥政客，復多歸之。孫見革命軍聲氣日盛，乃慾憑張作霖，自稱大元帥，以圖最後抵抗。津浦線革命軍節節勝利，至五月一日，孫傳芳、張宗昌殘部盡退，革命軍遂佔領濟南。方擬乘勢北進，殊日本鑑於革命軍北伐勝利，不甘中國之統一，遂與奉張勾結，遽於五日二日於濟南對革命軍發生空前慘案。津浦路北伐進行路線，為所阻障。蔣中正不得已，乃改變作戰計劃，親赴石家莊，指揮馮、閻各部，計分三面：（1）京漢路東面，歸一二集團軍擔任，由馮玉祥指揮；（2）京漢路正面歸四集團軍擔任，由白崇禧指揮；（3）京綏路正面，歸三集團軍擔任，由閻錫山指揮。各路齊進，奉軍不支，張作霖知大勢既去，遂於六月三日自動出關。車至南滿鐵路與京奉線交點皇姑屯，在日軍警衛線內，突破人炸車而死。其軍隊由伊子張學良統率。六月六日，閻錫山所部進抵北京。國民政府隨發表對內對外宣言，勵行法治，取消不平。

等條約，改直隸爲河北省，北京爲北平，又令蔣、馮、閻等赴西山孫總理靈前致祭，奠告北伐成功。蔣中正復約李宗仁北上，討論完成北伐及收束軍事大綱。九月由白崇禧負責肅清直東，張宗昌、褚玉璞殘部。十二月二十九日，奉軍張學良歸命國民政府，自動易幟，而國民革命遂以告成。

革命軍統一中國後國民政府之設施與政制

自張作霖退出北平，全國軍事告一段落，南京國民政府擬即實施訓政。中央

黨部因於十七年八月召集第五次中央執行委員全體大會，討論整理軍事，及政治訓練與內政外交經濟教育施行方針。十一日大會開幕，至十五日閉幕，最重要決議案凡三：一爲厲行以黨治國以黨治軍案；二爲設立五院案；三爲中央政治會議案。尤以二、三兩案爲重要，蓋一爲國民政府組織之基礎，一爲黨與政間之樞機。黨與政之關係既經確定，於是中央與地方各級政府，亦相繼改善組織。十月八日，中央政治會議通過立法、行政、司法、考試、監察五院組織法；同日中央執行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決議選任蔣中正、胡漢民等十六人爲國民政府委員，以蔣中正爲國民政府主席，胡漢民爲立法院長，譚延闔爲行政院長，王寵惠爲司法院長，戴傳賢爲考試院長，蔡元培爲監察院長。中央政治會議旋議決設立國民革命軍總司令部、訓練總監部、軍事參議院、參謀本部等四

最高軍事機關，均直隸國民政府。至於地方政府之組織，先既於民國十六年所平定各省，設立委員制之省政府，十七年八月，復改熱河、察哈爾、綏遠三特別區爲行省，將河北省口北道劃歸察哈爾省，察哈爾之豐鎮、涼城、陶林、興和等縣劃歸綏遠省，改川邊特別區爲西康省，改青海地方爲青海省，以甘肅舊西寧道屬各縣劃歸青海，即以西寧爲青海省會，又劃甘肅省舊寧夏道屬各縣合舊西套蒙古阿拉善、額爾齊納兩旗地方爲寧夏省，其省政府皆委員制，同年十二月底，東三省亦各設委員制而奉天則改稱遼寧省。於是全國各地，除蒙古及西藏外，皆爲委員制行省。各行省組織，由中央任命，省政府委員若干人，並指定委員一人爲主席，下設民政、財政、教育、建設等廳，由中央指定省府委員兼任廳長，此外更定首都南京及人口在一百萬以上或政治經濟有特殊地位之都市爲特別市，設市政府，直隸國民政府。省市下廢除道制，僅存縣制，設縣長一人，由省政府呈請中央任命，組織縣政府。凡此施設，蓋皆根據孫公中山所著建國大綱云。

清黨運動後
共產黨人之
竄職

國民革命之經過

自十七年夏北伐軍事告一段落，國民政府統一全國，舉國氣象一新，國際聲譽亦日益增進。惟江西方面，則爲共產黨軍人所據，寢假組織爲蘇維埃政府，重爲國民

黨及國民政府之憂。先是自寧漢二方相繼清黨，共產黨人見武漢不能立足，乃集中左傾軍隊及共黨軍人於江西，旋擬取道贛南圖粵，後以故復繞閩邊，廣東方面既有戒備，共產黨人不得逞，仍退據閩、贛邊地，其後屢經國民政府派兵圍攻，勞師六七年，始殘敗而竄流他省。

【參考書】

(1) 印維廉 中國革命史

(2) 李鼎聲 中國近代史

【問題討論】

(1) 吳佩孚與國民軍在南北之相持，與國民革命軍之北進有何關係？

(2) 國民革命軍之統一中國，推蔣中正為首功，試總述其關係！

第十五章 五三慘案與對日交涉

各國之對華新
案及日兵在漢口之暴行

自民國十三年中國國民黨改組，發表宣言，明示對外根據相互平等之原則，謀修改向來所訂立之不平等條約，至民國十四年六月沙基慘案及香港海員罷工事件發生，廣州國民政府即竭力為此民族運動策動。北伐勝利後，更本此方針進行，絲毫未變。國際方面，亦鑑於中國民族解放運動之進展，勢力正不可侮，相率而改變態度，首起而為態度上之改變者為英國，其所謂對華新案者，即根據新改態度而產生者也。美國輿論更一致以督促其政府與中國訂立互惠平等之條約為中心，其他如比利時、西班牙等國，亦有類似表示。惟日本政府則獨處與吾民族國家為難，當革命軍北伐進行之際，數對我國表演慘劇，所以阻撓中國之統一者無所不用其極。先是日本對華向抱侵略政策，利中國多亂而從中取利，故每藉故搗亂中國各地秩序，或

暗助軍閥，使相互研殺，以摧殘中國元氣。及見廣東國民政府成立，大舉北伐，而各地民衆，又多相繼響應，或受國民黨指揮，從事民族解放運動，慮中國一旦統一，必不能聽其自由侵略，以是益謀所以搗亂中國之秩序。十六年四月三日，日水兵在漢口，乘我國人力車，故意不爲給值，而與工人爭執尋釁，日艦水兵復乘勢登岸，開槍射擊，死傷民衆五十餘人。國民政府外交部長陳友仁，當即對日提出嚴重抗議，並聲明仍保護在漢日僑生命財產，日置不理，其商民則多歇業離漢。惟未幾日商復業，於租界毗連處，用沙包、鐵絲網堵塞，僅留一口以通行人，日兵守之，常與華人故意留難。九月二十一日，日輪沅江丸，預備開湘，有徒手華兵購票搭船，爲日水兵所拒，因而肇事。武漢衛戍司令李品仙，特派兵前往彈壓，日兵不察，遽開槍射擊，華兵亦開槍自衛，結果我國死傷數人，日兵亦輕傷二人。國民政府外交當局，即向日領抗議，結果協定解決辦法四條：一、日領事派員到衛戍司令部道歉，中國亦派員至日領署慰問；二、由兩國官署各出死傷恤金，按人分配；三、日本駐漢陸戰隊即時撤退回國；四、日方肇事武官即時離漢。此案交涉，雖不無相當結果，然日人阻礙中國統一之惡計，實未因之稍止。至十七年五月，復有濟南慘案。

五三慘案之

經過與交涉

先是革命軍克復南京，即渡江北伐，大軍抵山東邊界，日政府先與奉派張宗昌勾結，至是有出兵山東之舉，名曰保護日僑，實則所以壓迫革命軍也。國民政府外交部，當即提出抗議，日兵不久退去。及十七年國民革命軍再度北伐，日政府又派兵分駐濟南、青島及膠濟路沿線。國民政府外交部迭次抗議，日均不理。國民革命軍於是年五月一日克復濟南，日兵遂於是月三日，發生慘殺無數華人之空前鉅案。其起因，由於在濟南日兵無端對我駐軍及民衆肆意射擊。當時即由國民革命軍總司令蔣中正，嚴令北伐軍離開日軍所佔區域，以免發生無謂衝突，貽誤北伐大計；並即派員至日軍部交涉，防止再度衝突。殊日軍部，非特置之不理，且更派隊侵入我政府所置山東交涉署，將我交涉員蔡公時割去耳鼻，然後槍殺，交涉署職員全被殺害。並肆意焚掠屠殺，是爲「五三慘案」。總計此案，我國官吏軍民被焚殺死亡者，達一萬七千餘人，受傷者凡三千餘人，被俘者五千餘人，生死不明者二百八十餘人。所損失公有財產已列價者凡一千一百三十餘萬，私有財產已列價者凡二千一百餘萬。日軍既肆意對我軍民官吏焚燒屠殺，復盤據膠濟路一帶民地，任意扣留我津浦路車輛，佔據膠濟路二十里內我國地方行政機關，干涉我內政，蹂躪我婦女，種種

種慘無人道之惡劇，盡於短時內表演。國民政府外交部，迭與日方交涉，至是年十月，日政府始派其駐上海領事與我國談判，我方力主日必先行撤兵，再討論其他問題。日方則反覆無常，直至十八年二月，始由其駐華公使芳澤謙吉與我國外交部長王正廷，重開談判，會談五次，始定一解決該案之大體辦法：一、日本無條件撤兵；二、責任問題與賠償問題，待中日組織聯合委員會實地調查後，再定辦法，惟賠償須以對等為原則；三、蔡公時被殺事，日方另行道歉。嗣日方又復翻覆，至三月二十八日，始告初步解決。然日本本無誠意解決是案，故至六月我國對於中日聯合委員會派定人員通知日方，並請彼方作速派定人員時，日方即置不理，不肯將人員派定，至十九年五月，我國復致函催派，日亦不覆，而次年九月，反大舉而奪我國東三省，其欺凌我國之惡劇，且愈演而愈酷也。

其在南京，日人亦嘗藉故與中國為難。當民國十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國民革命軍之克復南京也，適有共產黨人煽動少數軍隊，對於在南京之英、美、日、法、意等國領事館及僑民，嘗稍加驚害，英、美停泊南京江面之兵艦突向城內薩家灣砲擊，於中國人民與財產，亦多損害。當時統謂之「南京事件」或「寧案」。英、美、日、法、意五國，以此案關係頗重，於四月十一日

（南京事件之
起訟與日方
之狡展）

向武漢國民政府及國民革命軍蔣總司令，提出要求三項：一、懲辦此案之負責者；二、書面道歉；三、賠償。武漢外交部以五國情節不同，且欲打破各國之共同詭計，即於十四日分別駁覆。然牽連既多，解決不易。至寧漢合作成功，國民政府在南京成立，乃於十七年二月，由南京外交部長黃郛首與美使馬慕瑞（Mac Murray）談判就緒，以書面道歉，其賠償多少由中美兩國組織調查委員會查明損失若干再定。惟美艦對華開砲，亦須由美方對華表示歉意。美使當即接受，並於覆文聲明對開砲事抱憾。中美間寧案解決。同年八月中英間寧案，以同樣方式解決。法意二國，則以無砲擊南京事，除覆文無抱憾字樣外，餘依英美方式解決。惟日本則多方狡展，直至十八年五月二日，始行解決。

國民革命期間
漢口九江英租界之收回

氣之蓬勃，重以軍政當局應變機警，亦頗有稍可慶幸之交涉，即漢口、九江等地英租界之收回是也。先是民國十五年冬，廣州國民政府議北遷武漢，至次年一月一日，正式於武昌辦公，市民集會慶祝，越二日遂有漢案發生。案之起因，由於是日下午漢口民衆，因慶祝北伐勝利，有人至海關附近演說，英水兵遽登陸與民衆衝突，相持至晚，形勢緊張。外交部長陳友仁，當即召英領至

部令其從速撤兵。次日，英兵全撤，惟民衆擁入英租界者愈衆，英工部局無力維持租界秩序，因請我國外部派兵入租界保護。是月五日，英人自動放棄租界管理權，當晚由華人組織臨時管理委員會，主持英租界公安市政事宜。六日，漢口秩序恢復，而九江英水兵又與碼頭工人發生衝突，結果英領事及租界官吏亦放棄管理權，由華方派人接管。未幾，駐北京英公使，派參贊至武漢交涉，要求退回漢口租界。國民政府外交部當即嚴詞拒絕，並於一月二十二日，發表宣言，聲明國民政府願以協議及談判手續，與任何國單獨談判中國與列強間一切問題，但須以相互尊重主權及經濟平等之原則為根據。折衝經月，遂於二月十九日，與英代表簽訂收回漢口英租界之協定。次日，復依漢口辦法，簽訂收回九江英租界之協定。此為國民政府北遷後對外交涉第一次較能以平等原則而獲得相當結果之外交。

【參考書】

(1) 劉彥 最近三十年外交史

(2) 印維廉 中國革命史

(3) 李鼎聲 中國近代史

【問題討論】

(1) 略述英國對華新案之由來，及其與漢口英租界交回中國之關係！

(2) 略述濟南「五卅慘案」之經過及其與國民革命軍北伐進行之影響！

第十六章 廢除不平等條約之經過

中俄協定與中國廢除不平等條約之先聲

自中國國民黨總理孫公鑑於吾國近世內憂外患之頻仍皆由列強與我所訂諸不平等條約有以致之，以是主張卽日廢除不平等條約以謀挽救，大聲疾呼，不遺餘力。全國上下遂恍然於不平等條約之不可不卽廢除，青年學生及孫公所領導之黨人，固無論矣，卽北京政府之主持外交者亦漸有廢除不平等條約之意念。會蘇聯以革命後政策改變，亦欲藉廢除前此對中國所訂不平等條約以謀與中國復交，於是有民國十三年之中俄協定，蓋卽中國對外廢除不平等條約之一幕也。先是，當歐戰結束之前一年，俄國發生空曆革命，成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中國稱之曰蘇聯，所以別於舊日之帝俄也。當時世界各國因所抱政治主義之不同，未予承認，中國亦與蘇聯斷絕關係。民國八九年間，蘇聯政府曾迭次對中國宣言願廢止帝俄與

中國所訂一切不平等條約，放棄在華所得之一切權利。十一年蘇聯復派代表越飛（Joffre）至北京，欲與中國訂立新約，北京民衆曾以國民團體名義表示歡迎。越飛並派員謁見中國國民黨總理孫公，孫公以其對我國既以平等相待，故與越飛聯合發表宣言。越年北京政府，以民意主張與俄復交，又見英、德、意各國皆既承認蘇聯，遂令中國駐英公使與蘇聯駐英公使進行談判。旋蘇聯復派代表加拉罕（Karakhan）來華，北京政府命王正廷督辦中俄交涉事宜，雙方談判經一年之久，至民國十三年，王與加拉罕議定解決中俄懸案大綱協定與暫行管理中東路協定及聲明書等草案。其解決懸案大綱協定要點如次：一、兩締約國允於本協定簽字後一個月內舉行會議，從速訂定解決一切懸案之詳細辦法；二、兩締約國同意將中國與前俄政府所訂之一切條約協定等項概行廢止，另本平等相互公平之原則，暨一九一九與一九二〇兩年蘇聯政府各宣言之精神，重訂條約協定等項；三、蘇聯政府聲明前俄與第三國所訂一切條約協定等項，有妨礙中國主權及利益者，概為無效；并由兩國聲明，嗣後不再訂此種性質之條約或協定；四、蘇聯政府承認外蒙為完全中華民國之一部，並尊重中國在該領土內之主權，至蘇聯駐外蒙之軍隊，俟本協定第二條所定會議中商定後，廢除不平等條約之經過。

即撤退。此項協定議定後，製爲草案，曾由加拉罕與王氏共同簽字。北京政府頗不以草案爲然，並責王氏不應擅行簽字。王通電聲辯，而國內輿論亦頗責北京政府所持態度之非。廣州革命政府則既與蘇聯恢復國交。北京政府環顧大勢，不得已，遂照草案簽字，中俄邦交遂於是年五月正式恢復。是爲中國對外廢除不平等條約之第一聲。

收回租界之

自國民革命軍北伐勝利，國民政府北遷，益努力於不平等條約之廢除，於是首先經過有漢口、九江二地英租界之無條件收回。未幾，鎮江英租界亦自動交回中國。蓋當漢、滬二案發生後，英人知我國解放運動勢不可侮，適十六年三月二十三日，革命軍佔領鎮江，市民將於次日遊行示威，藉以收回租界。英領事奉北京英公使命令，致函我國交涉署，聲明願將鎮江租界，交還中國，即於翌日起撤去巡捕崗位，由中國派警接崗。自是鎮江租界之行政權，由國民政府正式收回。同時復有收回九江牯嶺外人公事房之舉。先是九江牯嶺爲吾國避暑勝境，然非通商口岸，人本無權雜居，然自晚清以來，外人每至其地私自租賃，以資避暑，並自由組織所謂牯嶺公事房者，設置巡捕，辦理地方事宜，而秉承於漢口領事團。我國中央政府與地方政府，初皆不問。至是該公事

房董事會，知吾國民族運動既不可侮，乃自動函廈山警察署派員接收。我國政府乃就該公事房所轄範圍，改為特別區，由廈山管理局處理。其後至民國十九年四月，復以談判方式，令英國交還威海衛租借地，同年十月，廈門英租界亦交涉順利，並交還中國。

國民政府之
對外修約股
約運動

自國民政府遷至南京成立，吾國對外政策，屢由外交部長陳友仁、伍朝樞、黃郛等迭次代表政府向各條約國鄭重宣言，凡從前北京政府與各國所訂不平等條約，現既無存在理由，當予廢除。國民政府即準備與關係各國分別改訂新約。惟其時北伐未成，各國多持觀望態度。及民國十七年六月，北伐告成，全國統一，國民政府為貫徹取消不平等條約之政策起見，即由外長王正廷發表對外重訂條約之宣言，大意謂：（1）中外間其條約既屆滿期者，當然廢除，另訂新約；（2）其未滿期者，應以相當手續解除重訂；（3）舊約既滿，新約未訂者，由國民政府另定臨時適當辦法，以資處理。當時不平等條約之業已滿期者為日、丹、西、葡、比、意等國之對華友好通商條約，及法國之對華越南專約，各國政府多表示願派代表以修正前約，惟日本則故為作梗，且於其間出兵山東。我國政府乃先與美國商議修約，亦為取消各國不平等條約之先河。七月二十五日，中

美新約成立，大要以承認我國之關稅完全自主及中美關稅互助為原則，對中國關稅自主並不以裁撤釐金為條件。自中美新約發表後，各國對我國之修約運動，多願切實共謀進行，八月十七日乃有中德新約之成立，大要與中美新約相似，惟吾國對德早有民國十年之中德協約，德國業經承認我國之關稅自主，中國當時並未給與最惠國之待遇，此次復訂新約，德人本無享受與美國同等權利之理由，不識當日政府外長因何而訂中德新約也。繼德國而簽訂新約者為挪威，為比利時、意大利、丹麥、葡萄牙、西班牙等國，蓋皆於民國十七年內簽訂也。就中除中挪新約與中美新約相同外，其餘五約亦彼此互同，大要除承認吾國關稅自主外，更進而承認取消在華領事裁判權，並承認於十九年一月一日施行。是時荷蘭、瑞典與英國、法國，亦與吾國簽訂新約，前二國新約與中美新約同，後二國新約較不公平，容當於另章述之，此即中國修約運動之初期情形也。

收回法權之運動

中國受列強在華領事裁判權之限制，為害甚深，故國人之謀收回法權運動，亦發動至早。當光緒二十八年中英馬凱條約及次年中美、中日商約改訂時，中國已聲明願整頓本國律例期與各國一律，各國即願允許放棄治外法權之規定。清末之編訂法律及改革

司法制度即與此有關。巴黎和會及華盛頓會議時，吾國代表皆曾提出願廢除列強在華領事裁判權之希望條件，華盛頓會議曾通組織法權調查委員會之議案，謂「與會各國政府，應組織一委員會考察在中國領事裁判權的現在辦法，以及中國法律、司法制度，暨司法行政手續，以便將考察所得關於各該項之事實，報告上列各國政府；並將委員會所認為適當之辦法，可以改良中國施行法律之現在情形，及輔助並促進中國政府編訂法律及改良司法，足使各國逐漸或用他種方法放棄各該國之領事裁判權者，建議於上列各國政府。」民國十五年一月十二日，該法權調查委員會於北平開會，並往各省考察法院與監獄，及其他中國司法制度之實際情形。當時國民政府尚在廣東，主張立即廢除領事裁判權，無調查必要，拒絕委員會調查團前往，惟其他各省多聽該團調查。旋該調查團製成調查法權委員會報告書，謂中國司法制度未盡完善，應行改革，其中雖略有建議，然各國多未允實行。其後至民國十七年國民政府統一中國，乃本其向來主張，發表改訂條約諸宣言，並另定臨時辦法，規定在華外人應受中國之法律支配，及中國法院之管轄，同年十二月分別與比、意、丹、葡、西五國訂立友好通商新約，規定各國以附帶條件放棄在華領事裁判權，所謂附帶條件者，即

須俟中國政府與各關係國訂定中國對於在華各關係國人民行使法權之詳細辦法，始得定期正式放棄。此外另有附帶聲明書三件：（1）中國於現行法律外，頒布民法商法；（2）廢除領事裁判權，中國允各關係國人民享有居住營商及其他特權，但仍得以法律章程限制之；（3）締約國人民在彼此領土內，應依照所在國之法律章程完稅，惟稅額不得較高或異於他國人民所完納者。此五約為撤廢外人在華領事裁判權之先聲。

【參考書】

（1）劉彥 最近三十年中國外交史

（2）中央統計處編 國民政府奠都南京來主要事業之進步第一、二、四

（3）薛代強等編 中國外交年鑑（正中書局）

【問題討論】

(1) 略述列強在華領事裁判權之起源及吾收回法權運動之經過

(2) 略述民國十三年春中俄協定之由來與其影響

第十七章 關稅自主之交涉經過

關稅會議之

經過

中國關稅自主運動，自華盛頓會議，規定籌備關稅特別會議後，至民國十四年十月，北京政府臨時執政段祺瑞，遂依據該案召集英、法、意、荷、比、西、葡、瑞、挪、丹、美、日等十二國代表於北京開會，即所謂關稅會議是也。當時各國鑑於中國民族解放運動日益熱烈，欲設法和緩中國民氣，遂立即承認派員參與，蓋所以搪塞吾國上下修改不平等之要求，初非真有誠意，欲中國關稅之自主也。開會之初，我國即提議：「各國應尊重中國關稅自主，並聲明裁釐與國定稅率同時實行；但在未實行國定稅率以前，中國海關稅則，照現行值百抽五外，普通品加征值百抽五之臨時附加稅，奢侈品得加征值百抽二十至三十之附加稅。」同時我國復將擬定之國定稅率提出會議。各國委員雖多數不反對中國之關稅自主，然皆不過承認原則而止，而日本代表更從中阻

梗，謂中國實行關稅自主爲時尚早，又提議：「附加稅不能超過華盛頓條約值百加抽二・五之數，且須將附加稅一部分作爲無擔保借款之擔保品而後可。」蓋指民國六七年間西原借款而言也。各國委員意見殊不一致，會議半載，始議決裁釐加稅一案：

(1) 各締約國，茲承認中國享受關稅自主之權利，允許解除各該國與中國條約上之關稅束縛，並允許中國國定稅率條例，於一九二九年一月一日發生效力。

(2) 中華民國政府聲明裁撤釐金，與中國國定關稅定率條例，同時施行，並聲明於民國十八年一月一日，即一九二九年一月一日，將釐金切實裁竣。

此爲各國承認中國關稅自主，而以同時撤竣釐金爲條件之議決案，預備將來併合其他議決案而編爲條約者也。會民國十五年七月，張作霖與吳佩孚合迫段祺瑞去職，段逃天津，其所委派之關稅委員亦各逃匿，於是各國委員遂乘機發表停止關稅會議之宣言，不但中國所提之附加稅，不得各國承認，即華盛頓會議所決議之二又小數五之附加稅，亦未決議施行，而關稅會議，中國遂全歸失敗。

國民政府對外
條約之經過
主

段祺瑞離去北京政府後，張作霖等仍希望重召集關稅會議，時國民革命軍已準備北伐，因由國民政府外交部於是年七月十四日致書與會各國，反對召集重開，蓋禦北廷以喪權了事也。至民國十七年，國民革命軍北伐勝利，統一全國，國民政府遂於其年七月發表對外修訂條約之宣言，其屬於第一項已屆滿期者，陸續與訂友好通商條約，其屬於第二項未屆滿期者，如中美、中德、中挪、中荷、中瑞、中英、中法各條約，相繼與之商訂新約，統以左列三項原則為基礎：

(1) 兩國條約內所載關於在中國進出口貨物之稅率、存票、子口稅並船鈔等項各條款應即作廢，而適用國家關稅完全自主之原則；

(2) 兩國人民在彼此領土內，對於關稅及其關係事項，享受平等無歧之待遇。

(3) 締約兩國不得以何藉口，在本國領土內，向彼國人民所運輸進出口貨物，勒收關稅，或內地何項捐款超過於本人民或其他國人民所完納者，或有所區別。

其承認上述原則，展布中外重訂關稅條約之局面者，首為美國，次之為德、比、意、丹、葡、西、挪、荷、瑞、

英、法等國，蓋皆在民國十七年七月至十二月內所訂立也。

中英關稅新約之條件 不似中美新約及比、意、丹、葡、西五國新約之爲無條件式承認中國關稅之自主也。中

吳新約訂於十七年十二月二十日，約文如次：

(1) 茲約定締約國現行條約內所有限制中國自由訂定稅則權之各條款，一律取消，適用關稅完全自主之原則。

(2) 兩締約國人民，在中國或在本約適用之英國各境內，運入或運出之貨物，不得有何藉口征收較高或異於各本國或其他國人民所納之各捐稅。

(3) 兩締約國現行條約內所有限制中國自由訂定船鈔權之各條款，英國承認一律取消。

並由英代表藍博森附帶聲明：「國民政府現在採用之國定稅則，是與一九二六年關稅會議議定之稅率，係屬相同，而爲對於英國貨物課稅之最高稅率，此稅率自實行之日起，至少應一年有效。又此種國定新稅率實行之後，務請國民政府履行民國十六年七月二十日之宣言，將釐金常關

稅沿岸貿易稅等撤廢之。」要之此約有二異點，一爲承認過渡稅實行一年，滿一年後，中國即可完全關稅自主；二爲仍以裁撤釐金爲條件，此皆中美新約與五國新約所無者也。

其次爲中法新約，則訂於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約文雖無特別之處，然所列
中法關稅新約之附件
必須中國代表聲明承認之附件，則中國仍損失權利甚鉅，其附件載中國代表聲明之

「關於（1）在安南邊境雖行將施行中國新稅則，但在越南商約未修竣以前，對於越南進出口貨物之減稅成數，仍不變更；（2）中國應廢除釐金；（3）中國以關稅之一部分保證償付法國之某種借款各節，本部長完全同意。」

準此附件，一則越南商約未修竣以前，所有法人或安南人運貨進口或出口之減稅特點，仍保持有效，此爲法人故意延拖修改越南商約之原因；二則承認以關稅一部分償還法國之某項借款，此爲日人要求以新關稅作償還西原借款擔保品之先例。以此知中法新約之缺點殊多也。

中日之關稅
而日本則更多方狡展，直至民國十九年五月六日，始與中國簽訂關稅協定，且

必以名平等而實不平等之互惠稅率爲條件，所謂不平等之互惠稅率者，即當日中日關稅協定之附件，其文大略如次：

(1)自本協定發生效力之日起，中國政府將於三年期內，維持附表甲部第一、二、三、三款應徵之稅率，並以一年期維持附表甲第四款應徵之稅率；各該稅率爲對於日本國境內出產品或製成品，向中國輸入之各該款貨物，在各該時期內所徵之最高進口稅率；但關於稅率之增加，經中國政府在該表內聲明保留者，不在此限。

(2)自本協定發生效力之日起，日本政府將於三年期內，維持附表乙部所列三款之稅率，爲對於中國境內出產品或製成品向日本國境內輸入之各該款貨物在各該時期內所應徵之稅率。

按之實際，所謂附表甲第一款爲棉貨類，第二款爲魚介及海產品，第三款爲麥粉，第四款爲雜品，四款共六十七品目，共達一百一十種，而乙表中三款，夏布、綢緞、繡貨祇三品目，共祇十一種。棉貨、海產、麥粉等爲日用品，皆日本輸入吾國之大宗貨品；而夏布、綢緞、繡貨，中國輸出世界各國總值每年僅

六七百萬兩，輸往日本者更屬無幾；日本輸入中國則棉貨類中之本色市布、精布、斜紋布等每一品年達一千萬兩以上。兩相比對，中國之虧損多矣。所謂名義平等而實際殊不平等者，以此。

（消
關稅之自主
與釐金之撤

中國與各國新訂關稅條約，雖仍多缺憾之處，然大體上可謂已達自主之境。國民政府因定七等稅則，最低為值百抽七，最高為值百抽二七·五。組織裁釐委員會，決定施行大綱，製定特種消費稅條例。原定於十八年上半年分期裁釐，即舉行消費稅以資抵補，會國內糾紛復起，進行稍滯。至十九年十月，內亂結束，國民政府以關稅自主，即當實行，裁釐政策，實不容緩，乃決定於二十年一月一日，實行裁釐，以杜外人藉口，即由國民政府明令厲行新稅與裁撤釐金，蓋至是而吾國關稅之束縛與釐金之惡制遂盡行解除云。

【參考書】

(1) 劉彥 最近三十年中國外交史

(2) 樓桐孫 租界問題

(3) 中央統計處編 國民政府奠都南京來主要事業之進步第一二回

問題討論】

(1) 略述吾國協定關稅之起源及關稅自主運動之經過！

(2) 民國十九年五月之中日關稅協定有互惠稅率之規定，仍為不平等條約，試闡述之！

第十八章 中俄之齟齬

中國與蘇俄

絕交之由來

自民國四年六月中俄蒙古協定成立，蒙古取消獨立，活佛改稱博克多汗，組織自治政府。然財政困難，又復頻受俄人壓迫，蒙古王公感於博克多汗與俄人之專橫，益有思念中國之意。北京政府因於民國八年遣徐樹錚為西北籌邊使，將蒙古自治政府取消。會俄共產黨赤衛軍既統一俄國，舊俄白黨敗將巴龍、恩琴退遁蒙古，盡逐華軍，利用博克多汗而操縱其主權，同時復備受白俄謝米諾夫之蹂躪，於是而一般蒙古青年遂趨向與赤俄聯絡，因組織蒙古國民黨，於民國十年攻破恰克圖，建立政府，與巴龍等所利用之庫倫政府對立，旋赤俄復助之取庫倫，盡誅白俄餘黨，而所謂蒙古之偽「國民政府」，遂於蘇聯卵翼下成立，時民國十年六月也。其後蘇聯相繼派代表越飛、加拉罕等來華聯絡，聲言欲與中國訂平等條約，而「聯絡世界上以平等待我

之民族共同奮鬥，」本爲中國國民黨之對外政策，故於中俄復交，亦力促其成，並於其間允中國共產黨員加入中國國民黨，以擴大革命勢力。自北京政府於民國十三年與蘇聯訂立中俄協定後，二國正式復交，而廣東國民政府，對蘇聯初尤親睦。其後國民革命軍北伐勝利，國民政府北遷，而加入中國國民黨之共產黨員寢欲肆行操縱，爲國民黨諸要員所不滿，實行清黨，而中國共產黨遂獨自活動，與國民黨爲敵。其竄入江西者，且於其地組織蘇維埃政府，其在廣州之共產黨徒，更於民國十六年十二月十日乘虛暴動，突占領省垣，設立蘇維埃政府，且肆意焚殺，被國民革命軍張發奎所部圍攻，潰敗散匿，當捕獲指揮作戰之俄人十餘名，又於俄國領事館及其國營商業機關內，查獲密謀暴動之證據甚多。國民政府以蘇聯政府有協助中國共產黨謀推翻中國現制之策劃，乃於是月十四日明令駐華各地之蘇聯領事，一律撤消，并勒令其國營商業機關停止營業，其令如此：

「查國民政府統治下各省之蘇聯領事館，及其國營商業機關，恆爲宣傳赤化，藏匿共黨之所，本月十一日，廣州共產黨佔領省垣，焚燬全市，肆行殺戮，究厥原因，皆由共產黨藉蘇聯領事館，及其國營商業機關，爲發令指示之地，其他各省地方，亦不無暴動之慮，應即將駐在各省之俄

國領事，一律撤消承認，所有各省之蘇聯國營商業機關，亦一律勒令停止營業，着由外交部會同主管機關辦理。」

自是國民政府實行與蘇聯絕交，凡廣東、湖北、江蘇各省之蘇聯領事，皆發護照令其歸國，所有蘇聯領事署與蘇聯僑民事務，准由德國在華領事代管。

中國與蘇俄
之哈爾濱事
件

惟國民政府對北方各省之蘇聯領事館則初未同時實行撤消。先是民國十六

年四月，握有北京政府大權之奉軍張作霖，因俄國使館藏匿中國共產黨員，曾發警兵搜查，蘇聯代使齊爾尼夫因捲旗去國。然彼此實未嘗宣告斷絕國交，故北方各省之蘇聯領事館，皆未明令撤消。及民國十七年，國民政府統一全國，對於北方各省之蘇聯領事館及其國營商業機關，亦未宣布依十六年明令撤消，於是遂形南北各省對蘇聯國交並不一致之局。北方各省尤以沿中東鐵路一帶蘇聯僑民最多，而糾紛亦遂因是而起。先是，當民國六年，俄國發生空前革命，因有蘇維埃政府之產生，中國未予承認，曾派兵守備中東鐵路。及美國復開華盛頓會議，與會各國後正式承認中國政府對於該路有代管之權。至民國十三年春，中俄復交，蘇聯代表與北京政府曾訂暫行

管理中東鐵路協定，又與東三省地方當局成立奉俄協定，將中東鐵路作為中俄合辦，中東路理事會及路局職員，言定中俄各半，惟實際事權，則多歸俄人。蘇聯政府遂以中東鐵路為宣傳赤化機樞，以中東路營業收入為宣傳赤化資金。自國民政府與蘇聯絕交後，因政令之並不澈底，於是哈爾濱蘇聯領事館與其他東北各蘇聯領事，仍得與吾國地方當局保持非正式之聯絡，且既云絕交，復可免條約上禁止宣傳赤化之責任。於是而蘇聯共產黨人之在其地宣傳赤化運動者，遂亦日趨劇烈，而中國中央與地方各政府嫉惡之者亦日深，結果遂有民國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東三省當局搜查哈爾濱俄國領事館之事，及同年七月十二日實行收回中東鐵路之事。先是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哈爾濱蘇聯總領事館忽召集遠東各處重要共產黨員於領館地下室開會，被東省當局搜查，獲得危害中國之證據甚多，捕獲共產黨員三十餘人，並查悉所有中東路之俄籍重要職員，多屬宣傳赤化分子，一面假路員地位，宣傳主義，一面假工會勢力，把持路權。東省當局遂於七月十日，取斷然手段，以中東路督辦名義，放還俄籍局長，收回電政權，並將中東路沿線蘇聯職工聯合會、國營貿易局、商船局、煤油局等，一律查封。蘇聯政府當提出要求三項：（1）由雙方派代表處理一切；（2）取消

一切斷然命令（3）釋放被捕俄人。吾國祇允派代表會議處理一切，其餘二項則予拒絕。蘇聯政府即照會中國，斷絕國交，而我國亦即召回駐俄使領，中俄邦交遂正式斷絕。

中俄之動兵

當中俄邦交之正式斷絕也，我國以遵守非戰公約，仍主張以談判方式解決二

與伯力會議

國糾紛，殊蘇聯無此誠意，即於八月派兵擾我國邊疆，東自綏芬，西至滿洲里，沿密山、同江、富錦、兆興、烏雲、札蘭諾爾一帶，頻受襲擊，至十一月而肆擾益甚，尤以札蘭諾爾與滿洲里一帶爲急。我國當派兵防禦，旅長韓光第、梁忠甲先後守土殉國。直至十一月下旬，仍以雙方派代表會議爲解決辦法。蓋由國民政府根據非戰公約，請簽字國共同主持公道，而吾國前方將士又悉力抗敵，守土，蘇聯見我國無隙可乘，是以亦欲以派代表會議爲解決方式也。十二月雙方代表會議於黑龍江省中俄交界之伯力簽訂議定書，仍恢復暫行管理中東路協定辦法，惟中俄雙方各撤換其舊任理事及局長等員，並定於民國十九年於莫斯科正式舉行會議，謀根本之解決辦法。

中俄之復交

民國十七年，國民政府派莫德惠爲中東路督辦，莫氏就任後，即於是年五月赴莫斯科商議中東路問題，蘇聯堅謂須先解決國交問題，認莫氏爲不足代表是項使

合，雙方相持至十一月，會議始正式開幕，交涉至十月之久，卒無結果。至二十年九月十八日，日人以非常手段吞併吾國東三省，即世所謂「九一八事件」，中東路既被日人破壞，莫斯科會議遂無形停頓。至二十一年十二月，由顏惠慶主持對俄會議，而中俄國交始再恢復。

【參考書】

- (1) 孫幾伊編 中俄交涉論
- (2) 薛代強等 中國外交年鑑（正中書局）
- (3) 陳登元 中俄關係述略

【問題討論】

- (1) 民國十六年十二月廣州共產黨暴動與中國對蘇聯之絕交有何關係？
- (2) 略述民國十八年五月中俄哈爾濱事件之經過。

第十九章 日本之侵略東北

日本侵略東北
北之背景
萬寶山案

日本自一九〇五年對俄戰勝後，遂進而計劃併吞吾國東三省，以謀展布其所謂「大陸政策」，而演成東亞日美對立之國際局勢。寢假且欲以武力政策脅中國，以打破美國所倡之開放門戶主義。會吾國民族革命成功，日遂乘吾民國初立之際，提出東三省交涉五案。及歐戰爆發，又復乘歐、美無暇過問東亞之際，遽向吾國提出二十一条要求。迨北京政府以段祺瑞當國，又復以「滿蒙四路」借款相要。民國十六年，日以田中義一組織內閣，益以積極對華，侵略為國策。及吾國民革命軍北伐成功，遂乘機炸斃奉軍首領張作霖，而阻撓張子學、易幟，蓋其所以破壞吾國統一，欲為趁火打劫之計，以盡收東三省之權利者，無所而不用其極也。日政府初意，蓋欲利用此類威脅利誘之手段，於東三省掠奪種種權利，以獎勵其人民之移植，以期收之為殖民地。

地。不意其人民終以氣候關係，能依其政府惡計而移植者，不能如其政府所期，自民國元年至十九年，總計在東三省之日僑，仍不足九萬人。而同一時期內，吾國山海關以內各地人民之移居東三省者，僅山東一省已達二十五萬餘人。奉軍張學良復不願受日人愚弄，而竟於民國十七年冬易轍，歸命民政府，且復悉力經營東三省鐵路網，開闢葫蘆島，大有與南滿鐵路競爭之勢。日政府既嫉中國之統一，又羨吾東三省之地利，會值英、美各國，自一九二九年後，受世界經濟恐慌之影響，忙於恢復，無力他顧，日遂乘機，以「刷新大陸政策」為名，一方統一侵略吾東三省各機關之事權，使集中於南滿鐵路；一方強徙朝鮮人移植東三省，以便日人移植朝鮮半島。民國二十年六月，日以內田康哉為南滿鐵路總裁，內田即召日朝鮮總督宇垣成一交換意見，至七月二日，遂有吉林之萬寶山案。先是內田既任滿鐵總裁，即嗾使韓人至東三省墾荒，於我吉林破壞田畝，佔住村莊，至七月二日，復毆辱在長春萬寶山之民衆，如臨大敵。案發後，妄作宣傳，朝鮮報界不察，據日人誣妄煽動文字，濫出號外，朝鮮無知之民，遂起而慘殺華僑，死者達數千人，財產損失更不可計，我政府提出抗議，日一味延宕。當萬寶山案正進行調查談判之際，日方忽於八月間揚言有所謂日上尉中村麗太郎者，於六

月中在興安嶺被害，日關東駐軍司令即擬以兵力調查，後因吾國東三省當局既自行派人調查，一時無可藉口，然已先於九月六日在瀋陽開東北日本領事會議，準備即為有效果之大舉，遂不顧一切，於十八夜揚言其滿鐵在柳條溝一段鐵路被人炸毀，突派兵向吾瀋陽城外之東大營進攻，於是而震撼世界和平迄今未得解決之東三省「九一八事變」遂以發生。中國大患因而益劇，列強東亞均勢和平之局，遂為所壞，而日本軍人之魯莽兇狠，亦益為世人所齒冷。

九一八事變
與東三省之
被佔掠

先是，九月十八夜，日關東司令本莊繁，以預定計劃，先以大砲轟擊吾瀋陽城外北大營，斃吾駐軍三百餘人，次進攻吾東大營，奪吾軍械。越日遂擁兵入城，盡佔吾衙署、兵工廠、迫擊砲廠、糧秣廠及飛機廠等。當日晨之襲擊我瀋陽北大營也，吾國東北邊防司令長官張學良適在北平，得訊電令北寧軍隊勿得抵抗，蓋意當以談判方式與日交涉，而不知日人久抱囊括東三省之野心，早喜中國軍隊之不予以抵抗，而便其囊括，於是遂乘張氏電揭不抵抗主義之際，既佔瀋陽，又南起營口、牛莊，北至長春、寬城子，與安奉路全線，及北寧路皇姑屯、溝幫子、延吉各屬，皆同時強制佔據。未幾而北寧路、吉長路、吉敦路、四洮路、洮昂路、打通路、南滿路各沿路重要城鎮，皆盡入

日軍之手，蓋皆張氏初持不抵抗主義之過也。張氏少長東省，而竟昧於日本政府與其軍人之急進情勢，而不知防思，以邊防長官守土有責，而竟持不抵抗主義，坐令河山斷喪，寇深國危，此則尤爲國人所痛心疾首者也。日既不勞而盡獲遼吉，遂欲進窺黑省。十一月初，唆使漢奸張海鵬進犯黑省，黑代理省府主席馬占山將軍拒之。日軍進攻，爲我軍所敗，不能越嫩江橋一步。惟日本已決意竭力猛攻，盛調野戰隊、坦克車、航空隊等助戰，又復以多門師團加入作戰。我方雖奮勇肉搏，然以器械不如敵方，不得已退守昂昂溪。未幾，昂昂溪亦陷。馬占山掩護官民人等，退守克山，而黑垣遂爲日人佔據。當遼寧之以無抵抗而被日軍所陷也，漢奸臧士毅等降日，奉軍榮臻等退守錦縣，組織遼寧省政府，日軍急不能容，即遣鈴木旅團於十二月二十一日由營口向錦縣進攻，復以飛機、坦克車等相威脅，榮臻等無力抵抗，遂於二十九日下令退卻。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三日，日軍入錦，而綏寧關外之要地遂失。日人遂於東三省迫誘滿清遺裔溥儀組織所謂「滿洲國」者，以欺騙世界，雖世界不可得欺，而溥儀及其謀臣漢奸鄭孝胥等甘爲日人傀儡而不知恥，而中國國難因日以深，則可慨也。

日軍之騷亂淞滬與十九路軍等之抗敵血戰

日既奪我東三省，欲爲永久佔據計，乃思擾亂吾國沿海，以轉移吾國上

下視線，遂於二十一年一月，藉口上海排斥日貨，使人破壞三友實業社工廠，及北四川路商店，吾國當局，方向日領提出抗議，而日人爲反噬計，遽向我國提出嚴重要求：（1）正式道歉；（2）賠償損失；（3）懲辦兇手；（4）制止反日，否則當取自由行動。我國當局既委屈答覆承認，殊日兵以早擬準備發動，至是遂於二十八夜，遂突向我駐軍進攻。時淞滬戍軍十九路軍蔣光鼐、蔡廷鑑等，以守土有責，義難隱忍，而所部士兵及中下級將校，久憤日軍兇橫，更欲與之一決，至是遂一致抗戰。時蔣中正初返南京，聞訊即通電各軍抵抗，並指示戍軍戰略，復調第五軍赴援等。日軍不意中央軍非東北軍比，發動時既驕縱不堪，爲我軍擊阻不得逞，計自戰事發生，至三月一日我軍不得已退出淞滬第一道防線，歷時一月又四日，雖我國以日軍之寇略而橫受重大損失，而日軍三次易將，死傷近萬人，吾國十九路軍及中央第五軍等之沈着勇武，亦爲世界所共見。茲略述其戰況如次：

（1）日將鹽澤之不得逞 自一月二十八晚，日軍無端發動，肆意攻擊我國軍民，雖寶山路及北站房屋商店多被焚毀，然我軍抵死守禦，日鹽澤所指揮各軍，卒以潰退。其軍艦之向吾國吳淞砲臺攻擊者，亦不能取勝，其飛機亦頗被擊落。

(2) 日將野村之不得逞　日以海陸空軍連日失敗，遂自二月六日起，改由野村統率生力軍四千人向吳淞進攻，亦不得逞，乃趨吳淞上海間蘊藻濱，益以續到日兵六千名，遂有二月十三日之大戰，兩方肉搏血飛，賴我軍將士勇毅，日軍卒以潰敗，而我國士氣益振。

(3) 日將植田之不得逞　日在滬兵力原有三萬人左右，以連戰不得逞，遂於二月十四日，由植田統率日第九師團至滬閘北、江灣、吳淞等地，均發生劇戰，尤以廟行鎮之役為最烈。我軍初頗危急，幸中央援軍趕至，抄敵後方始轉敗為勝，斃敵至三千人，日軍復不得逞。

日本自經此三將之不得逞，徒貽世界以非笑，為顧全顏面計，乃特命白川復統日軍兩師團至滬，注重側面攻擊，由瀏河登岸，謀截我軍後方。十九路軍為萬全計，遂於三月一日，放棄第一道防線，退守南翔一帶，而滬上戰事遂歸沉寂，旋由英、法、美三使調停，於五月五日，成立停戰協定。其要項如下：

(1) 中國軍隊暫留駐現在地點；

(2) 日本軍隊退至公共租界及虹口方面，一如二十年一月二十八日事變以前原狀，但為容

納日軍人數起見，可暫駐上述之毗連地點；

(3) 為證明雙方之撤退起見，設立共同委員會，加入友邦代表為委員，協助兩方移交事宜。

該共同委員會於是月六日成立，上海戰區亦陸續歸我國接管。日政府既徒損名譽，而吾國上海地方之曾罹戰禍者，破瓦頽垣，滿目皆是，又不僅我戰士之不無傷亡，而北顧東北，非惟未得收復，且敵欲日張，尤不能不撫膺浩嘆也。

日軍卵翼下餌

滿洲國之產生
與漢奸之無恥

方日軍之強佔遼、吉也，以中國士氣激昂，而東三省復民情複雜，計莫如挾亡

清廢帝溥儀為傀儡，假恢復帝國口號，以掩飾其兇暴掠奪之大罪，復可俟機會成熟時，用滅韓故智而宰制其地，遂於二十一年一月十六日，嗾使漢奸鄭孝胥、臧士毅、金梁、熙洽、張景

惠等，在瀋陽開所謂「滿洲善後會議」，至二月十九日，復開所謂東北行政委員會，籌備組織偽「滿洲國」，置執政為傀儡元首。溥儀為日人所劫持，遂於三月九日率鄭孝胥等入長春就職，定偽年號為大同元年，一切設施由日人主持，而所謂民主立憲制之偽「滿洲國」遂如演傀儡戲式成立。由老漢奸鄭孝胥與日代表成立所謂日滿親善條約，旋溥儀復欲圓其傀儡帝王之愚夢，乃於民

國二十三年三月一日，由日人領導，發布偽滿洲帝國組織法，舉行卽位偽禮，改偽年號爲康德元年，所任僞大臣，蓋全爲無心肝之漢奸也。並由日本所謂駐滿全權大使菱刈隆與偽國鄭孝胥交換公文，我國外交部接到日本關於偽滿帝國之照會，即宣言決不承認該偽組織，然而日人侵略吾國之暴行則與日而俱增也。

國際聯盟與

九一八事變

當民國二十年九月十八日，日軍在東三省空前暴行之啓幕也，國民政府於接並同時報告國聯及非戰公約簽字各國，請主持公道。國聯行政院於二十二日一致通過對中、日兩國發緊急通知，令雙方避免足以擴大事變之行動，協商一方方法使二國撤兵，同時更以該案通知美國。美國即於二十四日援用九國條約照會日本。日本既志在一舉囊括吾國東北，遂一面由其政府答覆國聯，僞言日軍已漸次撤退；一面則由陸軍當局，發表聲明，謂國際公約不能適用，不受國聯調查裁判。我遼寧、吉林二省竟於國聯警告日軍撤退聲中失去。十月，國聯行政院復開會，以十三票對一票決議令日本於十一月十一日前將南滿鐵路區域外之日軍一律撤退，日軍非特不受國聯命

令，並派兵向黑龍江省及錦州進攻，收買熙洽、溥偉組織所謂遼、吉省政府，同時復二度擾亂天津。十一月國聯復開會，至十二月十日始議決一派遣調查委員團之議案，以英代表李頓爲之長。而日本復於其間，攻擊吾國淞滬，組織僞「滿洲國」，壓迫吾國東北義勇軍。李頓調查團自民國二十一年二月二日自歐洲出發，十日至日本，三月至中國，四月杪達東三省，直至九月始將報告書完成，大致皆不直日本，惟日本則概置不理。謂歐、美各國之各有困難而未能以武力制裁其暴行也。復於十二年一月一日忽向山海關進攻，旋陷我九門口，國民政府以提出抗議無效，復電告國聯，要求迅予制裁。國聯因十九國委員會宣稱調解失敗，即議決依國聯公約第十五條第四項之規定，推舉九國起草委員會起草報告書，大旨聲明東三省爲中國領土，「九一八事變」中國不負責任。二月二十一日國聯大會以四十二票對一票通過該報告書，並議決組織一顧問委員會，監視中日爭議，助國聯行使職務。而日本顧於該案通過後，反大舉進攻我國熱河省，其暴行且愈演而愈劇，國聯威信且因是減損，斯亦吾國素來倡導信賴國聯者始料所不及者也。可慨已！

而爲抗拒日軍之運動，而尤以馬占山、蘇炳文、王德林、唐聚五、丁超、李杜、馮占海、鄭桂林等所部爲義烈。馬占山自二十年冬退守克山後，於二十二年四月十二日於黑河組織省府，分路進軍，謀收復失地：中路向哈爾濱進發，由丁超、李杜指揮，南路向長春進發，由吳松林、李海青指揮，北路向黑垣進發，由徐寶珍指揮。五月十五日，大舉出發，敵方一夕數驚。會上海停戰協定簽字後，在滬日軍調赴東北增援，馬占山部以器械遠不如日軍精銳，不得已退守海倫，旋復爲敵人飛機所迫，復放棄海倫，而用化整爲零之策，冀伺隙而動。其繼馬氏而起者，遼寧方面，以唐聚五爲義勇軍首領，十月十一日，日軍分路襲擊我義勇軍，唐所部浴血與抗敵不得逞，其猛烈衝鋒者，復爲我大刀隊所破。日乃採用飛機襲炸之策，以威嚇吾民。唐氏鑑於平原作戰之不易，復不忍人民塗炭，乃於二十二日放棄桓仁、通化等地，向長白山引退。至吉林方面則以李杜、丁超合組之自衛軍爲主力，李駐穆稜，指揮軍事，丁駐勃利，管理行政，十月十五日，克復樺川，敵退依蘭，徒以各方未能取得聯絡，是以未能盡遂收復失地之志，可慨也。黑龍江方面自馬占山退後，以蘇炳文爲主角，九月二十七日，蘇在滿洲里扣留日儒數萬人，即於扎蘭屯成立東北鐵血救國軍，由張殿九指揮前進，富拉爾基一役，日軍死傷者在五百人以

上，本擬與李、杜聯絡，以事中止，日軍以飛機重砲相壓，至十二月初，蘇等不得已退入俄境。自是東北抗日軍，或化整爲零，伺隙再動，或戰不得利，展轉退去，而日人遂益肆志謀我矣。於是榆關、熱河之失陷。

日人之侵寧榆
關熱河及冀東
僞組織之產生

先是日本自對俄戰勝後，即有囊括東三省與熱河之意，妄稱熱河曰東蒙，而舉之與「滿洲」並稱。當民國二十年決定刷新大陸政策時，即已預定並侵熱河。「九一八事變」發生後，以東北各路抗日軍陸續起義，日軍無暇西侵；至是以馬占山、唐聚五、蘇炳文等相繼退散，日遂決計移軍西寇榆關與熱河，會國聯方通過十九國委員會報告建議書，日軍更欲藉大舉西侵以自逞，故意更予國聯以難堪，遂以二十一年十二月將駐錦日軍開抵榆關尋釁，我駐軍何柱國旅，不得已退讓，至二十二年一月一日，日軍復大舉進犯，何旅奮勇抵抗，血戰三日，而榆關終淪於敵。日軍既得榆關，即積極圖熱，先期指使僞國發表攻熱聲明，隨於二月二十三日聯合僞軍三路並進：北路攻開魯，中路攻北票、朝陽，南路攻凌源、凌南。當時舉國志士雖皆呼籲抵抗，然守熱奉軍將卒多不戰而退，二十四日，開魯即告失守，北票、朝陽相繼淪沒，二十六日退守赤峯、建平、凌源，

張學良命總指揮張作相及前敵指揮萬福麟反攻，不料至三月三日，熱主席湯玉麟竟聞風先遁，扣留軍用汽車，滿載私產逸去，前敵將士隨之畏死逃回，承德空無一兵，日軍遂於四日揚長而入。奉軍前既以不抵抗而失東三省，茲復斷送熱河，事之可痛心者，無逾於此矣。日既陷熱，遂挾其戰勝之勢，向我長城各口進兵，幸我方既以中央直轄軍與宋哲元軍應援，頗富抗戰精神，喜峯口之役，宋哲元浴血抗戰，頗奪回失地，古北口之役，關麟徵師與敵激戰，亦頗壯烈，冷口之役，商震部黃光華師驅敵至口外三十里地，不無功勞。敵以攻我長城失利，遂改變作戰計劃，由榆關進取瀋東，以搖動我軍後方，於是長城各口相繼失守，至五月中旬，平津頻於危急，不得已由黃郛主持，命代表熊斌與日方代表岡村，於五月三十一日成立塘沽協定，其要項如次：（1）中國軍隊即退至延慶、昌平、順義、通州、香河、寶坻、寧河、蘆台所連之線以西以南地區，不再前進，又不得行一切挑戰擾亂之舉動；（2）日軍確認中國軍隊已撤至第一項協定之線時，不追越該線續行追擊，且自動撤歸至長城之線；（3）長城以南第一項協定之線以北及以東地域內治安維持，由中國警察任之。本協約簽字後，華北雖苟免於危，而日本併吞東北四省之企圖遂為實現。旋復嗾使漢奸殷汝耕於灤縣一帶成立所謂偽「冀

東自治政府，」而冀、察二省政府之組織，亦寢受日人掣肘干涉。敵人之侵凌既與日俱甚，而無恥漢奸又復認賊作父。抗驅強寇，收復失地，剷除漢奸，護持法紀，是在我國民政府能領導全國上下急起而圖矣！

【參考書】

- (1) 華振中等 十九路軍抗日血戰史料
- (2) 曹明道譯 斯汀生著遠東之危機（正中書局）
- (3) 陸詒 热河失陷目擊記。
- (4) 鮑德徵編 國聯處理中日事件之經過。

【問題討論】

- (1) 略論「九一八事變」我國一部分人士持不抵抗主義者之荒謬與責任！

(2) 略述東北抗日軍與義勇軍之起訖

(3) 「九一八事變」後最可痛心者爲漢奸之無恥，試闡述漢奸形成之原因及其禍國之罪

過！

(4) 略述淞、滬抗日之經過！

第十章 國民政府之政治

國民政府本身
之組織與現代
中國之政制

自國民革命軍於民國十七年秋完成北伐大業，斯時內則有喟嘆望治之民心，外則有舉世同情之輿論，於是中國國民黨諸主要黨員，咸以組織健全政府以慰國內外人士之期望為當務之急。對於紀綱制度，皆有論列。中央執行委員胡漢民等於巴黎電達國民政府，主張以五權制度，作訓政模楷，中央委員蔣中正感於當時國府組織過於簡單，黨政系統尚嫌紛亂，不足以應付環境之需求，遂於是年九月中，邀集黨中領袖，討論中央政治制度，推胡漢民、戴傳賢、王寵惠起草國民政府組織法，幾經修改，於十月三日通過於中央政治會議，翌日下午議決將全案照原文公布。而國民政府以及各院部會，逐次第改組或成立。至十九年十一月十七日，中國國民黨第四次中央執行委員全體會議，復將國民政府組織法稍加修正，改稱國務會議為國民政。



第十圖 現任國務院主席林森像

革命運動之中中國國民黨尙未能解除其監護人民之責任，而國民政府組織法則以此實際情形為依據；若不察乎實際情形，而徒以憲法常軌律之，則誤矣。

國民政府對
內之軍事與
聯共之役

全國內政、外交之統一，俾集中能力，使國家人民日趨於康樂盛強昌明繁榮之境為最高原則，故凡有礙於吾國內政、外交之統一者，政府必竭力以消弭之，此則凡屬忠心為國之國民

府會議，而公佈法律及發表命令之手續，亦改定為：「公布法律，由國民政府主席署名，以立法院長之副署行之；發佈命令，由國民政府主席署名，以主管院院長之副署行之。」按國民政府組織法為軍政告終訓政開始之產物，在此過渡時期，人民之政治智識與能力尚未健全，故領導

所共喻者也。八九年來，國民政府以一部分國民尚有以未能體念國家艱危，而演成種種不利於國家統一之痛史者，故不惜勞師戡亂以謀安定。國民政府爲謀國家之統一而奮鬥，其用心之苦，尤爲國家大部分民衆所景仰，故其收效亦最宏，而其對立之勢力，皆不旋踵而改觀。今者全國已深明精神團結之義，羣在國民政府領導下而共赴國難，此固國家之福，抑亦吾中華民族復興之朕兆也。至於國內諸共產黨徒與赤匪，亦因國民政府之努力圍剿，而日趨窮蹙。先是，自民國十六年清黨運動發生後，共產黨及其脅從之衆，嘯聚爲匪，多分散於鄂、贛山地。至十七年，其勢漸熾，國民政府因調遣大軍圍剿，凡歷數年，鄂省赤匪遂告肅清。而贛省以毗連閩、粵邊境山地，征剿甚難，政府所遣隊伍，初常無功，後乃改用建築碉堡，逐步圍剿之策，並力促駐廣東之軍隊派第一軍長余漢謀率所部進屯贛南，用築公路與碉堡之策略，使赤匪勢力區域，日益縮小，而國民政府復遣大軍壓之，赤匪不支，遂沿湘黔西竄。國民政府遣兵尾追，赤匪竄走四川，旋北竄陝、甘，渡及於晉，國民政府復移師自晉進擊，匪部勢餲日衰，遂偏處於陝、甘邊隅。國軍勦撫兼施，不久即可一舉肅清。故今日之中國，除東北四省爲強隣所掠奪，冀、察二省爲強隣所壓迫掣肘，而不能自由施政外，其餘各省各區，皆可謂既以國民

政府軍事、政治領袖之努力而已躋於統一之境矣。

國民政府之立
法與國民大會
代表之初選

國民政府最高之立法機關爲立法院，自成立以來，根據三民主義通過重要法案甚多。其關於民法者，如規定親權以父母共同行使爲原則，家長不論性別；如結婚年齡規定男十八歲，女十六歲爲最早限制，其低於此年齡者絕對禁止；如遺產繼承，規定男女平等，法定繼承人及指定繼承人不分性別，並規定配偶應有相互繼承遺產之權。其關於土地法者，如規定根據人民申報政府估定之地價，征收土地稅；如規定對於不勞而獲之土地增益，行累進稅；如規定政府對於土地有一定之規畫時，如地主不能於規定期內依照使用，則將該地稅率增加，或估高其地價，以促進土地之改良；如規定土地稅全部爲地方稅。其關於海關進口稅者，如規定對於我國可以仿造之進口貨，均收重稅，如火柴、磁器之屬，徵百分之四十；如規定對於我國工業上必需之機器原料等，則徵輕稅，在百分之五與七·五之間；如規定煙、酒稅徵百分之五十，首飾及裝飾品徵百分之四十，花邊、衣飾、繡花等徵百分之四十五；如規定書報、雜誌等均爲免稅。凡此皆屬斟酌盡善之法規，亦立法院成績之一端也。此外則爲憲法草案之起草，先是中國國民黨第四屆中央執行

委員於二十一年十二月舉行三中全會議決由立法院從速起草憲法草案，以爲實行訓政之根據。立法院乃於二十二年二月組織憲法草案起草委員會，草擬初稿。二十三年二月初稿脫稿，即公布廣徵國人意見，旋由該院指定委員，整理各方意見，並將初稿修正，由該院委員大會三讀通過，呈國民政府轉送中央政治會議，覆核公佈。二十五年復由國民政府公布定期召集國民代表大會，雖代表選舉至今尚未完竣，然循此推進，憲政之實行，當不在遠，此亦國民之所樂聞者也。

考試制度

自民國十七年國民政府改組完竣後，未幾有考試院之組織，蓋即專司考選文之實施。官、法官、外交官及其他專門技術人員，普通公務人員，並處理官吏之晉陞與銓敍之最高機關也。內分銓敍部與考選委員會二部，而考選委員會遇舉行各級考試時復得臨時組織典試委員會，以爲揜才之樞機。自該院成立後，迄今已舉行高等考試四次，第一屆於民國二十年舉行，及格人數至今已有晉任至監察院委員及其他簡任官吏者。此外復有首都及各地之普通考試，其名額尤寬，故學子之欲服務於政府各級機關者，咸得循軌而進，於安定人心，誠不無相當影響也。而自詮敍部成立後，於各級官吏資格之審查，俸級之擬敍，亦不遺餘力。苟中央及地方政府所有公務

人員皆能循銓敍手續任用，必能使行政效率日益增加，而官有常格，職有保障，尤可免國人倖進躉等之惡習俗。

國民政府之
交通建設

其在行政院，則以交通建設之進步與師管區制之推行爲最可注意。國民政府自奠都南京後，鑒於交通在軍事政治經濟民生上之重要，即決定努力從事國家交通事業之建設，數年來鐵路、公路、電話、航路等線之增闢延長，均有相當之進步。關於鐵道之建設，除東三省諸國營鐵路在「九一八事變」前有長足進步，今已爲強隣所奪外，其他各區鐵道部特爲設立新路建設委員會以總其成，近年來建築完成或接築延展完成者，有粵漢路，南起廣州，北達武昌，全程一千餘公里，雖早經興工，然直至近日始全線完成，正式通車。此外有浙贛路，自杭州至南昌，長六百四十一公里；有同蒲路之完成，北起大同，南迄潼關，全長六百餘公里，溝通平綏路與隴海路之交通，關係至爲重要；有京貴路之南京至宣城段已通車，現正向南建築中，爲江南重要鐵路之一；有淮南路，爲安徽省貫通江淮之要路，起田家庵至裕溪口，長二百十五公里，亦已正式通車；有蘇嘉路之興築，雖長僅七十四公里，然爲京滬路吳縣站與滬杭甬路嘉興站之聯絡線，京杭間的路程大

爲縮短，已正式通車；有隴海路之西安至寶雞之西寶段，已通車；有箇碧石路之接築，爲聯結雲南南部各重鎮之要路，亦已通車。凡此諸路於政治、軍事、經濟各方面均有相當貢獻，蓋平時既可貿遷有無，並以溝通各地人民使逐漸泯除地域觀念而增進國家思想，戰時復可便利軍運，而利戎機，誠爲吾國鐵路網之重要成就也。其他有株州至貴陽之湘黔線，寶雞至成都之寶成線，貴陽至昆明之黔滇線，成都至重慶之成渝線，重慶至貴陽之川黔線，南京至貴溪之京貴線南段，廣州至梅縣之廣梅線，衡陽至桂林之湘桂線，南昌至萍鄉之南萍線，蚌埠至正陽關之蚌正線，滬杭甬路之杭紹線，浦口至信陽之浦信線等，或在興築中，或在勘測中，當可於短期內陸續完成。至於公略建設，則進步尤速。民國十年，全國公路，統計不過一千餘公里，民國二十年增至六萬六千餘公里，二十四年底遂增至九萬公里，而全國經濟委員會對於公路建設之設計，交通之改善，人材之訓練等，亦不遺餘力。至於航空交通之提倡，亦頗可觀，民用航空公司有歐亞、中國、西南等三公司，近年來，各皆增開班次及增闢航線，尤以中國航空公司所增闢之新航線爲多，其國際通航既有中英、中美、中法三線。凡此皆交通建設之較爲顯著者也。

國民政府之
整軍與徵兵之
制之試行

其在軍政，則以縮編與逐漸採取徵兵制及高級將官之調京受訓爲最可注意。先是國民政府及各軍事領袖，自克復北平後，以軍費之浩大，及軍隊之雜亂，即注意於軍隊之縮編及整理。近年來我國政令完全統一，對於全國軍隊之軍容、軍紀已大加改革，名實俱成爲中華民國之國防勁旅，與以往軍閥時代徒知招募私兵，以謀擴充各自之地盤者，截然不同。同時政府復鑑於常備募兵之既糜餉糈，而復有極限，平日既患其多，而戰時又無以補充，乃議逐步推行徵兵制度，先於適當區域，劃爲師管區，徵發區內人民，輪流入伍訓練，以爲實行徵兵制之張本，此制如推行盡利，則吾國兵制當可由募兵制而復爲徵兵制，一旦有事，將可全國皆兵也。此則尤望全國上下之努力推行者也。

國民政府之

改革財政

國民政府對於財政上之改革，亦多可注意者，其最著者則爲民國二十四年十一月四日財政部所頒布關於改革貨幣制度之緊急法令六條，此即近人所謂國府之新貨幣政策是也。該政策內容，歸納言之，即爲銀本位之放棄。蓋在貨幣使用景況，其行使銀本位或金本位，實有二大條件，一爲自由製造，二爲自由兌現，今該政策既規定中央、中國、交通三銀行之

鈔票爲法幣，不許復使現銀，則顯爲自由兌現之停止；又不准人民私有現銀，則以銀爲國有，根本上已無自由鑄造之可能。銀幣既不許自由兌現與鑄造，則該政策之主旨爲銀本位之放棄，實無可疑。該政策之施行，如國府能避免通貨膨脹方法之使用，則於目前財政形勢而言，實不失爲一種利多弊少之政策，蓋可防止現銀外流，安定匯兌行市，限制進口貿易，獎勵生產事業，並準備非常事變。

【參考書】

謝瀛洲 國民政府組織法研究

中央統計處 國民政府奠都南京以來主要事業之進步

【問題討論】

- (1) 略述國民政府交通建設之成績！
- (2) 略述國民政府之新貨幣政策！
- (3) 國民政府對內之軍事與勦共經過，可得而聞乎？

第二十一章 現代之經濟與社會

中國之產業革命

中國自受列強軍事政治與資本主義之侵略，工商日益凋弊，農村日趨衰落，國力日益虧竭，國防日益空虛，於是識時之士皆以興辦洋務為當前之急，而曾國藩、左宗棠、李鴻章等提倡尤力。同治四年，曾國藩倡設江南造船廠，翌年左宗棠設福州船政局，又翌年李鴻章設江南製造局，是為中國有機器工業之始，然猶限於謀船堅炮利之國防工業而止，其他新式工業，尙未遑也。至光緒四年，左宗棠於甘肅設織呢機器廠，八年李鴻章奏請於上海試辦機器織布局，始為中國民用工業之濫觴。其後中日締結馬關條約，許外人於中國通商口岸設立工廠，而英商怡和、日商東華等公司相繼設立，為外人在華經營工業之權輿。自是中國沿海各地內受賢明長官之倡導，外受帝國資本主義之激盪，漸謀新式工業之發展，而中國之產業革命於是啓幕。茲分機器

工業、礦業、交通與金融等四端言之。蓋產業革命雖原始於機器工業，而礦業中之煤、鐵業為發展機器工業不可缺少之條件，交通事業則不啻為其血脈，金融事業則不啻為其神經，故欲明中國產業革命之真際，不能不注意四者之相互關係與其演進之迹也。

現代中國
機器工業
之歷歷

大抵中國機器工業之演進，自同治四年至光緒三年，可謂為軍用工業時期，自光緒四年至二十二年，為官辦民用工業時期，自光緒二十三年至二十九年為外人在華急劇興起時期，自光緒三十年至現在為國人興業時期，惟國人興業時期內，外人在通商口岸所興辦之工業，仍有進無退，至今日益凌駕國人工業而上之。而國人所營機器工業，光緒二十九年以前，全國工廠為數一萬二千四百十五家，至宣統元年則為一千六百四十六家，民國元年則為二千零一家。然國內機器工業，其機器大率皆自外國輸入，故自機器入口總數之升降觀之，亦可略知近日機器工業之演進。據一般統計，民國二年入口機器，價值四百六十五萬海關兩，民國八年為一千四百一十萬零四百三十九海關兩，民國十年為五千五百六十四萬七千七百四十四海關兩，民國十二年後，頗復降落，至十四年降至一千五百五十七萬七千零八十七海關兩，民國十八年後，始

稍回漲，至民國二十年爲四千四百八十七萬五千七百零七海關兩。民國十年之所以突破前此記錄者，蓋爲歐戰結束之所致，而民國十八年後，所以復稍回漲者，則以國民政府隱定後努力於提倡公私實業建設故也。然此實可謂爲中國產業革命後機器工業衰落不振之表現。以中國地域之廣，人口之稠，苟無列強資本主義者之侵略與壓迫，其機器工業當不致如是滯阻與衰落。茲試舉棉織業一類之受外資壓迫言之。據民國二十一年華商紗廠聯合會調查，全國紗廠，總數八十四家，而日商在華所營即佔四十一家，英則三家，其資本則華廠僅一萬三千二百四十萬，英商八百二十六萬，而日商則共三萬三千七百一十萬。華商廠數雖倍於日人在華廠數，而資本不及日商遠甚，故棉貨市面，遂爲日商操縱，華商棉織業雖竭力奮鬥，亦不能與抗。棉織業爲中國新興工業之最發達者，而其受制於強鄰資本主義之壓迫且如此，其他各機器工業之被壓迫而不振，更無論矣。

次言煤、鐵、礦，中國政府雖向來即注意開採礦產，然所採祇以金、銀、銅、鉛、錫等為主，且方法拙劣，採掘維艱，其能利用西洋採礦方法以開採煤鐵等重要礦產者，乃以李鴻章、張之洞等爲先導。李於光緒四年曾集資二十七萬設開平礦務局於天津，專辦煤礦；張於

現代中國
煤鐵業之
受壓迫

光緒十六年創辦漢陽鐵廠後，即籌備開採大冶鐵礦，翌年正式開工。自是中國用新法開採煤鐵之風漸盛。惟新式礦業初起，大率皆屬官營，其後以帝國主義者之強迫要求，不得已而舉以授人，最後復許人民開採，其間亦多初由官辦而轉為官商合辦，或中外合資興辦者，亦有本為外資而收回為官辦或民辦者，亦有一成不廢或辦而即停者。至於礦產產額，則煤比鐵多，民國十五年為二千三百零四萬零一百一十九噸，民國二十年為二千八百八十二萬零二十二噸。鐵則十五年為一百五十六萬一千九百一十一噸，二十年為二百二十萬零六千七百六十五噸。然此亦為阻滯不振之現象。而中國礦業之所以不振，亦以受有帝國資本主義者之壓迫為機樞。今試以佔全國礦產百分之九十以上之煤礦言之，亦可知其間所受外資壓迫之情形矣。據民國十九年農礦部調查，民國十五年外資煤礦產額為一千二百零一萬七千三百二十七噸，國資大礦為三百三十四萬四千七百二十四噸，國資小礦為七百六十七萬八千零六十八噸，民國十七年，外資產量為一千四百一十一萬七千一百七十七噸，國資大礦為三百一十六萬九千三百七十四噸，國資小礦為七百八十萬零五千二百零九噸。煤為我國大礦業，而外資所產，且佔全量百分之五十六以上，則中國重要工業之受制。

於外資而不克與之競勝，亦可知矣。外人只須壟斷吾國煤價，而吾國工業即莫如之何矣。

現代中國
交通事業
之受壓迫

吾國建築鐵路之始，士大夫多持反對態度，惟李鴻章則力贊成之。甲午中日戰爭後，列強在華競以鐵路投資為經濟侵略之工具，清末之收回路權運動，即其反響。而吾國鐵路之建築，除近日國民政府所努力之成績外，亦以清末為最盛。計自光緒七年至民國二十四年，國內建造之鐵路，合計共長二萬零四百五十四公里，在我國主權內者僅八千一百十公里。鐵路之主權既受外力支配，則其管理之不能任吾國人自由，而於吾國國防及產業之發展大有妨礙，亦可知焉。故政府於二十六年一月一日發表鐵路五年計劃，擬築里程共計有八千一百三十九公里，較過去五十四年間所築者尙多。至於吾國近世航業，則分遠洋、沿海、內河三種。內河航業為自來吾國運輸事業中之最重要事業，蓋吾國有江淮、河漢及運河與粵江等，便於交通之大河支流之多，更不可計，故內河航業自昔即頗發達。沿海及遠洋之航業，則雖亦肇端甚早，然往昔所用，多為帆船，載重無多，運力尤拙。自近世海禁大開以後，西人以其新發明之汽船輪船，東駛以來，加以有特殊條約為之護持，而吾

國之沿海遠洋甚至於內河之航業，爲所激盪，而遂多改以汽船輪船航行，其間規模較大而歷史較長者，爲招商局一公司。招商局成立於同治十一年，即公元一八七二年，其初由候補知府朱其昂在上海督辦漕務時倡議設立，朱氏欲由官方設局，招致華人所有各輪船以資運漕，故曰招商局。惟朱氏卒未成功。時李鴻章爲北洋大臣，因奏請撥款開辦，旋復招攬商股，作爲官商合辦，其初非第經營沿海與內河之航業，即遠及新嘉坡、爪哇、日本等地，亦並經營，自宣統元年改歸商辦，遂一蹶不振。而列強資本主義者更藉不平等條約以侵我航權，遂致我國航業，無由發展，匪特遠洋航行，無從參與，即沿海與內河之航行，亦爲外舶所支配。據近日調查，列強在我國所經營之航業以及國人所自營者，英國合計二十三萬八千四百五十二噸，日本合二十萬零二百零一噸，美法德合計一萬二千三百四十二噸，中國合計一十九萬四千五百七十九噸，僅居總額百分之三十，其餘百分之七十，概爲英日等國所扼據。內河與沿海之輪船航行爲國家交通事業之最重要者，而其業務百分之七十皆操之外人，宜吾國公私經濟之日瀕於危也。政府有鑒於吾國航業之危機，故於二十一年將招商局收歸國營，切實整頓，以謀擴展國家航業改進之點，例如會計獨立，取銷買辦制度，規定船期，緊縮開

支，甄別職員，整理棧房及碼頭等，此皆為招商局收歸國營後之成績也。

現代中國
金融事業
之發展

古，然皆不以輔助生產事業為目的，且組織多不健全，其勢力較鉅而以便利商業為目的者，則為山西之「票號」與所謂南幫之「錢莊」，然皆不足與近代西洋之銀行相比擬也。山西票號雖與有清相終始，然大率皆資本無多，即其最著名之日昇昌，亦不過有本銀五十萬兩而已。南幫之義善源、源豐潤雖本銀幾達一百萬兩，然其他各莊亦不過有數萬兩或數十萬兩而已，故其金融勢力，究不克與外人銀行相颉抗。中國境內之有銀行，當以咸豐七年英商麥加利銀行之分設於上海為最早，其次為法商之東方匯理銀行，英商之匯豐銀行，皆帝國主義者施行經濟侵略之工具也。其由華商自辦者，則以光緒二十三年設立之中國通商銀行為最早，繼之而起者有浙江興業銀行，及清廷所設立之大清銀行。大清銀行原定資本六千萬元，為中國有國家銀行之始，與大清銀行同時成立而規模較小者為交通銀行，資本定額一千萬元。自是中國金融事業界除票號與錢莊外，漸有新式之銀行加入，然截至宣統三年止，國人自辦之銀行，官商合計仍僅七家而已。民國成立

後，始逐漸發展。民國十年已增至一百一十餘家，民國二十一年以前，已在財政部註冊之純粹商辦銀行，亦已有一百零四家，而中央銀行及特許代理國庫之中國、交通二行，尚不在內。統計中央、中國、交通及已註冊之商辦銀行，合計資本總額有二萬三千七百八十萬元。而舊式之錢莊，仍與之並行不悖，其投資於工業界者，且與銀行相颉抗。吾國近代之金融事業，雖似進步較速，但資方仍不及外人在我國所營金融業之四分一。據民國二十二年統計，各國在華所營金融業之資本，折合計算，英國有一萬三千萬元，美國有二萬零四百八十九萬元，荷蘭有一萬一千二百萬元，日本有四萬萬元，佔總額百分之三十二・五，而中國僅佔總額百分之十九又小數三，且行數分散，力量不易集中。外商在華銀行合計資本九萬九千一百八十七萬五千元，而行數僅二十有四，力量集中，較易統制。吾國關稅收入，又以賠款與外債之關係，保管之權，並為外商所得，而英商匯豐銀行，尤佔最優地位。因是而吾國自辦之銀行及錢莊，處處須仰外商銀行鼻息，策動全國產業發展之神經系統，既為外人所扼，益以數十年來對外貿易之鉅量入超，內地亦因內亂關係，生產日趨衰敗，金融能力益集中於外商所操縱之上海等地，而全國民生遂直接間接為外商所操持矣。中國各類產業之無由發展，

雖曰厥因多端，而列強資本主義者之橫施侵掠，操縱扼制，要為最大關鍵。

中國農村社

會之崩破之實際，民生疾苦，甚於昔年，產業實力，亦日衰減，無他，有列強資本主義之侵略與軍事、政治、文化諸勢力之壓迫，階之為厲也。唯本國公私產業之日益衰減，故致本國之原料與用品，不能以自力支配。原料之推銷，既受外力支配，因而出產亦日衰落，而外人更以低價購入之中國原料，於中國通商口岸，僱用低工值華工，為加速生產，以傾銷方式，排斥中國國貨，而中國生產事業，遂皆奄奄無生氣矣。益以前此關稅協定，即外國船運商品，其輸入總額，亦得逐年俱進，所謂洋貨，固無論矣，即日常糧食，至今亦皆仰給於洋米洋麵，欲國民之不困窮，其可得耶？且也，兵匪蹂躪，橫征暴斂，無所不至，而吾國農村遂益趨於破產之境矣。據一般調查，如湖南臨武，二十年度田賦，每兩正稅二元六角，附加至十四元零九分；四川奉節，十九年度田賦，每兩正稅一元六角，附加至十二元二角八分；河南商城，十七年度田賦，每兩正稅二元二角，附加至十元以上，其他各縣，亦多類似現象。而預征田賦，亦為奇特現象，如四川省內竟有征至民國六十年者。而又以人事不足之關係，致天災流行，民

國十八年西北大旱，農民多無法自存。二十年長江大水，二十二年黃河大水，益使中部以北皆發生農村恐慌，農村之組織，亦隨之崩潰。農產之日弱，更無論矣。即幸有而一二區域較為豐收，又以全國購買力之衰弱而無以推銷，致發生所謂穀賤傷農之局部變象。

中國現代之
社會民生問
題

吾國農村既日益破壞，失業農民競趨都市，謀為工廠僱傭，度其牛馬生活，惟供不應求，遂至每多流徙，或習為匪人。又本國公私所經營產業，以受外力掣肘，日陷於滯阻之境，各級學校畢業人員，大率皆無適當職業可就，必不得已，競趨仕途，仕途既濫，政局益非，其或欲仕無路，就業無所，則或挺而走險，相率而為禍國害民之惡行，甚或流為漢奸，不以父事仇敵為恥辱，語其影響，可勝慨哉！國民政府有見及此，乃欲厲行各種考試，以資調節，而安人心。惟迄今以種種關係，未能普遍舉行，且所考者皆為欲為各級官吏而引進無人者，至於現役官吏，雖曾規定考績辦法，以為黜陟升庸之準繩，但各級機關仍多未經考詮之人員，而考試及格之士，反不易獲得安插，是於收效一時究仍不廣也。今後如欲安定社會，改進民生，仍以擴充國力，抗拒強敵，使中國在國際上有自由平等之地位，而得肆力於各種事業之發展，以容納各類人民，使地盡其利，物暢其流，人盡

其才斯爲根本要策，其他一時治標之調劑辦法，皆不能解決吾國社會民生問題者也。

國民經濟建設運動與新生活運動

中國國民經濟之凋弊極矣，社會人心之不安定極矣，國民政府志切復興民族，振衰起弊之基本工作。國民經濟建設之範圍，一爲振興農業，二爲鼓勵農懲，三爲開發礦產，四爲提倡徵工，五爲促進工業，六爲調節消費，七爲流暢貨運，八爲調濟金融。歸納言之，則爲復興農村與交通建設，及增加資力等三大端。數年來，經政府之多方努力，已有相當成效。至於新生活運動，則爲國民精神改造之根本方案，蓋自晚清以來，全國人心趨於僥倖苟且，語其病癥，約有四端：一者缺乏信仰心，競以欺詐爲能事；二者不重德義，唯貴勢位；三者妄冀非分，好亂喜功；四者過嗜私財，罔恤國家。唯缺乏信仰心，故無組織之可能；唯不重德義，故無服務之精神；唯妄冀非分，故無奉公守法之可言；唯過嗜私財，故無光明磊落之態度。紀律全無，風氣日壞，蔣委員長有鑑及此，乃於民國二十三年二月，於南昌提出勵行新生活運動之方案，以爲目前救國建國與復興民族之南針。所謂新生活運動者，其規準有四：一爲整齊，二爲清潔，三爲簡單，四爲樸素。人之衣、食、住、行必與此四規準相合，始能保

持其人之禮義廉恥，始能使其人適於現代生存。蓋吾國國民素以散漫、污垢、雜亂、奢侈著稱。蔣委員長之所以提倡勵行新生活運動者，即在於化散漫爲整齊，化污垢爲清潔，化雜亂爲簡單，化奢侈爲樸素，唯其能改變生活方式，乃能養成其組織能力與責任心，唯有組織能力與責任心，乃能自力更生，而有禮義廉恥之可言。唯人人能自力更生，乃能恢復民族之生活力，而促之復興。自南昌首倡勵行新生活運動後，繼之則南京有新生活運動促進會之組織，其他各省，亦聞風興起，其影響於民族國家之復興者，蓋非鮮也。

【參考書】

- (1) 蔣中正 新生活運動(正中)
- (2) 陳劍脩 新生活與心理建設(正中)
- (3) 柯象峯 中國貧窮問題(正中)

【問題討論】

(1) 略論中國現代農村經濟崩破之由來！

(2) 廢行考試制度可以解決現代中國之社會民生問題乎？

(3) 略述中國煤鐵業所以不易發展之緣由！

第二十一章 現代之教育與學術

晚清教育制度與學術潮流之回顧

自列強競向中國爲軍事政治經濟文化諸方面之侵略以來，識時之士漸知本國教育制度之不足以適應現代潮流，於是廢科舉興新學之運動。而歐美日本憑其機器工業之發展，以中國爲其傾銷場所，使中國雖入於產業革命之途，而國民經濟日益破產，農村組織日益崩潰，社會重心日益搖動，救亡圖存，人各一說，於是而中國之時代思潮與學術，亦隨之變遷。清末新定學校制度，凡分三級：一爲高等教育，內分大學院、大學堂、大學豫備科三小級，大學院年限無定，大學堂分文、政、農、工、商、醫、哲致等七科，豫備科分政、藝二科，均三年畢業。其與大學豫備科同級者有高等學堂，高等實業學堂及師範館等。二爲中等教育，有中學堂，四年畢業，惟三年級以上可設實業科，爲後來中學分科濫觴。其與中學堂同級者，有師範學堂及中等實業學堂等。三爲初等

教育分高等小學堂、尋常小學堂與蒙學堂等三小級。蒙學與尋常小學，皆三年畢業，高等小學，則五年畢業。其與高等小學同級者，有簡易實業學堂。然當時實未全依此制施行。至於教育行政，初無專管機關，其後以綜理全國教育事宜之責歸之管學大臣。光緒三十一年，設立學部，是爲我國教育行政有專管機關之始。是年清廷並准袁世凱之請，於各省設一提學使司，同時裁撤學政，是爲中國有省教育行政機關之始。同年對於各州縣教育行政事宜，更有設立勸學所之規定，是爲各縣有教育行政機關之始。清季學術思想複雜，惟其主要潮流，則不外新學派、體用派、革命派、超然派與守舊派五大集體而已。戊戌政變，繼以庚子拳禍，清室衰微，暴露無遺。青年學子，相率求學海外，而日本以接境故，赴者尤衆。壬寅癸卯間，譯述之業特盛，定期出版之雜誌，不下數十種，皆以傳播新學爲旨歸，梁啟超實爲其中健者，而侯官嚴復所譯各書，尤爲時賢所重。惟當時之新學家，多不以學問爲目的，而以之爲從政手段，影響雖鉅，而學養究未充也。當時封疆大吏之較具特識者，亦主張變法維新，李鴻章、張之洞等實爲之魁，其流行語有所謂「中學爲體、西學爲用」者，即所謂體用派也。張之洞尤樂道之人，多奉爲至言。彼輩不承認歐美人士除能製造、能測量、能駕駛、能操練之外，更有其他學問，故

僅能以其學爲作用，蓋所見不廣之過也。此外，有革命派者，一切言論，以推翻滿清君主，建立中華民國爲前提，如孫公中山等，其主要人物也。又有超然派者，大率抱爲學問而學問之精神，如王國維等之治詞曲與漢晉木簡及殷墟甲骨文學諸學，其典型人物也。至於守舊派則多以維持中國固有聖學爲號召，實則於先聖學說，亦僅略涉皮毛，非有真知灼見也。大率當時之滿洲系學者多屬是派。

現代之學

校與教育

民國成立後，教育制度與學術潮流，變化尤劇。其教育行政，則中央初設教育部，以代晚清學部，地方教育行政，則祇於都督署或縣知事署內設教育科，管理其事，直至民國四年，始於各省設教育司，旋改爲廳，是爲省教育行政機關獨立之始，至於各縣，則直至民國十二年，始有縣教育局之制定。而學校制度，則自民國成立以來，凡經三變：自民國元年至十年爲一階段，自十一年至十六年又爲一階段，自十七年至現在復爲一階段。民國元二年間，教育部曾先後頒布普通教育暫行辦法，及各種學校章程，改革學制，除將學堂名稱改爲學校，廢止清末學堂出身獎勵辦法，並定初級小學爲國民教育外，其最重要之改革約有五項：一、初等小學可以男女同校。二、定中學爲普通教育，文實不分科，大學豫科亦不分科。三、初高二等小學與中學修業年限各減一年，

大學則延長一年。昔時自小學至大學須二十年者，至此僅須十八年足矣。四與高等小學平行者有乙種實業學校，與中學平行者有甲種實業學校及師範學校，惟師範學校修業年限仍為五年，與大學豫科平行者有專門學校，預科一年，本科三年。五，提倡女子教育，高小以上設女子高小、女子中學、女子師範、女子高等師範。此第一階段情況也。大抵民國以前之學制，多取法日本，「五四運動」後，教育思潮隨之轉變。蓋前乎此，吾國教育宗旨，不外尚實、尚武，而貫以道德教育，未嘗以國民教育為中心也。「五四運動」以還，國人之言教育者，皆以教育須適應個性為旨歸，欲樹立以國民教育為中心之教育制度，於是改革學制之呼聲，遂普達全國。民國十年，全國教育聯合會開會於廣州，以改革學制為討論中點；越年復開會於濟南，重行討論，通過改定學校系統案。北京政府教育部亦召集學制會議，決議改訂學校系統，十二月，教育部遂參照二會決議，頒布新學制系統，以適應社會進化之需要，發揮平民教育精神，適應個性之發展，培養國民經濟能力，多留各地因勢伸縮之餘地，注意生活教育，使教育易收普及之效為旨歸。質言之，即以美人杜威之「教育即生活，學校即社會」之學說為旨歸也。其學級年限，亦倣法美國之六·三·三制，小學為高初二級，高級二年，初級為義務。

教育，四年畢業；中學亦分高初二級，高中仍採文實分科制，與初級同為三年；大學不設預科，實行選科之制，四年至六年畢業，與大學首三年平行者，有專門學校。凡就學者，依制升級，六歲可畢業幼稚園，十歲可畢業初級小學，十二歲可畢業高級小學，十五歲可畢業初中，十八歲可畢業高中，二十一歲可畢業專門學校，二十四歲可畢業大學，二十六歲可畢業於大學研究院。是為中國學校制度一大改革，此第二階段情況也。自民國十七年至現在，學校制度與前期大略相仿，惟初級中學與高中，改定得各為單設，初級中學得視地方需要設職業科，高中得分普通科與師範科及農工商各科，並規定各地應設中等程度之補習學校，或民衆學校，或一年畢業之鄉村師範學校。又自小學以至大學，除初級中學外，男女概可同校，不必另設各級女學，四五年來，復規定師範學校得以獨立舉辦，不必附設於高級中學。而教育宗旨，亦於民國十七年由國民政府教育部規定以三民主義為教育宗旨，蓋教育與政治，已成脈絡一貫之局矣。至於本階段之教育行政機關，則初議實行大學區制，劃全國為若干大學區，區設大學一所，由大學校長綜理區內一切學術及教育行政事宜，而統轄於中央政府大學院，曾於江、浙二省試行，頗遭教育界之反對。民國十八年，乃依中國國民黨二中全會之

決議停止推行，而恢復教育部廳之制。此則現代教育與學校制度演變之大凡也。

國語統

一運動

與普及教育運動相輔而行，而又適為協助吾國現代學術思想日趨於普遍化之資者，為國語統一之運動。吾國文字，雖自嬴秦以來，已歸統一，惟語言則以幅員遼闊之故，所在紛歧，每為國家統一之梗。而自不平等條約締結以來，識時之士益知非舉國團結一致，必不能救亡圖存，而統一語言，實為國民團結之重要條件。於是而編製音標以統一文字音讀之運動以起。其首創標音符號者，為光緒十八年閩人盧憲章之中國第一快切音新字，繼之有王照之官話合聲字母，採一部分漢字或偏旁定為字母，計聲母五十，韻母十二，合為六十二字母。時吳汝綸適自日本歸國，欲仿日本假名為拼音標準，提出統一國語之主張，深以王照所製為然。而勞乃宣更於王氏六十二字母外，益以寧音、吳音、閩廣音，增為一百三十六字母，名曰簡字，迭請清廷採用，強迫國人學習，以收言文一致統一國語之效。清廷置之不議。迨經勞氏多方努力，於宣統三年北京召開之中央教育會議時，通過國語統一辦法案，然未幾而武漢起義，滿清傾覆矣。民國成立，教育部召集臨時教育會於北京，通過採用注音字母案。民國二年教育部根據該案召集讀音統一會於北京，由教育部

延聘專家若干人，各省行政長官選派二人，蒙藏代表一人，華僑代表一人組織之。其資格一須精通音韻，二須深通小學，三須旁通一種或二種以上之外國文字，四須諳曉多處方言。其任務一為審定一切字音為法定國音，二為將所有國音析為至單純之音素，核定所有音素總數，三為采定字母，每一音字，以一字母表之。開會後公推吳敬恆為議長，第一步審定國音，經月餘審定七千餘字之國音，第二步議核定音素，采定字母。各會員議論紛紛，王照及浙江代表汪怡安等主張采漢字偏旁為字母，吳敬恆、盧懸章等主張自定符號為字母，江蘇代表楊曾誥等主張以羅馬字母為字母，爭久不決，會員朱希祖乃提議擇古文篆籀徑省之形為字母，計聲母二十四，韻母十二，介母三，並依照民國元年臨時教育會議採用注音字母議決案，定名為「注音字母」，各會員僉認此議最有特識，方法最善，遂正式通過，即今日所通行之注音符號是也。惟當時以教育當局之易人，竟將該會議決案不予以施行，惟國人則多傳習之者。民國四年王璞等設注音字母傳習所於北京，六年蔡元培等有國語研究會之組織，越年有會員至一千五百餘人，益致力於注音字母之鼓吹。全國教育會聯合會亦起而響應，聯請教育部速定國語標準，推行注音字母，教育部乃於是年十一月正式公布注音字母。其後

雖微有增損，然既爲法定音標矣。民國十七年九月，大學院因國語統一會之請求，並公佈國音羅馬字母，與注音字母相輔而行。民國十九年國語統一籌備委員會開第一屆年會，由吳敬恆等提議改注音字母一名爲注音符號，並提交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通過，函國民政府飭教部分令所屬機關知照，並於該部設立注音符號推行委員會，以爲推行工具，而國語統一之運動，遂日以進展。

新文化運動

與新文學 民國成立，青年學子皆以爲法治在即，爲希冀得以參政起見，多起而研習法政，而公私立法政學堂，遂如雨後春筍，政論與法理，成爲一時新興學問。及袁氏帝制運動告終，法政人材，頗有空懸失業之勢，而教育界中人，亦漸知普通所謂法政人材，祇宜於從仕爲官，於國民精神與意識之振發，關係較輕，爲矯正國民意識起見，乃起而提倡以打破傳統意識，建立科學精神爲主旨之新文化運動。當時從事是項運動者爲陳獨秀、胡適、錢玄同諸人，而梁啓超實贊成之。北京大學則爲其策源地，而領袖之者則爲該校蔡元培校長。其初偏於破壞工作，而惟懸民治與科學二義爲原則，其方法主張先研究問題，後講述主義。一時風起雲湧，所提出研究者如尊孔問題、禮教問題、婦女問題、

科學玄學問題、文學文字改革問題，寢假及於國學問題，皆有討論，而其影響最鉅者則爲文學革命之運動。所謂文學革命運動者，蓋謂革用自來所用之文言文，而代以宋、元以來之白話體文是也。民國六年，胡適始於新青年雜誌，發表文學改革芻議，謂白話文學爲中國文學之正宗，又爲將來文學必用之利器，陳獨秀和之，爲文學革命論，以「推倒雕琢的阿諛的貴族文學，建立平易的抒情的國民文學；推倒陳腐的鋪張的古典文學，建立新鮮的立誠的寫實文學；推倒迂晦的艱澀的山林文學，建立明瞭的通俗的社會文學」爲三大主義，越年胡適發表建設的文學革命論，以「國語的文學，文學的國語」爲建立革命文學之主旨。一時青年學子，競以語體作文，小說、戲曲、隨筆之什無論矣，即有韻之詩，亦以白話出之，因引起舊文學界之抗議，一時有文言白話之爭，然國人多接受白話。民國九年教育部並根據全國教育會聯合會與統一國語籌備會之請求，明令全國初等小學，先將一、二年級國文，改用語體，并將初小國文教科改爲國語教科，十一年教部頒行新學制，並將高初級中學以下之國文科改爲國語科，高小、初小純用語體文，高中、初中則文言語體參用。政府功令既定，而白話文字之運動遂以告成。其以語體文之創作而蟄聲現代文壇者，有謝冰心、周樹人、沈雁冰等之

小說周作人、俞平伯、朱自清等之隨筆，張道藩田漢、熊佛西等之戲劇，朱湘、徐志摩等之詩歌。自民國十三年以來，又有所謂左翼作家，或無產階級文學者，非不哄動一時，然旗幟屢易，終不適合國情，且亦卑之無高論也。「九一八事變」暴發後，一二遠識之士，與南京、上海一部分大學教授鑑於國家憂患之嚴重，民族信心之不堅，乃提倡建立以中國為本位之文化，有文化建設雜誌之刊行，思藉文化建設之力，以為復興民族之基礎，中央委員陳立夫實主持之。流風所被，而文學之作風與體裁，亦隨之改變，其與中國本位文化之建立有關係者，為民族文學與統一文學之運動。倘能覃思精研，而以熱烈深緻剛毅沉雄之情緒表現之，其影響於民族國家前途者，正匪鮮也。

疑古風氣

今文家學說，作孔子改制考與新學偽經考，謂六經皆孔子所作，孔子改制，恆託於古，堯舜者，孔子所託也，其人有無不可知，即有，亦至尋常，經典中堯舜之盛德大業，皆孔子理想上所構成也。又不惟孔子而已，周秦諸子罔不改制，罔不託古，老子之託黃帝，墨子之託大禹，許行之託神農是也。康氏學說，固失之武斷，然自是引起學者懷疑古代史事之態度，及新文化運動發生，學者咸以

打破傳統意識建立科學精神爲急務，而疑古態度適與此運動之精神暗合，相互張目，其勢漸增。會西洋考古學方法輸入中國，史前遺跡之發掘，漸爲國人所注意，而新發現之古代史料如殷虛甲骨、敦煌寫卷、漢晉木簡等又復應運出土，凡古籍所記古史之足令人懷疑者，皆得另覓新史料以判定之。又以歷史與民族文化之發揚有關，而邊疆史地之研究，尤爲言國防者所必知，以時勢之激盪，益使學者不能忘情於史學之研究，於是而中國之新史學以起。語其貢獻，約有五端：其一爲古史新證與史實考證之學，以王國維、朱希祖、陳寅恪、溫廷敬等爲代表。王氏根據殷虛甲骨與殷周鐘鼎文字，考定殷周史事，創獲甚鉅。朱氏考證李唐氏族源流，以祛近日所謂李唐胡姓之說，尤與民族史有關。陳氏利用蒙古、西藏、波斯諸地史料，以考證中古西北史地問題，實難能可貴。溫氏亦以殷周鐘鼎文字疏證古史，所爲經史金文證補，實爲卓絕之作。其二爲古代史籍真僞辨證之學，以顧頡剛爲代表。顧氏謂凡前人所傳之寫的古史，皆屬層累造成之物，正如民間傳說，愈傳播，愈放大，其最上一層往往反爲較後時間所增加，非另求實證，不足以明示古史系統，其說誠無以易。所編著古史辨五厚冊，影響於青年思想者尤鉅。其三爲邊疆史地與中外交通史之學，以柯劭忞、王國維、張星烺爲代表。柯

氏奮其卓犖史才，成新元史二百五十七卷，雖方法容有未精，然其博大淵雅，實爲近代卓絕偉著。中外學者皆肅然起敬也。王氏於遼、金、元史亦研究有素，所爲論文，中外學者莫之能先。張氏編著中西交通史料匯篇六鉅冊，爲近日言中外交通史者之巨擘。其四爲人類歷史考古之學，以實業部地質調查所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北平研究院史學會、中央古物保管委員會與廣州華國考古學院爲代表。地質調查所雖以地質礦藏之調查與研討爲目的，然其所聘西人安徒生等之發掘河南澠池縣仰韶村與遼寧錦西縣沙鍋屯之史前遺跡，及近日該所裴文中之發現周口店北京猿人，於中國史前史之研究貢獻殊鉅。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數年來亦頗注意田野考古事業，如河南安陽殷墟之發掘，山東歷城譚子城之發掘，及東北昂昂溪史前遺跡之調查，皆爲重要工作。北平研究院史學會近年於陝西從事發掘考古事業，亦有相當貢獻。中央古物保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二十四年，由委員朱希祖領導從事南京與丹陽等地六朝陵墓之調查，於六朝史實，表白尤多。華國考古學院爲謝英伯所創，從事廣州近郊之史跡發掘，足補廣東文獻之不足，斯皆古史研究與史前史研究前進之徵也。其五爲史學方法與史觀辯證之學，以梁啓超、葉青、李季等爲代表。梁氏著歷

史研究法及續編，裨益士林，實非淺鮮。葉青與李氏喜言唯物史觀與辯證法唯物論，雖甚爲普通學生所喜悅，然除負販西說外，無特殊創見也。

現代中國

與新文化運動關係甚鉅，而其影響於學術思想之演進亦甚鉅者，是爲近代哲學之哲學。學之運動，語其造詣，約有三端：其一爲西洋哲學之介紹，首倡之者，爲嚴復、梁啟超等，繼之有李煜瀛介紹俄人克魯泡特金學說，王國維介紹叔本華、尼采諸人學說，張東蓀介紹柏格孫創化論，而英人羅素、美人杜威之來華講學，尤引起國人研究哲學之興趣。杜威以實驗主義號召全人類，胡適尤傳播其學，影響之鉅，無待問也。惟十餘年來，國人研究西洋哲學，其造詣最深者，仍推國立清華大學金岳霖教授，金氏於西洋新舊各派論理學探發殊多，又不僅能介紹入華已也。而張君勵之治黑格爾哲學，其造詣尤爲國人所欽仰。其二爲復活吾國固有之哲學，如清末楊文會及近人歐陽漸之整理佛學，梁啟超之整理墨學與儒家哲學，林志鈞、胡適、馮友蘭等之講述中國哲學史與問題，梁漱溟之講述東西文化及其哲學，熊十力、沈有鼎、李灼闡之潛討易學，其尤著者也。其三爲治合中西哲學思想而另創系統之哲學，其最著者爲孫公中山「知難行易」學說與陳立夫之唯生論。

按孫公所謂「行易」之行，指人身動作之屬於外部者，「知難」之知，指人身動作之屬於內部者，凡高級動物，其外部動作，悉受內部動作之指節，驗以生物學與行為派心理學之研究，孫公「知難行易」之說，誠爲空前創獲。陳氏唯生論，雖爲闡揚孫公唯生史觀之論著，然能綜合中外之思想與史實，而爲一種系統嚴密之哲學，其偉大處正與孫公「知難行易」學說，相媲美云。

現代中國之

社會科學

其與維新革命諸潮流，相並而興者，有社會科學之運動。所謂社會科學蓋對自未梁啓超與民國初年章士釗之政論，皆有左右時局之力量。其介紹西洋政治學說最有力者，有嚴復之譯孟德斯鳩法意，馬君武之譯盧梭民約論。其融貫古今中外之政治思想而自成系統者，有孫公中山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之學說，蓋至是而中國之政治學始自成系統云。就經濟學言，其介紹西洋學說最早者，推嚴復之譯亞當斯密斯原富。最近因世界資本主義流弊日滋，國人之治經濟學者，頗有傾向社會主義經濟學說之趨勢，然尙無偉大之著作問世。就法律學言，則有清末之沈家本及近人王寵惠、刁敏謙、張君勵、王世杰等，蓋皆博通中外之法律而有真知灼見之學者，非率爾操觚。

之輩可窺其蘊奧也。就社會學言，則有黃文山、孫本文諸人之介紹西洋各派社會學家之學說，有陳達之精治中國之勞工問題，而孫公中山之民生主義，尤爲中國社會思想史上之絕大貢獻；就民族學言，則黃文山等有中國民族學會之組織，中央研究院有浙江畲民、臺灣生番、雲南土族等之調查，顧頡剛等所組織之禹貢學會有邊域各民族之研究，羅香林等有華南各族系之研究。蓋亦中國近世之新興科學也。

現代中國之

與「西學爲用」之學說相繼而興者，有自然科學之運動，惟當時則稱之曰格

與「西學爲用」之學說相繼而興者，有自然科學之運動，惟當時則稱之曰格致之學。清末識時之士，皆以提倡西洋格致之學爲急務，當時所譯出之西著，如康爾甘（De Morgan）之數理學，侯希勒（Hesschel）之談天，雷俠兒（Lyell）之地學淺釋，蒲陸山（Bloxam）之化學鑑原續編、化學分原，田大里（Tyndall）之聲學、光學、電學綱目。其原書作者皆當時西土專家，譯時亦頗經苦思，然自然科學，本非僅靠書本所能提倡，必有實驗與實地考察，始能領略。當時國人，實未知此，重以自中日甲午戰役後，國人競驚於法政之學，以致自然科學以設備缺乏之故，而頓形凋落。當時實際研究自然科學之機關，僅有上海徐家匯天文臺，吳淞同濟大學生理

研究館與解剖研究館，及青島觀象臺，惟皆爲外人所辦。自廢科舉設新學後，凡中學大學，皆有格致一科，然除北洋大學與南洋公學，所設工科粗具規模外，餘皆無可供實際研究之設備。民國成立後，始漸謀充實各大學之自然科學設備，並設中央觀象臺與地質調查所，而各自然科學家亦有中國科學社之組織。中央觀象臺所出觀象叢報，科學社所出科學雜誌，與地質調查所所出地質彙報及各報告書，皆有真正之科學貢獻。而心理學家郭任遠提倡行爲主義之心理學，使哲學式之心理學一變而爲可以實驗測驗之自然科學式之心理學，尤爲中國學術史上不可輕忽之一頁。國民政府成立後，鑑於中國學術之漸失其獨立之地位，非有獨立之研究機關，不足以挽回惡運，乃設立中央研究院以示提倡，研究院下設物理研究所、化學研究所、地質研究所、工程研究所、動植物學研究所、心理學研究所、社會科學研究所、歷史語言研究所等。此外復有國立北平研究院之設立。而各大學之基礎較優者，亦令之各設研究院，以資學者與學生之深造，於自然科學之改進，影響殊鉅。惜國人之研究自然科學者，往往小有所獲，即趾高氣揚，不復求進，甚或譏凌其他科學，不知各門學術皆有其客觀之價值，亦爲人生所必需，必欲以個已一得之見爲萬能，亦多見其識力未充耳。

【參考書】

(1) 梁啟超 清代學術概論

(2) 胡適 五十年來中國的文學

(3) 周予同 現代中國教育史

(4) 陳立夫 唯生論

【問題討論】

(1) 略述現代新文化運動之由來與影響！

(2) 何謂中國本位文化？試縱論之！

(3) 試述注音字母之由來及其與國語統一之關係！

第六編 結論

第一章 我國民族發展之回顧

民族發展與

歷史演進

荒古之世，民智未開，狉狉狉狉，渾渾噩噩，其視填填，其行顛顛，莫知所適，莫知所
御。有賢者出焉，積諸經驗，置記事之史，以爲之經緯，而後圓顱方趾之儕，情理以通，思
想以見，事以之傳，變以之著，記憶以之而永久，文化以之而邁進，人世因之而繁榮，社會因之而多態，
是記事之史，乃一切學術之先河。無記事之史，則人類一切活動，一切意想，皆將無所錄識，無所傳布，
古今聯結之脈絡斷絕，人我感通之機路稀微，民族生命之如何繼續，社會生活之如何變革，人類技
術之如何演進，皆無所自以知其眞際，無所由以究其所因，其他學術思想之不易發生，更無論矣。

昔孔子謂小子何莫學乎詩，詩可以興，可以羣。其實此語可移以論史；史者民族生命過程之總錄，人類聰明智慧之宿主也。凡爲國民者，讀其國之歷史，則曉然於其國家民族之所發達，所以養育所以摧折，所以興起，知之深，治之熟，則其愛護國家民族之意念，自由然而生；非然者則亦別具肝腸之國賊而已矣。我中華民族者，世界最著名之偉大民族也，我中國者，世界最著名而歷史最長久之國家也。雖然，人亦知其偉大與長久之所自乎？五千年前，此一片山原連續之東亞大地，固猶是無數錯雜零亂之部族紛爭割據之地也，其各部族權力不相屬也，音問不相通也，文化與血統不相關也。五千年來，經我先民之苦心毅力，慘淡經營，乃得將此無數各不相關之部族，搏結融會而成爲一大民族，建立一大國家，而後有中華民族之名。中華民族，非單純之部族也，然時至今日，則盡皆覺其爲同種族同國家之一員，無他，五千年來文化陶鎔之所自也，五千年來民族發展之所致也，五千年來吾先賢先烈心血體力之所成也。吾人讀吾中國歷史，能無感動於中耶？

吾國民族何自而發展乎？吾國文化何由而陶鎔乎？吾先賢先烈之心血與體力之原動力，何自而表現乎？是必有其原動力矣。原動力爲何？曰：有充分之唯生機能是已。唯生機能

能者何

「所謂唯生機能者，實包括志願和體性二種。所謂體性，是指體質和本性而言，不有體質，則生命無所寄託，生力無以運用；不有本性，則世代無由遞演與繼續，體質無由發生與滋長，而環境影響亦無由領覺與反應。所謂志願，是指根據本性而生所以護持生命的四種願望：其一為企求安全的願望，人們莫不貪生而怕死，故一舉一動，均以避免外來危險，獲取養生的物質為依歸；其二為企求同情或同感的願望，已有生命，則思尋求此生的樂適，不有同羣有形無形的感通與情好，則不能表現此生的可戀；其三為企求顯揚自己的願望，寄生於大羣之中，苟不能表現自己的能力或人格，或同羣不承認自己的存在和地位，則愛好無所寄託，意興無由發揮，故必多方表達自己能力，求榮顯，圖自怡；其四為求知求能的願望，已有生命，又有榮譽，然而智慧能力，不能供其使用，亦必感覺苦悶，故必孜孜不倦，求新知，學本領，破除精神上的痛苦。此種唯生的體性和唯生的志願，兩生結合，遂成爲唯生的機能。其唯一作用，在能使人類立一固定目標，於企求人類累代繼續生存，繼續安適一原則下發生種種潛力以支配人類的活動。」

(引羅香林唯生論的民族史理論。)

所謂吾國民族之賦有充分之唯生機能者：

「中國哲學，既大部分導源於『生的觀念』與『變的觀念』，或『生的哲理』與『變的哲理』，而中國民族之所以能歷數千年而不墮，更萬劫而常新者，亦以其民族思想富有唯生精神，能『屈伸往來，剛柔強弱，變化無窮，生生不息』的緣故。我們試看兩晉雖爲五胡所擾，然展轉演爲隋唐，其國力且遠駕秦漢以上。這可知我民族唯生意識之堅強，決不以一時之艱危而阻其前途的光明了。唯生觀念與精神，實可說是中國民族的根本思想與其所以維繫於不墜的根本動力。」（引羅香林唯生論與中國本位文化）

吾國民族，既賦有充分之唯生機能，故其表現於歷史之生命力，亦沛然莫禦。

「民族的生命力，概括言之，要端有四：一爲自控力，二爲自生力，三爲自衛力，四爲自殖力。所謂自控力，是指自己管理自己的能力，自生力是指不恃外族而自給自享的能力，自衛力是指抵抗外侮，護衛國族，大雄無畏的能力，自殖力是指繁榮生殖使種族日益幸樂優秀的能力。」

(引羅香林唯生論與中國本位文化)。

既知吾民族所由發展之原動力，而後乃可進言吾民族發展歷程速滯之關鍵。歷程速滯之關鍵為何？曰：民族發展力之或張或弛是已。茲請略舉漢、唐、元、明強盛之由來，及其末葉衰亂之由來而論證之。

漢、唐、元、明之所以強盛，雖曰厥因多端，然要而言之，實以其時吾民族之能充分
由來及於其轉變之機樞

發展其自控、自生、自衛與自殖諸力而已。蓋嘗考之，漢襲強秦之勢，實集春秋、戰國以來吾民族自力更生、安內攘外諸精神魄力之大成。春秋時，齊桓興師伐戎，晉、楚、秦三國，尤日與異族競爭，開疆拓土，大河北境，悉入晉封；汝穎以南，悉成楚境；秦涼附近，悉入秦疆。至戰國益北築長城以拒胡，中原無雜居之戎。迄秦併六國，攘斥匈奴，盡收河南地，并南略南越，西破西南夷，皆置吏焉。漢興，襲秦攘敵之策，北破匈奴，立朔方郡，漠南無匈奴王庭，更南平南越，置九郡；東定朝鮮，置四郡；西定西南夷，置五郡；而河西更置四郡；又通西域各國，斷匈奴右臂，國力達今中央亞細亞。下及東漢，北破匈奴，取伊吾廳，西征西域；又開哀牢夷，置永昌郡，國威之盛，略媲前漢。原其得失之由，實以繼承秦制，

廢封建爲郡縣，建立強有力之統一政府及厲行徵兵之制爲始基。蓋封建勢分，郡縣勢合，惟其勢分，故隙地在兩國間者，卽爲異族所窺伺，利則進取，不利則退居。若郡縣之勢合，全國土地人民悉統治於中央政府，城邑之間，土壤相錯，異族隙居，勢有未能，故能自強自殖，而不受異族掣肘，此其故。一國之強弱，與兵器之利鈍，兵制之得失有關，三代尚矣，姑置勿論。春秋之初，諸侯惟用車兵，而戎狄處山谷間，爲兵車所不至，觀荀吳敗羣翟，必崇卒而毀車，智伯伐仇，必遺鐘以開道，可知深入之難矣。及其後，趙武靈王易車兵爲騎射，遂以強國，而威振四夷，秦人踵之，使氈裘之種，屏跡神州。漢興，襲秦人堅甲利兵，又行徵兵之制，集兵權於中央，置材官於郡國，嚴都試簡閱之規，既以強國，復以強種，故能自控自衛，安內攘夷，此其故二。及東漢季年，漠視異族內徙，而兵制崩壞，國力寢虛，又以羣盜蠭起，出重臣爲牧伯，使蓄兵鎮衛，於是州牧權重，中央勢輕，終成六國割據之局。司馬氏矯枉過正，盡去州郡守兵，而中央政府復不健全，無以自控自衛，五胡乘之，國遂播遷，陵夷至於宋、齊、梁、陳，國威不振，吾國民族生命力之弛怠，蓋至是而極矣。然而吾國民族之唯生機能，究未因斯而消失，故少假時日，而生命力復沛然以舉。隋文帝統一南北朝，建立強而有力之政府，煬帝繼統，益以攘夷爲懷，南征林邑，置三

郡，西征吐谷渾，入其國都，又發現琉球，即今臺灣島，惟東有高麗，北有突厥，一再興師，功卒未成。唐興，勵行徵兵之制，置折衝府六百三十四於十道，盡平定四鄰敵國，諸國尊之爲天可汗，乃置都護府以控制之，東自朝鮮，西抵波斯、大食，北盡漠北，南達安南、天竺，皆受羈縻，國威之隆，兩漢無以過也。原其所以致是之由，亦以能建立強實之中央政府，勵行徵兵之制，足以自控自衛，以爲之機樞耳。其後以兵制寢壞，安史亂起，遂變而爲藩鎮割據之局，中央勢輕，地方滋亂，陵夷至於五代，吾國民族之生命力復弛怠而不可問矣。

元明
由來及其轉
變之機樞

元人起自蒙古，雖非吾華民族之正宗，然其先民久受吾國之統治與陶冶，其所建立之空前大帝國，一部分領土即爲吾國本部，其西北亞及歐洲之領土，亦頗賴吾漢族文化以爲遠征資力，而其部民自元代帝國中斷後，即爲吾中華民族一單位，至今且寢假而同化於漢族。故謂元代國力之盛強爲中華民族一部分民系畸形之發展，亦無不可。原元人之所以能盛極一時，建立兼跨亞、歐二洲之大國，而使世界民族與文化皆隨之改觀者，實由其能利用「庫利爾台」制度，建立英賢有力之中央政府，並能組織忠勇絕倫之「怯薛」軍，以爲捍衛國家之機樞。

蒙古大汗，例由所謂「庫利爾台」議會者，就各部首領之英賢勇武而有魄力者，共同擁戴選立之，故能發憤爲雄，既以捍衛國族，復以經略疆土。又置「怯薛」軍萬人爲禁軍中堅，勇忠善戰，世莫與敵，故能於曠野荒漠之地，數代之間，東征西討，儼然如雄風之掃黑雲，頓時改觀。明太祖崛起江淮，奄有中夏，北征朔漠，招致女真部落，分海西建州野人三衛，置奴兒干都司，以遼河流域爲東藩，南定安南，置交趾布政司，西降吐魯番、哈密，國威亦盛。成祖繼之，更命鄭和出使海外，由閩、廣、西南，經南洋羣島，直至非洲東境，所歷各國，皆朝貢於明，雖其擴地或少遜於元，然吾華民族生命力之充實，至是而顯。惜其後制義敗才，闔豎敗政，黨禍敗人，而闖賊與漢奸遂敗國矣。清人崛起遼、東，乘明室衰亂，席捲而南，統一中國，自以上世祖先受中國統治陶冶，故入關後，勵行漢化，不遺餘力，寢假遂同化於漢人。惟自嘉慶以後，政熄兵虛，內亂以起。洎道光中英、鴉片戰爭，盡暴弱點以示外人，東西洋帝國主義者，挾其政治、軍事、經濟、文化諸勢力，以侵凌中國，遂致吾國工商交困，國力日虛，民德日墜，民族日弱。而清廷政策，又專以嚴防家賊爲不二法門，藉科舉以牢籠漢人，藉宗教以愚弄蒙藏；對內則頤指氣使，不肯開誠布公以圖治，對外則奴顏屈膝，不惜盡喪國權以媚人；我全國民衆，忍無可忍，乃舉起而共

謀革命，迄武漢事起，而清廷遂以傾覆。惟列強帝國主義者之侵凌，尙有加無已。內憂雖除，外侮日亟，振衰起弊，抗拒強敵，是賴吾國民之自力更生矣。

我國民族之

種弱與復興

中國民族之積弱而見欺於外人，誠至今日而極矣，然此亦爲一時變例，以中華
琴斯保(Ginsberg)嘗證明歐洲人頭顱平均容量，男爲一・四五〇立方公分，女爲一・三〇〇立
方公分，而中國人之頭顱，平均容量爲一・四五六公分。卽令所言未必全確，而我國人腦力之優於
歐洲人，實爲世界學者所公認。況吾民族在歷史上，曾創立偉大之文化，雖其間亦嘗屢遭外族之蹂
躪，然卒能以民族自身之努力，作復興之運動，而達其自力更生之目的，則今茲受制於列強，亦何難
以天賦特殊之唯生機能，憑藉所自創之文化勢力，以爲救亡圖存之資乎？且歷觀世界各國，其慘遭
空前國難者，亦不一而足矣。歐戰後之德意志，革命後之蘇聯，其所遭困難，初何啻少輕於吾國也？徒
以視吾國爲能爲有計劃之努力，全國人民能在其領袖指揮之下，而埋頭苦幹，十餘年間，遂成爲現
世一等強國；使吾國上下，亦能共體天助自助之旨，而戮力於復興大業，建立民族統一之陣線，實行

全民武裝之訓育，強鄰雖無道，何難逐步而攘拒之哉？此則尤賴吾國民之自覺自奮者矣！

【參考書】

(1) 光漢子 中國民族志

(2) 羅香林 唯生論的民族史理論

【問題討論】

(1) 略述漢、唐強盛之由來及其轉變之機樞！

(2) 中國民族之衰弱至今日而極矣，復興之道，可得而聞乎？

第二章 中國對世界之使命

中國民族

之世界觀

吾國民族雖宅處於東亞大陸，然其生活範圍，實不以東亞爲限，蓋其得天獨厚之毅力至充，寒熱咸宜，燥溼無忌；今就其民族旅外之僑客言之，寒冷如西伯利亞，酷熱如南洋羣島及非、澳二洲，皆莫不有其人足跡，而且嘗佔其地經濟界或生產界之重要地位，雖西士持排華謬論者，不能辱沒其人之世界性也。至若其民族之心靈生活，則更富有世界大同之興趣。大學一書，爲吾先民之思想總集，首章以「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爲主旨，所謂「天下」，以今語釋之，蓋卽所謂「全世界」或「全人類」也。而論語更明示「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爲吾先民立身處世之唯一態度；夫旣以「立人」「達人」「治國平天下」爲處世態度，則其心靈活動實以全世界全人類爲範圍，而不僅以其所宅處之東亞爲範圍，亦可知矣。徵之歷史，如漢、唐之招

徠遠人，匡扶外族，如元代之萬里西征，溝通全世界之民族與文化，蓋皆卽由「立人」、「達人」治國平天下」一富有世界性之民族思想以爲表現之資者也。近世孫中山所倡之三民主義，雖以中國爲施行單位，然其性質亦以全世界爲範圍。其中如民族主義，根本精神，厥有二端：一者爲中國民族之自力解放，以革命方式求得中國在國際上之獨立自由平等爲原則；二者爲世界各民族之全體解放，以旣得獨立、自由、平等之中國爲策動基礎，而使世界各民族咸躋於人世大同之境爲原則。此其宗旨更明示吾人以中國民族之有綱維全世界之責任。吾國民族所賦之天性如是，而三民主義又爲吾國現代建國之原則，則吾人之不能忽視其對於世界之使命亦可知矣。

中國文化

之世界觀 先民依此同一基礎，且曾演其光華璀璨之歷史，而造福於世界，今試舉其物質文明與精神文化之建立與影響言之，亦足知全世界所受於吾國之實惠及吾國前途之光明矣。蓋嘗考之，吾華國族，開化至早，製物成器，世莫能先，遠者且勿論，即就近世西人所引爲文明利器之雕板印刷、爆炸火器、航海羅盤、計數器具等言之，溯其源流，亦皆傳自中國。元人之混歐亞也，中國文明盛

輸於西，而自昔由華人所發明與改進之航海指南針，遂挾而西往。印人及華人所用火藥，亦以遠征之故，隨地製造，遺其法於西人。活字版印刷術，以及紙幣、交鈔之類，亦隨遠征壯士，而日益西行。而中國算盤，亦於是時傳入俄國與波蘭等地。西土捨吾先民遺制，研習改良，曾未數紀，遂演為絕世利器。文物賴是而發揚，民風因之而丕變。然而發明之功，固不能不讓之吾華先民也。今日中國之物質建設及器用，雖強半落後，然而若能依吾先民所遺，固有之發明天才與精力，繼續探求，不避艱鉅，則其所能發明與所能改善以利濟衆生者，將視此而日增也。中國精神文化之最特色者，為用中均平與循性諸理解之發明與維護。中國精神文化所貢獻於世界者，亦與此類理解為著。蓋吾國先儒立說，首貴用中。孔子稱過猶不及，孟子惡舉一廢百。西人之說，則大率過而失中，執一而忘其餘。孔子言患不均，古之為政，未有不以均平為務者，而西人則往往見其一而忘其他，故其道方而不能圓，往而不知反。是以歐戰以還，彼土有識之士，乃轉而崇研吾國之學術，非徒研究之，又信奉之。數年以來，歐洲諸大學，議設東方學講座者以數十計，蓋謂與民休息之術，莫尚於吾國。黃老而長治久安之道，莫備於周孔。執中可以預防新舊善惡之紛爭，均平可以避除生產與消費之不衡，執中均平，則階級之格

關，無自而起矣。而循性安養，爲人類唯生常軌，但能各循其性，相養無害，簡易理得，而唯生之目的達矣。此則中國文化之特色，推而廣之，必可使人類共躋於幸樂之境者也。中國前途造就，貢獻之鉅，正未有極，世界各國受賜於吾國之實惠，正可無涯，又安見吾民族之不足有爲而可忽視其應有之使命與責任耶！

中國今日之
責任與使命

中國今日對於世界應有之使命與責任爲何？曰：發揚吾民族固有「立人」、「達人」、「平天下」之根本精神，以維持世界人道，而使之共躋於大同之境，與利用吾民族天賦之才能，根據吾先民對於物質文明與精神文化之已有創獲，而更爲深造改進，俾成爲人世最精進之文明與文化，更廣播之以浸潤全世界之人類，使其躋於最精進之境地，是已。使今後之世界，能以中國之努力，而盡除一切所以壓迫弱小民族與蠱惑人道之帝國主義者及其所造之罪惡，更以中國之努力，而使全世界之人類皆含濡於用中均平與循性之文化圈中，而漸躋於大同之境，則爲中國之能盡其責任，而不辱其使命；非然者則亦辜負其得天獨厚，抱負獨鉅之根基而已；自暴自棄，物競天擇，國難日深，劫運莫挽，終亦流於國滅族亡而已，夫豈吾國志士仁人之所甘心哉！

中國今日之使命與責任，誠重矣鉅矣。辱其使命與棄其職責，誠非吾國人所甘

心者。然欲達其使命，盡其職責，又必有其相當步驟與一定條件。相當之步驟爲何？曰釐定計劃，按日計程是已；一定之條件爲何？曰加倍努力，不惜犧牲，不甘小就，不急近功是已。夫救人必先自救，立人必先自立，達人必先自達，此不易之理也。今日中國，危弱極矣，強鄰迫人甚，屠宰恣所欲，故其第一要義，在於運用自力建設強有力之政府，集合全國國民之力，樹立領袖之威信，而共謀民族國家復興之運動，凡一切學業事業，皆以統一力量，抗拒強敵爲原則，非然者與衆棄之，此第一步驟也。自救救人，原爲世界主義，而強敵肆虐，受毒不止一邦，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而共同奮鬥，俾強敵易於廓清，而人道得逐漸維繫，此第二步驟也。領導世界羣倫，實施三民主義，使皆漸趨於用中均平循性之文化圈中，俾人道得以發揚，此第三步驟也。天下爲公，人世大同，是爲最高鵠的，亦即第四步驟也。然凡各步驟，皆非能無代價而舉，故必勞其筋骨，苦其心志，潛發其聰明，研幾其學問，充實其物質設備，嚴密其精神指揮，置之於九死之地，而後可期有幸生之機，不有非常之努力，不足以應非常之事變，不有絕大之犧牲，不足以收絕大之效果。此則所謂一定之條件，凡我國民

所宜共喻而努力者也。

【參考書】

(1) 羅香林 華僑學校歷史教材問題

(2) 孫中山 三民主義

【問題討論】

(1) 中國今日對於世界之使命為何？

(2) 中國精神文化之特色，可得而聞乎？